

北京大學研究所國學門月刊



考古學專號

BULLETIN DE L'INSTITUT
DE SINOLOGIE
DE L'UNIVERSITE NATIONALE DE PEKIN

Vol. I. No. 1

上海開明書店發行

北京大學研究所國學門月刊

第一卷 第一號

考古學專號

甲 宗教美術(一) 壁畫

山西壁畫七佛像題辭	葉瀚	1
山西興化寺壁畫名相攷	黃文弼	2
關於壁畫之討論	易培基 黃文弼	8
壁畫攷語跋	馬衡	10

乙 宗教美術(二) 造象碑及經幢

魏李相海造象碑跋	馬衡	12
保定蓮花池六幢考	鄭賓于	21
保定蓮花池六幢考跋	馬衡	31
關於河南沁陽九十人造象碑之通信	何植三 馬衡	32

丙 古代器物

樂浪遺跡出土之漆器銘文	日本內藤虎次郎著 容庚譯	34
樂浪遺跡出土之漆器銘文考	容庚	39
關於朝鮮樂浪古墓發掘之通信	原田淑人 馬衡	43

丁 古代語音

致讀者	魏建功	45
古音學上的大辯論	魏建功	49
附錄 關於古音學大辯論的論文(五篇)	汪榮寶等	109

專載

懇親會紀事		140
-------	--	-----

插圖

河南沁陽九十人造象碑	
山西興化寺壁畫(三幅)	
樂浪出土之漆器	

602638

文學週報

增加篇幅
擴大內容

通告

文學週報是文學研究會一部分會員嘗試組織的出版物。因國內文藝界的扶持，與一般愛讀者的激賞，使本報得支持五年的生命，發育成長。以有今日，這是本報同人的最大的欣慰。現在應一般讀者的要求，從第二五一期起，特將篇幅增加一倍，每期裝訂成冊，以便攜帶及保存。改革後的第一期於十一月二十一日出版，以後於每星期日出版。篇幅增多後，本報面目一新，對於內容亦擬力求充實與精密。無論創作及批評方面，同人都不願以淺薄的文字充塞篇幅。關於此點，同人尤渴望全國文藝界的指摘與教導。

又以前本報是由文學週報社同人自行經理一切。現因定戶增多，手續煩重，從第二五一期起，特委託上海開明書店代理發行。以後除關於編輯事務外，一切定報及發行事務，請概向開明書店接洽，本社與各地經售處往來帳目，亦由開明書店繼承負責，特此聲明。

注意
本報定戶
購文學週
報社叢書
照價八折

編輯通信處

總代發行處

上海開北香山路
仁餘里二十八號
上海寶山路
寶山里六十號

文學週報社

開明書店

本刊售價

另售每冊	國內	國外	按逐月寄	按逐期寄	按逐期寄	按逐期寄	按逐期寄	按逐期寄	按逐期寄	按逐期寄	按逐期寄	按逐期寄	按逐期寄	按逐期寄	按逐期寄	按逐期寄	按逐期寄	按逐期寄	按逐期寄	按逐期寄
大洋四分	郵費四分	郵費四分	大洋一元	大洋八角	大洋六角	大洋五角	大洋四角	大洋三角	大洋二角	大洋一角	大洋一角	大洋一角	大洋一角	大洋一角	大洋一角	大洋一角	大洋一角	大洋一角	大洋一角	大洋一角

本國及日本預定郵費在內。歐美南洋及香港澳門另加郵費。按月寄半年二元五角，全年四元五角。按季寄一元五角。按半年寄一元。按全年寄一元。仍照原價寄足。

北京大學研究所 燉煌掇瑣 第一輯出售預約
國學門叢書之一

書爲北京大學教授法國國授文學博士劉復先生自巴黎國家圖書館所藏燉煌寫本中錄出。凡文件百有四種。分爲三輯。關於民間文藝者入上輯。關於社會問題者入中輯。關於語言文字者入下輯。均係唐宋間重要史材。爲一般學者所急欲一觀者。今由本局先將上輯刊行。計有文件四十六種。簡目如下。

韓朋賦 晏子賦 燕子賦 燕子賦 季布歌 季布歌 季布罵
陣詞文 醜女緣起 伍子胥 伍子胥 舜子至孝變文（附百歲
詩） 西征記 昭君出塞 茶酒論（以上小說） 斷嗣新婦文
那梨國神話 佛國種種奇妙鳥 海中有神龜 老少問答寓言
崔氏夫人要女文 女人百歲篇（以上雜文） 翠柳眉間綠
聞阿耶名字何何 一隻銀瓶兩手全 云謠集雜曲子共三十首
孟姜女等小唱七首 五更調小唱 悔嫁風流婿 十四十五上戰
場（以上小唱） 五言白話詩 五言白話詩 王梵志詩 禪詩
四首 王昭君怨（以上詩） 太子十二時 太子五更轉 太子
入山修道讚 南宗讚 新集孝經十八章 開元皇帝讚金剛經
勸戒殺生文 辭娘讚說言 救諸衆生苦難經 勸善經 新勸善
經（以上經典演繹） 舞譜十四套（以上藝術）

書係木板精印。分訂兩冊。定價夾連紙印每部五元。上等毛邊紙印每部四元。
預約自七月一日至九月十五日止。照價七五折。預約滿三部以上者照價七
折。期滿之後。一律實收。九月底出書。

學校。圖書館。書業同行。及其他學術團體。凡同時預約至三部以上者。得
先付半數。餘半數取書時付清。樣張函索即寄。

外埠郵費一角。掛號在內。【不願掛號者減收五分】

預約處 北京皇城根二十五號 北新書局
上海寶山路寶山里七十七號

國學門週刊（第一卷）（第二卷）合訂本分裝兩册

新聞紙印 每册實洋六角
（道林紙印上册）
（實洋一元二角）

新女性月刊（第一卷）（全年）合訂本上下兩册

瑞典紙印 每册實洋九角
（洋裝硬紙面）
（布脊燙金字）

特價

訂閱國學門月刊全年者，同時購週刊合訂本，兩册祇收實洋一元。訂閱新女性第二卷全年者，同時購第一卷合訂本，兩册祇收實洋一元五角。至合訂本售完止。

發行處 上海寶山路六十號 開明書店

一九二七年的「新女性」

擴充篇幅！！

革新內容！！

新女性自創刊以來，已達一週年。承蒙海內外讀者熱烈的歡迎，許為現代青年男女唯一的良好讀物，銷行數已經到一萬册以上，重版至五六次。這種情形，不但是當初創辦時所不及料，也是國內出版界所未見。同人受了這樣的殊寵，不得不格外努力，希求可以勉副讀者諸君的期望。決定從一九二七年一月號起，將篇幅大加擴充，增加頁數四分之一，一面更革新內容，擴大範圍，添約名人專家擔任撰述。除對於原有的討論記述等文字，博採精選外，更加入各種關於科學藝術的新穎材料，並隨時添附插圖，務求喚起讀者的興趣，用以表示同人酬答讀者的微意，為節省印刷上的麻煩起見，決定從明年起，每期印數以一萬册為限，不再重版。愛讀諸君，務請從速預訂，以免向隅。

優待訂
閱諸
君新章

- (一) 在本年十二月內訂閱本刊全年者，贈「性的知識」半價券一紙。持券購性的知識，祇收洋五角。
- (二) 訂閱本刊全年者，贈婦女問題叢書八折券一紙。持券購婦女問題研究會各書，照八折。
- (三) 訂閱第二卷本刊全年者，如同時購第一卷新女性合訂本，祇收洋一元五角（原價一元八角）。
- (四) 訂閱本刊全年者，如同時訂閱開明書店出版他種雜誌，得照原價計算。價目詳本期廣告。

上海寶山路 開明書店 寶山里十六

請讀二十月的號

旬報

蔡子民先生道德文章，為吾國學術界泰斗，近年以來，久無文字發表。現在特為本誌撰『說民族學』一文，在本期本誌上登載。渴望蔡先生文字者，快請一讀。

此外尚有葉紹鈞先生的創作『苦辛』，張水淇先生的散文『阿門獨語』，綏百先生的遊記『從上海到日本西京』，亦樂先生的『輿論』，朱孟實先生的『談動』，『談靜』，『豐子愷先生的』，『工藝實用與美感』，都是非常名貴的文字。譯文如一真先生譯羅素的『中國的白禍』，方光蕪先生所譯哈提的小說『姊姊的日記』，也都極有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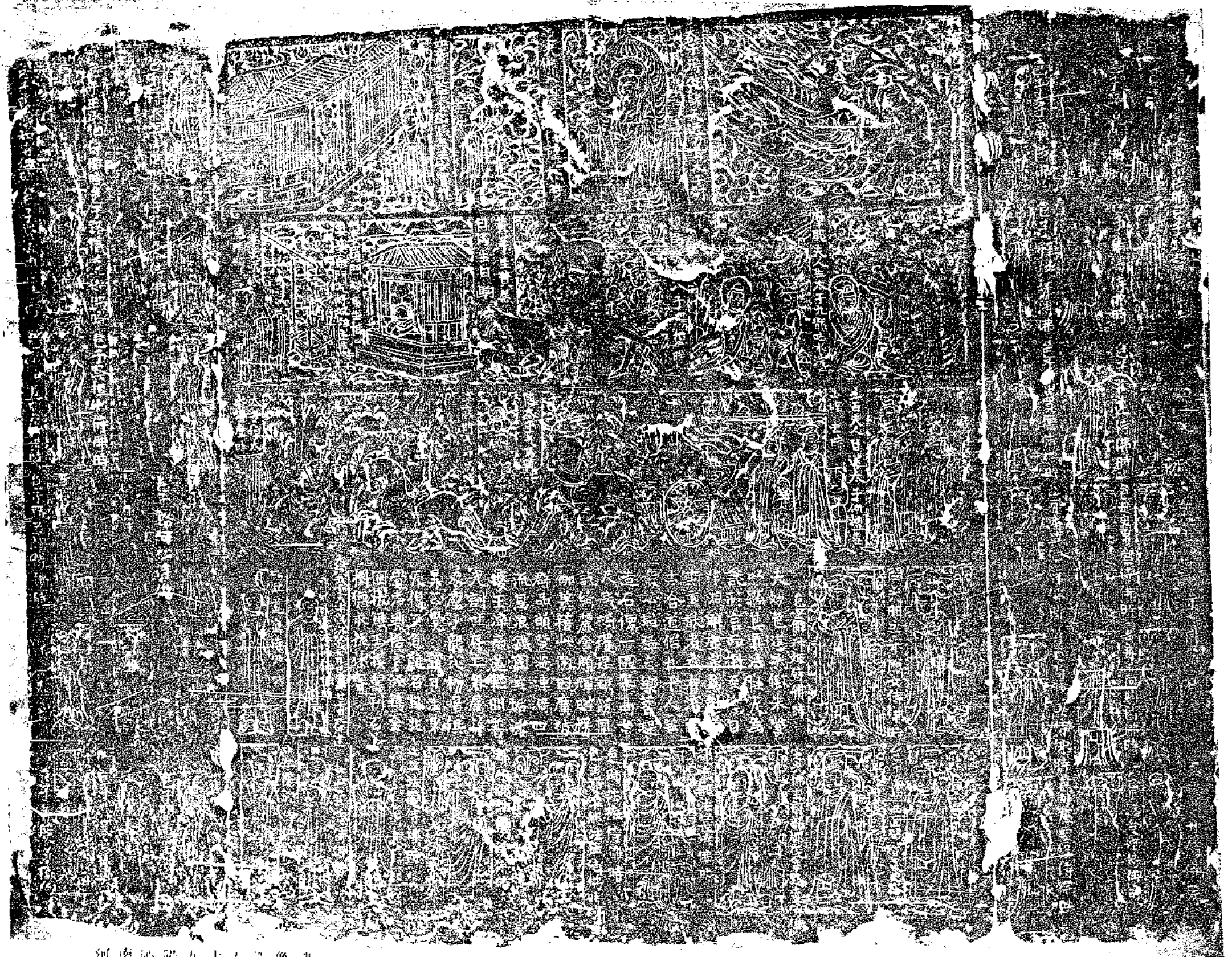
上海寶山路寶山

開明書店

零售每冊二分
國內郵費四分
國外郵費一元二角
全年在內二元四角
半年在內一元二角
郵費在內五角



山西靈山縣興化寺壁畫



河南沁陽九上八高像

卷之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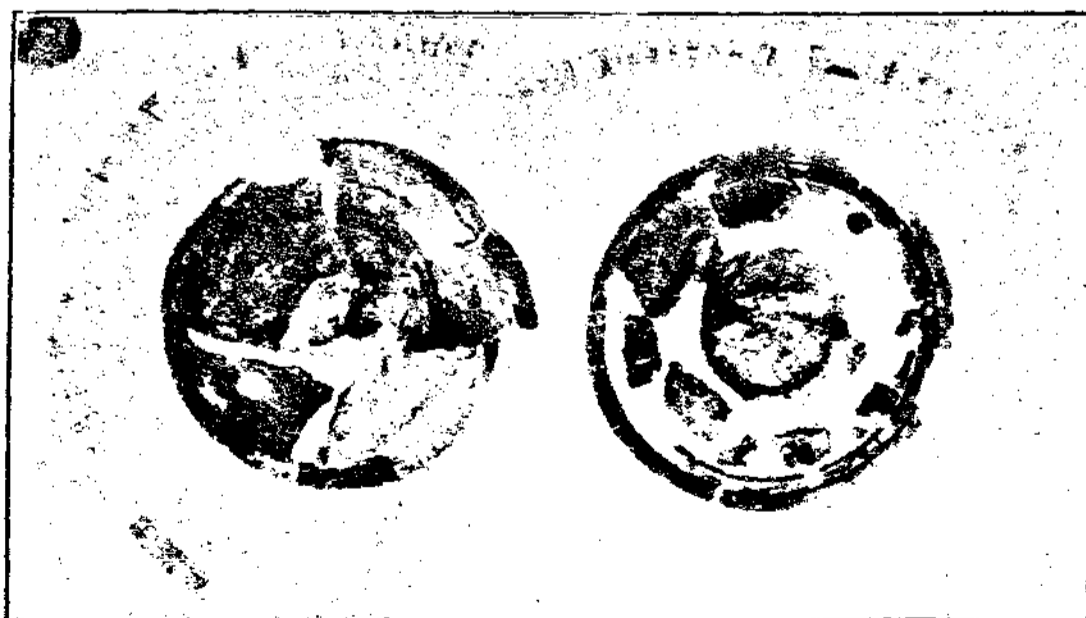
山西稷山縣興化寺壁畫(三)



山西稷山縣興化寺壁畫(二)



山西稷山縣興化寺壁畫(四)



樂河出土之漆器

(參看本刊 34-44 頁)

山西壁畫七佛像題辭

葉 瀚

七佛像乃山西稷山縣興化寺壁畫，由晉省估人運京，北京大學研究所國學門考古學室購藏。其像爲佛與旁侍菩薩及侍佛像飛天等。佛座爲高臺形與尋常座式不同，花飾極繁，不祇作蓮花或蓮寶狀，（山西天龍山造像及隋許始造像座作蓮寶形）殆係仿密教之曼荼羅壇式爲之。又侍佛女像體態豐肥，亦類周昉所作士女。而佛菩薩與侍佛者衣式多參差飄舉，又似霖落山石刻吳道子觀音畫像。殆晚唐五季時人所作也。質之識者，其以予言爲何如？

中華民國十五年，六月，十六日，杭縣，葉瀚識。

昔兩宋末周公謹赴陝西，購得吳道子壁畫，驛運至浙西，移嵌於壁，人歎爲難得。今觀研究所之購此七佛，皆完整無損，則似又較公謹所得唐壁畫爲多矣。爲之喜極！

同日，瀚又識。



山西興化寺壁畫名相攷

黃文弼

佛法自傳入中國後，西國造像繪畫亦漸次輸入。唐貞觀中，創興佛法。遣使天竺，徵聘諸賢。賫取衆經，而一切五明典籍，亦流入中土，設場繙譯。佛像爲工巧明部之一，故其造像繪畫之法，中土亦漸傳習。然皆本之阿育王所造像，歷相傳述，自漢至唐，未嘗有異。此所謂漢式，或稱唐式也。自元世祖統一宇內，有你波羅國匠人阿尼哥善爲西域梵像，隨帝師巴思八西來。其門人劉元從之，學習梵相。神思妙合，遂稱絕藝。元世祖特設梵像提舉司，命劉專董繪畫佛像及土木刻削之工。故一時名利，皆出元手。此所謂梵式也。

本所所購壁畫，其所繪佛像，姿態義制，多與前代不同。且有元人題字。是必繪於元時。例如此畫阿難像上題「元炭迫罕中罕黑罕」諸字，疑元爲朝代，炭迫罕中罕黑罕爲繪像人名。今夏清華教授李濟之君，親至該寺，調查佛像。見所繪壁畫，尙有未剝離者。後院北牆並題有「時大元國歲次戊戌仲秋冀生十四葉口工畢」諸字。按元有三戊戌，一爲太宗十年。一爲大德二年，一爲至正十八年。太宗時尚無國號，此直題大元國歲次戊戌，疑爲太宗時所繪也。

本所壁畫，乃由山西商人剝運而來。分爲五十餘塊，陳五十餘箱。每塊均有紅紙條，書南牆第幾號。本所乃案紋合併，適爲佛像七尊，聲聞像二，菩薩像六，(缺一)天人像二。鳥像二。顯係剝離院中之一牆者。惜有缺遺爲憾耳。又攷釋家繪像之法，分內院，二院，三院。每院所繪，有一定軌則。如內院必繪佛像菩薩聲聞等像。第二院繪八大天王等像。第三院繪藥叉神鬼星宿等像。(詳見大孔雀明王畫像壇場儀軌二，三頁)今所繪既爲佛菩薩之像，是必繪於內院者。如李濟之君所云，益信此說不誣。

據云，該寺有三院，前院無壁畫。後院東西牆壁畫已剝離。北牆壁畫尚存，繪有八大惡神像，手執器物，諸怪圍繞。按即八方天王并諸眷屬也。牆東隅題繪畫年號及繪畫人名，蓋即孔雀明王經所謂第二院也。中院南牆已剝離，惟餘一佛頭未除。據此村人言，此尊已毀。本所所購佛像，即此牆之物。中缺菩薩像一，或即留一佛頭於寺中之一尊也。東西牆壁畫猶存，悉繪樓閣宮殿樹木山水，蓋即孔雀明王經所謂內院是也。據此，則該寺主要部分，已為吾校所得，誠快事也。本校既得此像，即以電致山西閻督軍，請其保護該寺。電至該村，適李君至該寺調查，故保護特周。亦興化寺壁畫之一段公案也。今將此畫名相略論如下，以備參證。

一，佛像。像計七尊。頂有肉髻。著上下法衣，結跏趺坐，作說法相。座位義制全備。刻畫精巧，疑為名手所作。七佛名稱，據翻譯名義集所載。七佛即一，毗婆尸佛。二，尸棄佛。三，毗舍浮佛。四，拘留孫佛。五，俱那含牟尼佛。六，迦葉佛。七，釋迦牟尼佛。是也。又案大孔雀明王畫像壇場儀軌所述，蓮華葉上，畫七佛世尊。從微波尸如來，乃至釋迦，及慈氏菩薩等，皆頭向外坐，各位定相。按微波尸即毗婆尸。微波，毗婆，聲音相近。據此，則所繪七佛，為過去三佛，現在四佛也。又攷大藏祕要，文殊部，云又於佛上空中，更畫七佛。所謂雷音王佛，除一切障礙佛，阿彌陀佛，功德處佛，普香佛，難勝行佛，心不動佛，身皆金色，作說法相（卷四）。與孔雀明王儀軌所述不同，未知孰是。然佛家畫像，每多繪釋迦牟尼佛。佛足前復繪二大聲聞及菩薩諸像（根本儀軌卷五）。此壁所繪，亦有聲聞及菩薩像，則決非釋迦上之七佛明矣。又案佛家畫像，其法不一。除上所述外，尚有中畫釋迦佛，左右各繪八大菩薩，上繪八如來，旁繪辟支佛，聲聞等像。（詳見根本儀軌卷七，六頁。）與此畫間佛足下繪一聲聞或菩薩者不同。又取敦煌壁畫相較，亦有差異。今攷伯希和所影印壁畫，多中繪一佛像，聲聞，菩薩，旁為次列。亦有分上下兩排或雜亂者。面向左右，俯仰，不一。與此畫之整齊莊嚴，迥然不同。又唐畫佛頂均有寶蓋，佛身首均現雙輪金光。此式則極簡單。蓋唐人貴繁複，而元人喜整肅，所向各不同也。惟獅子寶座，唐畫多便式，此則除蓮葉

外，尙有高台。刻畫極工巧，此獨異耳。

二，聲聞像。像二尊。均著僧衣，侍立佛足兩旁。一面向外，一側面合掌虔恭，作聽法式。按造像度量經云，聲聞居九搢之度，頂無肉髻，相貌或老或少，或善或惡，豐孤俊醜，雅俗怪異，胖瘦高矮，動情喜怒，悉如原形。與獨覺像均著僧衣（造像續補）。據此，則佛足兩旁之像，爲聲聞像無疑。然聲聞何名，次亦當攷。據諸書所載，釋迦牟尼有十八聖徒。一，上行第一聖摩訶迦葉。二，多聞第一聖阿難陀。三，智慧第一聖舍利弗。四，解空第一聖須菩提……皆數聲聞。此像有聲聞二，究爲誰耶？今取唐書相較，不難攷核者。如本所藏伯希和敦煌壁畫影片中，繪聲聞菩薩諸像，均題本名。觀其所繪迦葉阿難二像，其姿態與此像同。又漫荼羅釋迦院所繪阿難迦葉之像，一豐俊，一孤異，與佛祖道影錄所載無異。據此，則此像左爲迦葉，右爲阿難，無疑義矣。根本儀軌又述佛足前二大聲聞，一爲大迦葉波，二爲大迦多演，（翻譯名義集作摩訶迦旃延。）是畫像亦無定法也。

三，菩薩像。像五尊。一面向外，手執蓮花。二作胡跪狀，兩手提衣。二左右兩邊侍立，一兩手執蓮花，一左手承寶盤。中缺一尊，必爲立像，與右同。據造像度量經續補稱，陟位歷地之菩薩，宜置旁列，與侍奉至尊之像相類，面似烏卵，具喜悅慈愛之容。服飾同報身佛像，而輕健。以華鬘爲絡腋焉。按報身佛像，以八件寶飾爲莊嚴。一，寶冠，卽佛冠也。二，耳環。三，項圈。四，大瓔珞。五，手釧及手鐲。六，腳鐲。七，珍珠絡腋。八，寶帶。謂之大飾。耳垂上前臨優波羅華，冠左右下垂寶帶，腳鐲上圍繞碎鈴戒指等，謂之小飾。隨宜妙繪，雲肩飄緙，爲上衣。雜色長短重裙爲下裳（造像度量經解）。今此所繪，其裝飾悉與彼同。蓋爲菩薩像無疑。然諸菩薩何名，次當論及。按佛家畫幀像，分上中下三品。除繪釋迦佛之外，復繪十六菩薩。左邊八大菩薩。卽第一，妙吉祥菩薩。第二，蓮華聖月光菩薩。第三，蓮華妙財菩薩。第四，蓮華上菩薩。第五，虛空藏菩薩。第六，地藏菩薩。第七，無價菩薩。第八，妙眼意菩薩。右邊八大菩薩，第一，慈氏菩薩。第二，蓮華聖普賢菩薩。第三，聖觀自在菩薩。第四，聖金剛手菩薩。第五，蓮華大聖意菩薩。

第六，善意菩薩。第七，徧照藏菩薩。第八，滅罪菩薩。中品則繪八大菩薩。下品則祇繪妙吉祥菩薩。左畫聖普賢，右畫觀自在，二菩薩而已。（並上根本儀軌卷七）今此六菩薩像，必在此十六菩薩之數無疑。然諸菩薩儀狀，標幟不一例，頗難悉指其名。今以其可知者論之。疑右立像爲觀自在菩薩。右胡跪像爲文殊菩薩。根本儀軌經云，彼聲聞右邊，畫觀自在菩薩，一切莊嚴，如秋滿月，坐蓮華座，右手執蓮華，左手作施願相（卷五）。大藏秘要云，觀音菩薩亦住女人色相。以蓮華鬘莊嚴其身，以寶縵角絡披身，相白色，右手執開敷蓮華（卷一）。按此像位在聲聞右邊，亦住女人色相，手執蓮華，則爲觀自在菩薩無疑。大藏秘要又云，凡欲畫此幢像者，取淨白氈，於中畫釋迦牟尼佛，坐寶蓮華作說法勢。右邊畫文殊師利童子像。身佩瓔珞，頸掛鬘珠，種種妙服，莊嚴其身，色相如鬱金。胡跪合掌，瞻仰如來，作請法勢。（卷四）此像亦作胡跪狀，服飾與同，疑卽文殊師利菩薩也。然此以手撮衣，而非合掌，爲稍異耳。又左邊立像，手執蓮花。據曼荼羅私抄文殊院中之普賢菩薩，手執蓮花，與此同。或卽普賢菩薩亦未可知也。

唐代所繪菩薩像，與元代所繪其裝飾雖相同，而姿態則稍異，唐繪佛菩薩像，沿於印度。腰細臀高，恣態飄逸。工布查布云，我佛中年之時，中天竺國工人繪世尊像。被佛神光射眼，眩目不能注視。乃請世尊坐河岸，謹取水中影相爲式，描得聖容。因被微波，由作曲彎長絲相，故名水絲衣佛（造像度量經引）。是佛菩薩飄逸之恣，出于印度。今觀印度古時，造像與唐畫多同。至元代梵式西來，乃趨於謹嚴。此事在中國美術上，有極大之貢獻。中國六朝以前之畫女人像，多作齊腰。觀隋以前之明器，可爲證明。至唐而佛家美術西來，凡繪女人像者，均貌美，腰細，衣帶飄然。如唐代明器中之女俑，是皆受佛像之影響也。時唐吳道子畫觀音像，神態雖飄麗，而腰腹挺起，爲佛像中別派。近人繪佛菩薩像，多從吳式，而梵式遂微。至所繪容貌，唐與元亦不同。如唐敦煌壁畫之佛菩薩，眉高而細，作初月形，鷄子面。此畫眉低而厚長，面豐下。唐畫頂背圓光，爲雙輪形。或繪種種光彩，如輪內繪蓮花，或火焰，或數條金線，種種。元則極簡單，惟一道圓

光而已。總之，唐畫綉麗，元畫精巧，各臻其極也。

四，天人二。迦陵頻伽二。天人均著天仙衣。一左手承華盤，右手作散花相。一左手執青葉，瞻仰如來像。伽羅頻伽（按日人於天人及伽羅頻伽，統稱曰飛天。）人面，鳥身，孔雀尾，合掌，一作飛舞像，一作聽法像。按迦羅頻伽，譯云，妙聲鳥。正法念經云，山谷曠野，其中多有迦陵頻迦，出妙音聲。若天，若人，緊那羅等，無能及者。唯除如來聲音（翻譯名義集卷六）。又根本儀軌經云，是時釋迦牟尼，即受其請，發迦陵頻伽聲響如雷鼓（卷十）。是佛上之畫迦陵頻伽者，以明如來說法聲音之妙也。又據根本儀軌經云，左邊畫聖觀自在菩薩，左手持蓮華，右手持白拂。右邊畫聖普賢菩薩，上面畫雲。雲中畫天人，持鬘雨華而作供養（卷十八）。又云，空中畫二天人，手持華鬘，雨散天華（卷十七）。是菩薩像上之畫天人像者，以明天人供養之義。佛像中畫天人像，極為普遍。在六朝石刻，如雲岡石窟之佛傳圖，其所繪天人，與今無大差異，不過姿勢較窈窕。唐畫如敦煌壁畫，其所繪天人像。仙衣飄舉，恣態婉延，較此畫稍異。且所繪每在圖之四隅。或于菩薩上空中駢聯繪之，不如此畫之整肅也。迦羅頻伽，從日人著佛像圖彙所訂。此像與之同。惟壁畫中繪迦羅頻伽，佛書中無明文述記。根本儀軌云，有童子天形，如童子乘於孔雀，手執槍，六個頭，面面色紅。著黃衣，天仙衣。又云，復畫八天，七仙人。那羅延天四臂，執寶捧螺劍，乘金翅鳥（卷五）。然此皆屬於曼荼羅。又據曼荼羅私抄述那羅延天，三面青黃色，右手持輪，乘迦樓羅身。拘摩羅天，六面黃色，童子形，持鈎，乘孔雀鳥。與此形像相似。抑此畫即諸天像耶？觀曼荼羅所繪天像，係天（人形）騎於鳥上，天與鳥仍為二物。疑諸天以鳥為座乘，猶大日如來文殊菩薩之獅子座，阿閼如來普賢菩薩之象座也。此像面為人形，有翅，足尾俱鳥形。混合人禽為一，與諸天像不同。然美術上變遷，或由分析而趨於混合，或由單純而趨於複雜，無一定常例。後代之合人禽為一者，或即由前代人與禽分別之像變化而來，亦未可知。若此，則當定名曰諸天矣。須俟博雅者正之。

余上考諸佛菩薩名相，多本於懺畫及曼荼羅之儀軌。惟佛家畫像，有種種分別。一本尊畫，專爲一切人天所供養。如釋迦像，阿彌陀像，藥師像，觀音像，及諸變相是也。其形式多單簡。二爲懺畫，爲銷災祈福而作，結壇爲之，儀式徧全不一，然皆有一定法則。如根本儀軌經所述，皆是。此屬曼荼羅，爲密教所傳。三莊嚴畫，卽施諸刹寺堂壁者。如佛傳圖，佛本生圖，及諸菩薩天人諸像。繪此以爲一種功德，且可祈福。上二者，或用紙，或用絹，皆可隨時懸置。後一，則施於牆壁，永爲觀瞻。本所所購壁畫，亦當地和尚所施之功德。聞之李濟之君云，現該寺外院北牆，尙題有施捨和尚名字。如云“賄繪畫”“安和尚施地”“寧和尚施地”“寧和尚施地十五畝”諸字。可見繪此壁畫，爲當地和尚所施之功德，與諸刹石洞造像，亦爲男女施捨所造正同。又繪壁畫時，嘗畫施捨人圖像。如千佛洞第一二〇_n北壁，繪一比丘像，上題“比丘尼惠勝供養時”並銘云：“夫徒緣至果，非積集無以成功。是以佛弟子比丘惠遵，仰爲有識之類，敬造釋迦牟尼佛一區，並二菩薩，因……”又同壁之一比丘像，上題云“比丘誓化供養時”並題識云，“夫至極閻曠，正爲塵羅所約。聖道歸趣，非積壘何能濟報。是以佛弟子比丘誓化，仰爲七世父母，所生父母，敬造迦葉佛一區，並二菩薩，同此微福。願立者神口淨，遠離三途。現在居眷住太安吉普及蠕動之類，遐登常樂。”下題“大魏大統四年，歲次戊午，八月中間造。”高昌壁畫亦與此同。如高昌壁畫精華第十六圖，十八圖，所繪皆是也。按此，則壁畫所繪之像，既非一人一時所施捨，因其發願不同，故所繪之像亦不一律。如敦煌壁畫所繪諸像，儀式極參差複雜，是其例也。此寺壁畫，既皆爲安和尚與寧和尚合施，故所造諸像，多有組織，亦且整齊，較敦煌爲進一籌矣。

十五，九，一。

關於壁畫之討論

(一) 易培基(寅村)先生致沈兼士先生書

兼士我兄左右：

不見又將匝月，何以消遣？去季北大所購畫壁，沈沈夥頤，得未曾有。弟亦有數方，但小塊耳。幽居無事，記出畫壁故事數則，寫以奉教。

朝野僉載：“唐瀛州饒陽令竇知範貪。有一里正死，令門內一人爲里正繪壁相，如出錢一貫，範自納之。”

又獨異志：“開元中，將軍婁旻居母喪，詣道子，請于東都天官寺畫神鬼數壁，以資冥助。”

壁畫之事，始于李唐，而緣于喪主冥福之用。

又語石記：“金皇統中，長清臨岩寺，傅大士梵相及觀音菩薩，皆洛陽雍簡畫。元光二年，僧祖昭繪達摩相。”

大概唐及五季，畫壁多神鬼道教之景。宋元以降，則多佛相，不僅色澤之分也。以爲如何？尊處儻有詳訂，尤望見示。專頌

近安。

弟基再拜

(二) 黃文弼(仲良)先生致易先生書

寅村先生大鑒：

五月二十日致兼士先生函，讀悉。所抄壁畫故事數則，甚精，可爲考訂壁畫之助；謝謝。惟壁畫之繪佛像，唐已有之。本所所藏伯希和和敦煌壁畫影本，及本所去

年所撮者，皆唐代物，皆爲佛像。是佛像固不始於宋元以後也。至言古人畫壁以資冥助，甚是。六朝造像，其所題識，皆爲喪主祈冥福，有各山洞之造像可以證明。但除祈禱之外，尙有作爲功德一事。例如唐人寫佛經，一紙之中，重複以寫，或三遍，九遍不等；蓋當時和尚以寫經爲功德，並非爲讀解計也。意唐時繪佛像於壁，亦與此同。祈禱者或託人爲之，功德則必須躬親繪之，此其不同。若本所所藏之佛像畫壁，時代爲何，尙無確切考訂。一說爲唐以前，以筆畫精緻，氣味深閎爲據，宋以後不能得此。一說爲宋元以後，以其所繪之飛天及獅子座爲證；獅子座甚高，多繪雙龍，飛天及纏絡均極繁複，宋元以後爲然，唐則不如是也。二說各有其理。惟本所之壁畫，其佛像均繪有鬚。佛本無鬚，故元明繪佛像皆不加鬚。因此人多斷爲宋代之物。未知先生以爲然否？

現本所之壁畫多已照出，合爲一整塊，頗爲美觀。惟中闕一尊女像，爲美中不足耳。擬複洗一次，付之影印，亦藝林之快事也。此頌
撰安。

黃文弼上。 二十八日

壁畫考語跋

馬 衡

本年一月，有山西估人運來壁畫多箱，擬祕密售之外人以謀厚利。事爲本所所聞，以年來國內之古物美術品等輸出海外者，隨時隨地有之，國內好古之士，匪特無從競買，並求一寓目之機會而不可得，是豈止攷古家之憾事，抑亦國人之大辱也，亟偵管物之所在，而謀所以保存之，嗣經山西骨董商關君之紹介，得覩原圖凡五十九方，分裝五十七箱。壁高約丈餘，長約十丈，以五十餘方湊合之，略得原狀，惜中缺數方，不能恢復舊觀耳。據估人言，舊在稷山縣小甯村興化寺之南壁，屋凡五楹，故如許之長；其東西配殿亦有壁畫，尙未着手剝削云。因一面磋商價買此五十七箱，一面電請省長飭屬保存其未剝各畫。議價再三，始以四千元得之。

其畫爲七佛像，居中者最高大，兩旁二菩薩侍立，次爲二佛像，又其次爲二女立像（缺其一），又其次復爲二佛像，又其次爲二女跪像，又其次復爲二佛像，又其次復爲二女立像。佛像之上，各有人首鳥身之飛天像環繞之。雖尋丈巨製，而前後照應，一氣呵成，不能尋其訖起之迹，用筆則綢繆周密，設色則璀璨莊嚴，是必出自名手，非常工所能爲，惜無當時字題，不能定其時代耳。（葉浩吾先生已有專文論之。）據稷山縣志（同治四年沈鳳翔修）古蹟志寺觀門：興化寺……在縣西南三十里（同書城池志坊里門作三十五里）小甯村，隋開皇十二年建，未言其修葺之時代，意寺中尙有碑碣可證。本所原議派人實地調查，嗣以受時局影響，交通阻梗，尙未實行。估人之言，未必可信，是胥待於實地調查後之證實矣。

今年夏，清華研究院教授李濟之先生游晉，道經稷山，曾親往該寺調查，見未剝

之壁，有年月一行曰：“峇大元國歲次戊戌仲秋莫生十四葉工畢”十七字。按歷代記年月日之法，未有不書元號者，此但書大元國戊戌而無年號，必係太宗十年之戊戌，即宋理宗嘉熙二年，當公曆一二三八年距今已六百八十九年矣。此壁畫之時代之能確定，不能不感謝李先生也。

跋 造 像 海 相 李 魏

馬 衡

(一) 釋 文

大和□□□□年歲次壬寅八月二日
夫王宮遺教鵠琳餘□□
道沖玄无滌可尋神功劫
躡有念斯在集法水潛流
寶船庭擗愛海沉而无津
次河浮而致溺若妙幹宗
玄專心惴向惠難日埋暉
慈燈奄照故知至念所脩
宜府正覺然周末魏前形
像沉冢於三塗聖上彰於
□典今國祚更隆中顯佛
法是以三村長幼化主李
相海等識知音空○常割
捨瓊土敬造石像一區伽
盞是愴不二之功已成寶
劍浮光邁珊瑚之色妙相

凝溪超栴檀之狀佈顛國

界敷口口如清土上為七

世父母所生父母回緣眷

屬又顛法界有形滅蒙斯福伏顛帝主長口明奪

日月戒徒息口哈哇靜室一時成佛

以上廿二行在
正面佛龕下

菩薩主李顯為亡妻

及亡女(圖下)

以上二行左行在
正面佛龕左側

口菩薩主朝散大夫

李瓊男文靜侍佛

以上二行在正
面佛龕右側

都化主口相海

副化主李阿馬

都昌主李口興

副昌主李攢世

寔主李榮族

副寔主口義普

供養主李口歡

都雄那李方興

副雄那李征保

南面昌主李士期

南面雄那李副歡

天宮主李敬海

副天宮主李樹興

都典錄主李榮歡

都像主李口祖

南面坎主李敬口

副像主李始僑

南面典錄李超口

左栢薩薩主□□□□

右栢薩薩□□□□

以上廿行在
正面記文下

上坎李龍僂

以上一行在碑陰
佛龕上方右側

佛弟子李世伽妻翟□□政男和□侍仏

以上一行在碑
陰佛龕右側

佛弟子李恆遇妻

楊息泉爽智

表智本智師

爽息神築侍仏

以上四行在碑陰
李世伽題名下

邑師比丘尼智□

邑師比丘尼僧□

以上二行在碑
陰佛龕左側

北面邑主李

北面雄那李

北面典錄李

以上三行在碑陰
李恆遇題名下

□□□□□□

邑子李賢智

邑子李天海

邑子李□□

邑子李仁僂

邑子李有勝

邑子李成智

邑子李□生

邑子李敬賓

邑子李仵醜

邑子李海龍

邑子李敬和

邑子李興洛
邑子李隆世
邑子李敬賢
邑子李觀龍
邑子李甲龍
邑子李妙洵
邑子李曹郎
邑子李法達
邑子李溫利
邑子李元洵
邑子李阿掣
邑子李神彝
邑子李口和
邑子李似興
邑子李亂僂
邑子李口樹

以上第一列
邑子李義和
邑子李方顯
邑子李明威
邑子李春海
邑子李口賢
邑子李定口
邑子李雄口
邑子李敬孫
邑子李溫利
邑子李倒海
邑子李口口
邑子李口口
邑子李景保
邑子李口口
邑子李阿口

以上第二列
邑子李問託
邑子李言和
邑子李義和
邑子李元義
邑子李口和
邑子李口口
邑子李仲魯
邑子李幼和
邑子李口口
邑子李口口
邑子李口口
邑子李口林
邑子李子畋
邑子李崇垣
邑子李口僂

邑子李口口	邑子李口口	邑子李口口
邑子李僧僕	邑子李僧僕	邑子李僧僕
邑子李口僕	邑子李口僕	邑子李口僕
邑子李王口	邑子李王口	邑子李王口
邑子李默紇	邑子李默紇	邑子李默紇
邑子李託景	邑子李託景	邑子李託景
邑子李仕賓	邑子李仕賓	邑子李仕賓
邑子李口王	邑子李口王	邑子李口王
邑子李長口	邑子李長口	邑子李長口
邑子李元固	邑子李元固	邑子李元固
邑子李元口	邑子李元口	邑子李元口
邑子李佐保	邑子李佐保	邑子李佐保
邑子李口和	邑子李口和	邑子李口和
邑口李仕達	邑口李仕達	邑口李仕達
邑子李口口	邑子李口口	邑子李口口

邑子李口口	邑子李口口	邑子李口口
邑子李道生	邑子李道生	邑子李道生
邑子李道國	邑子李道國	邑子李道國
邑子李道國	邑子李道國	邑子李道國
邑子李道生	邑子李道生	邑子李道生
邑子李孝恭	邑子李孝恭	邑子李孝恭
邑子李仕色	邑子李仕色	邑子李仕色

邑子李樹興	邑子李樹興	邑子李樹興
邑子李義頌	邑子李義頌	邑子李義頌
邑子李景口	邑子李景口	邑子李景口
邑子李高員	邑子李高員	邑子李高員
口口口洪口	口口口洪口	口口口洪口
邑子李阿口	邑子李阿口	邑子李阿口
邑子李榮孫	邑子李榮孫	邑子李榮孫
邑子李淳唯	邑子李淳唯	邑子李淳唯
邑子李及先	邑子李及先	邑子李及先
邑子李壘孫	邑子李壘孫	邑子李壘孫
邑子李口口	邑子李口口	邑子李口口
邑子李元景	邑子李元景	邑子李元景
邑子李熒口	邑子李熒口	邑子李熒口
邑子李子口	邑子李子口	邑子李子口
邑子李仕恭	邑子李仕恭	邑子李仕恭
邑子李仲遷	邑子李仲遷	邑子李仲遷

以上第
三列

邑子李僧伽

邑子李日宗

邑子李慎口

邑子李口慎

邑子李山鷗

邑子李僧伽

以上第四列

以上四列凡廿八行在碑陰佛龕下方

比丘尼趙法空為

法象生緣供養

左相開明主隊

正李山口為七

代父母見存妻

子一心供養佛

左藉口開明主隊

正李口口妻楊

為口口口口代口

未行

以上十行在碑左側第一列佛龕上

像主李武威為

祖父母及亡姊亡

兄并見存妻子

供養佛時威男志

東面下坎

主邵口口

主關下

以上七行在碑左側第一列佛龕下

發心主李志斌為七代父母及見右如口口志洪口口口

副發心主大女孫口娘為亡夫李永安及亡女繡羅供口

東面大齋主上儀同李會息上儀同世褒 = 息都蓋德隱供口

副齋主李方通為亡父母見存妻男還香定香公定供養

都化主李口口為亡父見存母侯及見存妻子供養佛

副化主李志謹爲七代父母及見存息敬道敬福供養佛口

供養主楊仁智爲七代父母見存母兄有熾一心供養佛口

清淨主李智昉爲亡父母及亡妻楊見存男玄應供養

顯成主李方迪爲七代父母亡妻陳見存息玄素供養

大施主李都蓋爲七代父母及見存合家供養佛

東面都維那主李令儀東面邑口李仲孫爲七代口

以上十行在碑左側第二列佛龕下

口齒主李禽

獻爲七代父

母及見存妻

子供養佛時

口浮齒主李均仁妻

郭口口口及女恭

親孫起外口玄德

右箱開明主李

進築爲七代父母

及見存供養時

以上十行在碑右側第一列佛龕上

西面上坎

主李迦奴

發心主前純州司

兵李顯爲亡祖父

母父母供養佛時

西面下坎

主李口仁

像主李武興爲亡

祖定洛父洪賓母

王兄義威供養佛

以上十行在碑右側列佛龕下

西面雄那李開口

西面邑主李長孫西面邑主李仲祥

副發心主李孝基爲亡父責任益昌府司馬見口

大齋主李石頭爲亡父文奉口口口見存母樂弟口

副齋主李口興爲七代父母及見口口口妻杜一心供

都化主李士彥爲亡父母見存口口口口斌口餘口

都化主大女楊口口爲亡夫李世口男萬海萬泉供口

供養主李後熾爲亡父見存母口口兄漸熾姊供養

清淨主大女夏口雙爲亡父口口口口見存女口

顯成主李練和爲亡祖父母父母見存女供養

大施主李武諒爲七代父母口見存口胡口供養佛

典錄主李世口爲七代父母及見存妻女一心供養

以上十三行在碑右
側第二列佛龕下

(二) 跋

三村長幼化主李相海等造石像碑，高今尺四尺三寸，廣一尺七寸五分，厚八寸，舊在山西臨晉縣。于右任先生得之厥肆英古齋，以贈本所國學門考古學室。碑首刻浮圖一區，蟠以雙螭，下鑿佛龕，中坐佛像一軀，左右六像侍立，蓮座兩旁各立一虎，龕上編垂纓絡。碑陰之首鑿一小龕，二佛像並坐，其下又鑿一大龕，一佛中坐，二菩薩侍立。碑兩側各刻像兩列，每列二像。文凡一千七百餘字，首題年月一行，年號已泐，而大魏之“魏”字尚存左半，記文中又有“周末魏前形像沉寂”之語，知爲後魏所造，以“歲在壬寅”推之，當爲正光三年之物。又碑正面佛龕左右側題名各二行，碑陰佛龕右側題名二列共五行，碑左側題名三列共二十五行，碑右側題名三列共二十六行，約七百字（即釋文中加黑線之字），似是後刻，非同時所作。其中屢稱“七代父母”，與記文中之稱“七世父母”者不同，初以爲唐刻，以唐避太宗諱，改“世”爲“代”也。然題名中之以“世”爲名者，又有數人，並不避諱。後見題名中有“前純州司兵”及“益昌府司馬”官號，始知其爲周末或隋初所刻。按周書魏廢帝三年正月，改淮州爲純州。隋書地理志“淮安郡桐柏，梁置，曰淮安，并立華州，又立上川郡。西魏改州爲淮州，後改爲純縣，尋廢。”今按其地當在河南桐柏縣境。其稱純縣，至多亦不過十餘年耳。又府兵之制，亦起於西魏後周，而備於隋，唐興，因之。唐書地理志，河東道晉州有益昌府。其地當在今河東道境（此碑之所在地亦屬河東道）。唐之府名，多因周隋之舊，此益昌府當即唐晉縣之益昌府也。司馬之官，唐折衝府無之，而隋書百官志則言每府各有司馬。故知此後刻題名，當爲周末或隋初，而決非唐刻也。

保定蓮花池六幢考

鄭賓于

一 幢之總說

幢之建立，不知始自何時，唐陸魯望（龜蒙）詩云：“水鳥行沙嶼，山僧禮石幢。”
元馬祖常（伯庸）詩云：“閨苑涼風滿石幢。”是則幢之建立從唐歷元俱有之矣。

考幢之初義，僅爲旗幟幡帳之類之稱謂，故韓非子曰：“豪傑不著名於圖書，雄駿不戕壽於旗幟。”而印度佛徒往往以幢書經卷，於是各種幢名因以繁興，如法苑珠林之所謂金剛幢，梵王幢，法幢，帝幢，寶幢，喜幢，……傳燈錄之所謂精進幢，摩訶摩耶經之所謂邪見幢，以及其他各經之所謂某幢某幢者是也。迨佛教盛于中國，士大夫爭相禮尙之，愚夫愚婦爭相趨赴之，至於死而不知悟，尤冀得大解脫於將來，故廣刻造像經卷以爲無量功德，而徼福於來世，如雷峯塔磚中之藏經，與其他之建幢等，可謂愚人之行者矣。

此蓋自佛教輸入以後始演成立幢之俗歟？

余所聞見之幢甚少，不足以言夫考校，不過聊就所知以饗世人而已。

據陸龜蒙詩，則唐已有石幢之說蓋確矣。黃樹穀扶風石刻記載唐石幢二，更足以爲鐵證，茲將黃說錄下：

唐石幢二

佛頂尊勝陀羅尼經（經不錄）

唐大中十載丙子四月癸酉朔廿二日甲午，右神策軍奉天鎮口口將宣威將軍守左衛管州神山府折衝郡尉員外口口正員飛騎尉薛志顯權氏男從諗男從禮。

右幢一，有款神策軍，屬隴右道。凡戍邊之兵：大曰軍，小曰守捉，曰城，曰鎮。又京畿之西，多以神策軍鎮之。今碑題曰神策軍，又題曰奉天鎮，是鎮又隸於軍矣，今奉天之鎮名亦不傳也。鎮軍有三等：上鎮將正六品，中鎮將，下鎮將正七品。奉天之鎮將不知是中下也。折衝府亦分三等：兵千二百人爲上，千人爲中，八百人爲下，府置折衝都尉一人。上府正四品上，中府從四品下，下府正五品下，今碑題曰神山府折衝都尉，亦不知是中下府也。天下十道，置府六百三十四，皆有名號，神山其一也。各府名號今多不傳，余從地志世系諸碑石尋之，惜不能全。鎮將匪兼折衝都尉，應題碑時並書其銜爾。

佛頂尊勝陀羅尼經(經不錄)

右幢一，無款，比前幢高五寸，同在法門寺。

二 六 幢

保定蓮花池之六幢亭豈有遼金元石幢共六。余今年春間蒞此時，卽一度研究之，欲摹揭而未果也。最近經多方周折，始能如願，私心竊自幸也。

六幢者何？遼二幢（實則有三幢），金一幢，元三幢，總其幢數而稱謂之，故名六幢云爾。茲節錄光緒七年貴筑黃彭年之六幢亭記，以見六幢之所從來也。

六幢者，遼二，金一，元三，予（予字之訛）客清苑（卽保定）蓮池近十年，去歲，子國瑾自京師至，以幢獻曰，“獲諸涿桓侯祠旁藥王庵。幢斷爲二，合而觀之，記人曰田殖，記地曰樓桑村，記時則金大定二十年。凡八方：二方正書，二方金國書。”

瑾又曰：“定興固城鎮者，元之觀音鎮，有泉曰龍泉，東之以臺。臺隅王（三字之訛）幢，幢各八方，一方造像，七方皆元國書。又一幢墮井不可得，以碑考之，延祐工（二字之訛）年也。”迺屬戴君翊臣往舉而致諸蓮池。

戴君又曰：“固城東南寶峯寺有二幢焉。”迺命瑾歸途謀諸寺，致諸蓮池。其一，二方正書，記人曰中社田氏，記地曰遼易州易縣固城，記時則壽昌（昌字之

詛)元年,六方遼國書;其一,一方造像,一方遼國書,六方皆正書。

凡遼金元國書,皆釋氏經典真言也。……(下略)

1.遼幢: 遼幢有三,在易縣固城。B、C兩幢刻經文,A幢記其所以建立幢碣之故。黃彭年記僅指其刻經文者而言,故曰遼僅二幢也。茲分述之:

A幢高約一〇〇米突,八方,周圍約一三〇米突。其文字隱約可辨者四方,餘四方僅存模糊爪跡,不可辨認矣。此四方之一方,不知何人刊刻“乾隆二年歲次辛酉十月辛卯朔”等字樣,按二年當作六年,蓋乾隆二年為丁巳,不為辛酉也。茲將其四方僅存之文字款式記之如下,亦不復知其共有若干行,及每行若干字矣。(每行字數多寡不一)

.....真言者殊聖首出羣經之力莫口	}	一面
.....多佛之口韜諸神口石雖阻唐口而		
.....有以持誦者天堂以之致隋(?)有以寶祠者		
.....我軍口度押銜錫青光祿大夫檢校	}	二面
.....銜 祖彌建立幢碣長史乃口		
.....		
.....葬祖葬父則見為孫為子之禮益全者哉	}	三面
...高祖諱翰祖母許氏曾祖諱隱祖母王氏王父諱仁建母啟氏		
.....諱口口緘營休閣鎮闢懷嘉巖穴懶道避秦清辭滿口		
.....匪儕噫告終于豐口鄉斯乃長史揆歲時而捐玉口		
...花落暮矣以送潺湲之水雲沉晚岫凝辭泱泱之天陰陽屢口		
...莫口口諸口口口記千祀爾所有眷屬遂口于右	}	四面
.....至口道南至道		
.....基蓋道		

B. 幢高約四八米突，八方，周圍約一三〇米突，其大約與 A 幢等。幢之一方刊造像，其餘六方俱刊多心經文。每行十四字，共二十行。其款式如下：

- 佛說般若波羅密多心經..... } 一面
- 觀自在菩薩行深般若波羅密多時..... } 一面
- 見五蘊皆空度一切苦厄舍利子..... } 二面
- 異空空不異色色即是空空□..... } 二面
- 受想行識亦復如是舍利子□..... } 二面
- 諸法空相不生不滅不垢不淨不增..... } 二面
- 不滅是故空中無色無受想行識無..... } 三面
- 耳鼻舌身意無色聲香味觸法無..... } 三面
- 眼界乃至無意識界無無明亦□□..... } 四面
- 明盡乃至無老死亦無老死盡無苦..... } 四面
- 集滅道無智亦無得以無所得故善..... } 四面
- 提薩埵依般若波羅密多故心無罣..... } 四面
- 罣礙故無□恐怖遠離顛倒夢..... } 五面
- 想究竟涅槃三世諸佛依般若波羅..... } 五面
- 密多故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故..... } 六面
- 知般若般羅密多是大神呪是大明..... } 六面
- 呪是無上呪是無等等呪能除一切..... } 六面
- 諦真實不虛故說般若波羅密多呪..... } 六面
- 卽說呪曰 揭諦揭諦 波羅揭諦..... } 七面
- 羅僧揭 諦 善提薩婆訶..... } 七面

八面造像

C 幢高約一四〇米突，八方，合計周圍約一三〇米突。六方字稍大，每行二十七字，共十八行。餘二方字較小，每行四十四字，共十行。六方大字刊經，二方小字

記事。茲記其款式如下：

一 面

佛頂尊勝陀羅尼曰 口口沙門 佛隨波利奉
曇謨婆誡憐帝但囉路枳也鉢囉呢星始瑟吒野沒馱野婆誡憐帝但
你也他唵尾戌馱野尾戌馱野娑磨娑麼三滿哆嚩娑娑頗囉拏藥
帝誡賀曇娑囉尾秬第阿鼻誡左觀捨素哆嚩哆嚩囉囉口曇阿蜜

二 面

唵哆鼻囉翳摩賀鼻但囉播乃阿賀囉阿賀囉阿庚散馱囉拏戌馱野
戌馱野誡誡曇尾秬第耶瑟膩灑尾惹野尾秬第娑賀薩囉 = 濕銘散

三 面

祖你第薩囉但他藥哆囉路迦賴煞吒播囉頭哆跋哩布囉拏薩囉但
他藥哆訖哩娜野地瑟姪曇地瑟耻摩賀母捺哩囉囉迦野僧賀膠
曇尾秬第薩囉 = 囉拏跋野訖藥帝跋哩尾秬第鉢囉底賴囉哆野阿
口尾秬第口摩野地瑟恥帝麼拏麼拏麼賀麼拏但關哆部哆句致跋

四 面

口秬第尾宰普吒沒他野秬第惹野惹野尾惹野尾惹野娑麼囉娑麼
囉薩囉沒馱地瑟恥哆秬第囉嚩囉囉薩唵哇囉嚩婆囉覩麼 = 舍唱

五 面

囉薩囉薩但囉難左迦野尾秬第薩囉口帝跋哩秬第薩囉但他薩口
口麼濕囉娑演觀薩囉但他藥哆三麼口囉娑地瑟恥帝沒地野沒口
野尾沒地野尾沒地野冒馱野冒馱野尾沒馱野尾沒馱野三滿哆口
哩秬第薩囉但他藥哆訖哩娜野地瑟姪曇地瑟恥哆摩賀母捺囉口

六 面

嚩賀 破地獄真言曰 唵佉囉帝野娑囉訶
生天真言曰 唵律尼律尼娑囉訶

七 面(小字)

(一行)…大遼易州易縣固城中社田氏奉為舍識特建佛道尊勝陀羅尼經記

(二行)………口京天口口諱口口沙門

(三行)…於摩無明涉勅本覺隨興三惑既昧於盡知九相遂成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
口之頭慧目昏口口口口中之口

(四行)…向非至聖孰克啟迪故 我能仁氏之 化也口口口口口口口以無口口而
遂通口谷口之不口口口口之

(五行)…萬品敷顯口之兩宗皆救疾之神除昏之妙道者也口則顯分五教會同致於圓
宗密派五詮統口盡歸於口

(六行)…部顯以四儀整肅悟脩方見於口獲密以三業持明通口速加於報應若乃力省
而功倍苗簡而實繁銷苦惱之醒

(七行)…酬沃煩癡之甘露者則莫尚於摠持之藏焉茲幢之建氏子親姑田氏與其夫彭
城劉君遇協志而成也先是田氏

八 面

(八行)…世壽衰殘沒絕嗣胤慮其歿後有門薦拔口口茲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上事思
其所長且曰 佛陞口勅口

(九行)…遠洽於無垠口口多菩薩導生貴普浴於有口而非口極末事又烏足為自利哉
遂革前圖擇其勝地置當村僧院

(十行)…之坤隅觀於永久以利舍識託予文之因不獲讓但口書云爾時壽昌元年冬十
月二十三日記

蓋A幢與B幢當屬一幢，惜其漫滅之字太多，以致於建幢者何人而不能知也。B
幢所刊多心經是其子孫為乃高祖高祖母，曾祖曾祖母，及其父母得升天堂而建者，
睿於A幢而可知也。

A 幢之言曰：“真言者，殊聖首出羣經之力莫………有以持誦者，天堂以之致

隋(?)有以寶祠者……銜錫青光祿大夫…建立幢碣…葬祖葬父，則見爲孫爲子之禮益全者哉。”審於此言，則知此幢建立之意矣。

C幢中斷爲二，合搗而細玩之，則此幢自非田氏一人所建也。黃彭年記謂其記人曰田氏云云者，特未知細審耳。

C幢第七，八兩面所刻之文爲口口沙門所作，此於其文末所記者可以知之矣。其第一行曰：“大遼易州易縣固城中社田氏奉爲舍識…”其第七行曰：“茲幢之建，氏子親姑田氏與其夫彭城劉君遇協志而成者也。”是則建幢者非獨田氏一人明矣。

然則，其建幢之意義安在乎？曰：“田氏世壽衰殘，沒絕嗣胤。”“顯以四儀，整肅倍修，方見於口獲；密以三業，持明通口，速加於報應。若乃力省而功倍，苗簡而實繁；銷苦惱之醍醐，沃煩癡之甘露者，則莫善於搗持之藏焉”。搗持之藏，獨以刻經石幢爲善，此田氏劉氏之所以建幢而冀得廣其嗣胤，富其家業于將來也。

建幢與建碑之用意自不同：碑是頌揚其人生前之行事，詳叙其姓氏籍貫。其用意在於使後人見其碑而知其人；述已往之行事而要譽於將來也。幢則不然，不滿意於前此及現在之身世，而求其後世子孫興盛，家業富有；或冀其已死之昭穆得升天堂而始建立之者也。建碑冀得彰聲譽於來世，是後人替前人作的，人事也；建幢冀神能福庇於將來，是前人替後人作的，鬼事也。鬼事之興，蓋自唐五代始有之，前此未之有也。

人作鬼事，不得不刻經以志懺悔，世人謂唸經刊經，可以去過，可以來福故也。經之多者又不能悉刻，於是心經陀羅尼經……之類行焉。所以黃樹穀扶風石刻記載唐二幢皆刻佛頂尊勝陀羅尼經，而此遼世之C幢亦載佛頂尊勝陀羅尼經也。（以後之金幢元幢所刊經文尤爲簡少，亦是故也。）

2. 金幢： 在涿縣桓侯祠旁。

金幢一，八方，其四方有字，一方金國文字漫滅不可讀識，蓋亦與正書二方之意義相同歟？幢之高約四八米突，其周圍不及遼幢大，大約可一二米突而已。今僅

識者正書二方，金國書一方耳。

正書一方之款式(三行，每行字數不等)

口炬如來心口口口真言

口口阿嚩吒 二合 悉口口三摩也 二合 三母口口口收喃唵長嚕 二合 呂口癸悉蹄口提
口口

正書二方之款式(四行，每行二十字)

田殖字秀實范陽人也口垂髫時孝謹口口無輕口有志其學無何染疾口口而死年二
十一大定二十年十二月二十七口口口年正月二十五日并妻荅合葬於樓柴里東口
早蚤逝有志無成命矣夫

金國書一方之款式(略)

上方金幢三面，其末面兩行金文，不能知為何意，以意逆之，當與正書之第一
方同，惟彼言“口炬如來心口口口真言”此云“口炬如來心破地獄唵口口”之相異耳。
其第一方正書“炬如來心”下行缺之三字當是“破地獄”三字；第三面一行“破地獄
唵”下所缺之二字當為“羅尼”二字。又第一面第一行第一字田殖之‘田’字今幢已
漫滅不可識，其云田殖者，蓋從黃彭年之記也。

3.元幢：元幢共三，在定興之固城鎮。三皆八方，高及周圍皆與遼B幢相若。
幢之一方刻造像，其餘七方皆用元人文字刊刻經文。其曰某某真言者，則用吾國字
刻石也。

三幢之中，A幢刻石元人文字橫行，吾國字仍下行。B、C兩幢經文相同，造像亦
甚彷彿，惟頭部缺處稍異耳。茲將A、B兩幢列之，C幢不列，以其與B幢同也。

A幢所刻經

法舍利真言

遼塔真言

破地獄真言

滅輕重口口

覺覺真言

B幢所刻經

法舍利真言曰

毗盧遮那佛大灌頂光真言

阿閼如來滅輕重罪障陀羅尼

大乘莊嚴五經六字大明真言

觀音滿願真言

三 餘 說

1. 除去以上遼金元六幢之外，尚有矩形之板石三塊，二大一小，大者橫約六十米突，高約三十五米突。A石中刊佛門兩扇，每扇各刊有○形者六，☉形者一，以爲門飾。B石則首末俱刊有楓葉類之植物各一株。中幅有文曰：

生極樂真言曰

曩謨何洒吒悉底喃三

摩也三獻收綴叨囉頂

嚩曩縛婆悉歸哩提哩吽

(款式仍舊)

C石(即小石)橫約二九米突，高則與大者相若。其末端亦刻喇叭形花之植物一根，首端及中央皆刻有文字，其式如下：

天真言曰

唵呂尼呂尼娑嚩訶

上矩形石三塊，黃彭年命工爲方桌形式之臺以敷之，有門之石當其前，餘二塊分居左右，儼如佛門佛壁然也。(余意小石乃殘缺者，所以首端無植物刊刻。)

2. 以上遼金元各幢及後方各石片所刻漢文之文字，其字體酷似柳公綽書，甚可玩味。尤以遼幢之書法較爲清勁也。

余不識元人文字，以故對於元之三幢無所說明也。甚冀大雅有以教正之。

至於金幢之田殖，與遼之田氏幢及另一幢，於史皆無可考。故余此文僅負一種記載及說明之責任而已。

一九二五，十一，三十于保定。

保定蓮花池六幢考跋

馬 衡

衡按幢爲布帛所製之幡幢，佛教中用以書佛名或經文。其後爲保存久遠計，乃以石仿其形制，上有蓋，下有座，中有八角形之柱，遠望之，儼如幡幢。石幢之起源，因刻陁羅尼經而設，因該經文有云：

“佛告天帝：若人能書寫此陁羅尼安高幢上，或安高山，或安樓上，乃至安置窳堵波中。天帝！若有苾芻苾芻尼，優婆塞，優婆夷，族姓男，族姓女，於幢種上或見，或與相近。其影映身；或風吹陁羅尼幢等上塵落在身上。天帝！彼諸衆生所有罪業：應墮惡道地獄畜生，閻羅王界餓鬼，阿修羅身惡道之苦，皆悉不受，亦不爲罪垢染汙。”

故佛教徒多以陁羅尼經呪刻於石幢之上。以意測之，最先必盛行於布帛之幢，後乃踵事增華，以求傳久，遂創立一種石幢。

其原始時期雖不可考，但可以陁羅尼入中國時爲斷。慧琳一切經音義（三十五）略言，唐永淳中，婆羅門僧佛陁波利取其本入中國，至廣德中已八譯。據此則刻陁羅尼經幢之事，至早當在武周之世，前此未之有也。六朝時雖有六面八面十面石柱之造像，但皆非經幢，前人著錄，名之爲幢，實未確也。

經幢雖因刻陁羅尼而設，但盛行之後，其他諸經呪亦有刻之石幢者，如易縣龍興寺有唐玄宗注老子道德經，斯爲最奇矣。

清葉昌熾最喜搜羅經幢拓本，所著語石卷四有論經幢數則，最爲詳備；因鄭君文總說中尚有未盡之義，爲述其源流以補充之。拓本中不可辨識之文字，鄭君疑爲金元國書，細審不似女真或蒙古字，或皆係梵文也。

關於河南沁陽九十人造象碑之通信

(一) 何植三先生致馬衡(叔平)教授書

叔平先生：

茲呈上九十人造象碑拓本一紙，請鑒收。植于金石學爲門外漢，若先生有暇將此碑詳加研究，評以價值，公之於母校國學周刊，固爲植所樂聞也。

專此，順候

教祺。

學生何植三上，河南，沁陽，省立第十三中學校。

(二) 沁陽週刊新聞(轉錄)

“九十人造像碑”起自北魏武定元年，迄今已歷千有餘載，民國紀元前數十年發現於沁陽北孔村之沁河灘。碑厚尺許，高五倍之，正面鑿佛像，側陰刻當年貴胄乞馬，及九十人侍佛故事。圖中什物皆古制。碑陰下方綴短文一段，敘述造像來歷，字跡圓潤古樸，筆力遒勁，無一點塵俗氣，望之飄然若仙。圖畫惟妙惟肖，鑿工精巧絕倫。黃羊白馬產生羔駒一段，尤覺神情飛舞，蠕蠕欲動，誠希世之奇珍也。近年屢經好古家品評，異口同聲，羣許爲北碑中無上佳品。事爲某西人聞知，一見輒爲傾倒，慨出萬金，未遂私願。客歲忽被羣匪盜去，經七棚法警覓至新鄉，方將原碑追回，由各法團主持繳沁陽縣圖書館妥爲保存。風聲所播，函索者紛至沓來，加工拓印，供不勝求。嗣經教育局董事會議決：因該碑歷年久遠，石質漸鬆，字跡易磨，長此拓印，

殊與保存古物宗旨不合，茲擬拓印五百份，定價出售，以示限制，印畢即行緘封珍藏，不再拓印。

(三) 九十人造象碑跋

馬 衡

衡按東魏武定元年“清信士合道俗九十人等造像”，趙之謙補寰宇訪碑錄著其目，云在河南河內。陸耀遙金石續編錄其文，云在河南河內縣北孔村。蓋清道光間出土者，故先出諸書皆不之及。近代收藏拓本者，以繆氏藝風堂爲最富，其所著金石目中未錄此種，可知拓本流傳之不多矣。

北朝造像，自成風氣，幾於千篇一律。此碑於像下記上刻釋迦事跡圖，自降生以至得道，莫不悉備——每圖各有題字，凡十二榜，在北朝造像中尤屬僅見。記下及兩側刻造像人之像，亦極莊嚴。繪畫雕刻之工，雖不及“劉根造像”，而在北朝美術作品中自有其相當之價值。今聞歸沁陽（故河內縣）圖書館保存，並限制椎拓，可爲此碑慶得所矣。

金石續編所錄記文，訛脫甚多。陸增祥據吳榮光筠清館金石錄（原書祇刻金文，以下未刻）訂補之，並補錄題字。今以此本校之，其僞脫之處仍甚多，蓋所據拓本各有精粗也。

樂浪遺蹟出土之漆器銘文

日本藝文第十七年第一號

日本內藤虎次郎著 容 庚譯

朝鮮之發見漢樂浪郡漆器，始於大正五年；然發見有銘文者，則自去年始。至今年東京帝國大學得細川侯爵之資助，派探檢隊，於是其名益噪。朝鮮總督府發掘之漆器，關野工學博士，藤田文學士（亮策），小場恆吉氏等從事研究者業已數年；其東京大學所發掘者，原田文學士（淑人）等正在研究中，然其詳細報告之期，當在不遠。余去年十月赴京城時，在總督府博物館得藤田文學士之好意，徧覽其所藏之漆器。又由小場恆吉所手錄者，得補其所未見，并得見梅原末治氏所手錄之銘文。東京大學所得，則從發掘者田澤金吾氏手錄本逐錄之。茲錄其文于下。至于上述諸君之詳細發表，請俟異日。

一 始元二年，蜀西工長廣成，丞何況，護工卒史勝，守令史母夷，(?)
嗇夫索喜，佐勝，髹工當，彤工將夫，畫工定造。

二 始元二年，蜀西工長廣成，丞何況，護工卒勝，守令史母夷，(?)
嗇夫索喜，佐勝，髹工當，畫工文造。

三 始元二年，蜀西工長廣成，丞何況，護工卒史勝，守令史母夷，(?)
嗇夫索喜，佐勝，髹工當，彤工將夫，……(下缺)

四 (首缺)……佐勝，髹工芒柳，彤工將夫，畫工母放造。

五 陽朔二年，廣漢郡工官造乘輿髹彤畫木黃鈿檣，容二升；(馬叔平先生云：“余所見陽朔二年檣，(即內藤所錄之第五器)容二斗；永始元年飯槃(即第七器)容一斗，字作升。檣銘之一升十六倫則作升。容器之大小懸殊，內藤博士蓋誤釋升爲升矣。)素工廣，髹工嚴，上工貴，銅鈿黃塗工助，畫工長，彤

工尊，(?)清工博，造工同造；護工卒史成，長廷，(原作舜)丞爲，(原作參)掾嘉，佐宜王主。

六 永始元年，蜀郡西工造乘輿髹形畫紵黃釳飯槃，容一升；(原作斗)髹工黃，上工廣，銅釳黃塗工政，畫工年，彤工威，清工東，造工林造；護工卒史安，長孝，丞畧，掾譚，守令史通主。

七 永始元年，蜀郡西工造乘輿髹形畫紵黃釳飯槃，容一升；(原作斗)髹工壽，上工壺，(?)銅釳黃塗工甲，畫工恭，彤工之，清工東，造工林造；護工卒史安，長孝，丞畧，掾譚，守令史通主。

八 (銅釳漆盒)綏和元年，供工=彭造，掾臨主；守右丞何，守令鳳省。

九 元始三(原作四)年，蜀郡西工造乘輿髹形畫木廣耳櫛，容一升十六簪；素工豐，髹工贛，上工譚，(奪銅字)耳黃塗工充，畫工譚，彤工戎，清工政，造工宜造；護工卒史章，長良，丞鳳，掾隆，令史寬主。(以上總督府發掘)

十 元始四年，蜀郡西工造乘輿髹形畫紵黃塗辟耳櫛，容三升；蓋髹工予，(?)上工浩，銅辟黃塗工古，畫工欽，彤工戎，清工平，造工宗造；護工卒史章，長良，丞鳳，掾隆，令史哀主。(橋都芳樹氏舊藏，今歸東京美術學校)

十一 元始四年，蜀郡西工造乘輿髹形畫(?)……(下缺)(六角紫水氏採集)

十二 (漆槃殘字)(首缺)……史博，長啟，守丞況，掾豐，令史譚主。
(橋都氏舊藏，今歸東京美術學校)

十三 (漆槃殘字)居攝三年，蜀郡西工造乘輿髹形畫紵口口口口，造工弘造；護工卒史嚴，長……(下缺。內加重圈者，其文字不明，由推度而得。)

十四 居攝三年，蜀郡西工造乘輿髹形畫紵黃釳果槃，髹工廣，上工廣，銅釳黃塗工充，畫工廣，彤工豐，清工平，造工宜造；護工卒史章，長良，

守丞巨，椽親，守令史嚴主。

十五 常樂大官，始建國元年，正(奪月字)受第千四百五十(奪四字)至四(原作三)千。

十六 (首缺)……五年，子同郡工官造乘輿髹形畫木黃耳櫛，容一升六觔；素工口，髹工豐，上工詎，黃耳工立，畫工敖，形工威，清工昌，造工成，護工史輔，宰音，守丞口，椽忠，史倉，掌大尹播威德子口口。

十七 口都郡工官造乘輿髹口口口口輔，宰音，令椽忠，史欽，掌尹威臧里附城訴省。(以上五事總督府發掘)(案上二簡，原文作“……掌大尹播威德子口口。”及“……掌尹威。臧里附城訴省。”蓋各視爲二人。王靜安先生謂不如釋爲一人之妥，意大尹其官，子與附城其爵也。惟播威德子以三字爲美名，此尙可疑。然主省之人，必其官有以統屬之；若普通之子與附城，與此事何涉。”余查漢封泥皆作某某里附城，無作某里附城者，則威臧里附城無疑，不宜以威爲掌尹之名，而下稱臧里附城也。威德子之上加一播字，猶大尹，尹之上加一掌字。莽拜陳饒爲大將軍，封威德子，見於王莽傳。彼官僅大尹，當不相同。)

十八 (首缺)……髹工口，上工口，銅卸黃(?)……(下缺)(六角紫水氏採集)

十九 建武廿一年，廣漢郡工官造乘輿髹形木俠紵杯，容二升二合；素工伯，髹工魚，上工廣，形工合，造工隆造；護工卒史凡，長匡，丞口，椽恂，令史郎主。

二十 建武廿八年，蜀郡西工造乘輿俠紵，容(?)二升二合，羹倍；素工回，髹工吳，化工文，形工廷，造工忠造；護工卒史口，長汎，丞庚，椽翁；令史茂主。

二十一 永平十二年，蜀郡西工夾紵行三九。宜子孫。盧氏作。

二十二 永平十二年，蜀郡西工紵紵行三九。治千二百。盧氏作。宜子孫。

牢。(以上五事東京大學發掘)

二十三 舞陰家比五十六。(總督府發掘)

二十四 安(?)蓋非眠(平壤住某氏採集，經稻葉岩吉氏而歸于余)

二十五 鄭氏案。

二十六 大利忠口 (以上二事總督府發掘)

二十七 利王 (東京大學發掘)

此外在總督府發掘中者，有‘永壽康寧’玉印，及‘王雲’銅印；在東京大學發掘中者，有‘五官椽王盱印’及‘王盱印信’兩面木印。

漢代於河南郡，南陽之宛縣，濟南之東平陵縣，泰山郡及奉高縣，潁川之陽翟縣，河內之懷縣，蜀之成都縣，廣漢郡及雒縣等皆置工官，見于漢書地理志，然其職制，于百官表無述焉。今據此漆器銘文，而知設有護工卒史，長，丞，掾，令史等官；至王莽時，少有改易，而為護工史，宰，丞，掾，史，掌大尹等。又于工人中，有種種專門之人，又可見造者，主者，省者之各分其職。各工中形工之形，其釋讀甚難；然那波文學士(利貞)釋之為形，實為得當，今從之。王莽時代之作品，其作於子同郡者，雖可依其郡名，而知屬於莽，然五年之為始建國或天鳳，則不易斷定。至于口都郡或即廣漢郡王莽所改名之就都郡乎？

蜀，廣漢之出漆器，漢書貢禹傳禹上元帝奏言有云：

“蜀，廣漢主金銀器，歲各用五百萬；三工官，官費五千萬。”如淳(魏時人)曰：“地理志，河內懷，蜀郡成都，廣漢皆有工官。工官主作漆器物者也。”

顏師古以三工官為少府之屬官，考工室，右工室及東園匠，而以如說為非。清錢大昭又于三官別出異說。然如淳去漢不遠，其言蜀廣漢之工官主作漆器物，當得事實。貢禹奏中又云：

“臣禹嘗從之東宮，(太后之宮)見賜杯案，畫文畫金銀飾，非當所以賜食臣下也。”

徵于發掘之漆器，則其言誠非過當；且前漢末文化達于極度之狀態，亦可想像而得。

五官掾乃列郡之屬官，如斯微職，而發掘所得之印材，乃有用木者；若就工官對於乘輿（即天子御用）造作之漆器觀之，則足知奢靡之風已通行於一般矣。貢禹之奏言，乃考證當時風尚之有力的資料，而出土諸器物又可為貢禹所言之適切的證據也。

余初學日文，此譯多得吾友翟宗心君之助，並經王靜安先生校正，原錄銘文間有錯誤，據馬叔平先生所見，校正數條，敬此致謝。

一五，一，二十八。

樂浪遺蹟出土之漆器銘文考

容 庚

輓近數十年來，古器物之出土日夥。其犖犖大者，如山東之陶器及封泥，安陽之甲骨，靈寶之墓磚，敦煌之簡牘，洛陽之明器，皆前人所未見。不意近日復以朝鮮樂浪郡出土之漆器聞。內藤虎次郎所著之樂浪遺蹟出土之漆器銘文，余既譯之矣。其銘文多足補史乘之闕，故復分析言之。

一。年代 始於漢昭帝之始元二年（西紀前85），中經成帝之陽朔二年（前23），永始元年（前16），綏和元年（前8），平帝之元始三年，四年（3,4），孺子嬰之居攝三年（8），（漢書王莽傳：“以居攝三年爲初始元年”，劉奉世注曰：“此居攝二年冬銘文也，至此始請以居攝三年爲初始元年，似是二年冬事，疑傳有錯誤。”按稱居攝三年，足證改元乃在居攝三年，而非二年冬也。）王莽之始建國元年（9），光武帝之建武二十一年（45），二十八年（52），迄于明帝之永平十二年（69），其間凡一百五十四年。

二。地名 河內郡之懷縣，河南郡，潁川郡之陽翟縣，南陽郡之宛縣，濟南郡之東平陵縣，泰山郡，及奉高縣，廣漢郡及雒縣，蜀郡之成都縣，皆有工官，內藤氏已備舉之。其見于銘文者，則有蜀郡（或稱蜀）廣漢郡子同郡口都郡四郡。口都郡即廣漢郡，爲王莽所改名之就都郡，殆無可疑。子同即梓潼，屬廣漢郡，爲莽所改，縣也胡以郡名？且同屬一郡，既改名就都郡，何以又曰子同郡？豈先改名就都郡，而再改名子同郡歟？觀子同郡與就都郡工官，其護工史（子同郡器銘闕此三字）輔，宰音，掾（子同郡器銘作令掾）忠皆相同；且莽傳有云：“定命於子同，”意者其以定命之故，改縣而爲郡也。就都子同二郡皆爲廣漢之改名，則

所見僅蜀廣漢二郡耳。

三。器名 有乘輿髹形畫木黃釳，乘輿髹形畫紵，黃釳飯槃，乘輿髹形畫木黃耳楮，乘輿髹形畫紵黃塗辟耳樽，乘輿髹形畫紵黃釳果槃，乘輿髹形木俠紵杯，乘輿俠紵容二升二合羹楮，紵紵行三九等名稱，爲向所未知。其容量：有容二斗者，一斗者，一升十六籩者，三升者，二升二合者。

四。官名

1. 工官，西工長，西工，常樂大官。
2. 守令。
3. 長。
4. 丞，守丞，守右丞。
5. 掾，令掾。
6. 史，令史，守令史，護工史，護工卒史，護工卒。
7. 嗇夫。
8. 佐。

以上官，令，長，丞，掾，史，嗇夫，佐等名稱，見于漢書百官公卿表，或後漢書百官志。大官即少府屬之太官；常樂殆即長樂，莽所改名也。

9. 宰。
10. 掌大尹，掌尹。
11. 播威德子。
12. 威威里附城。

以上宰，大尹，子，附城皆莽所改。漢書王莽傳：“改郡太守曰大尹，……縣令長曰宰。”又云：“臣請諸將帥當受爵邑者，爵五等，地四等。奏可。於是封者高爲侯伯，次爲子男，當賜爵關內侯者，更名曰附城，凡數百人。”又云：“封牧爲男，守爲附城。”又云：“諸侯之員千有八百，附城之數亦如之，以侯有功。諸公一國，有衆萬戶，土方百里；侯伯一國，衆戶五千，土方七十里；子男一則，衆戶二千有五百，土

方五十里；附城大者食邑九成，乘戶九百，土方三十里。”莽以前主省造器者，令長而已；而莽時則有大尹，子，拊城等官，亦可見其重視考工。今世所傳漢代銅器，如嘉量及五泉十布特爲精妙，非他帝所可及，有以哉！

13. 素工， 髹工， 彤工， 畫工， 上工， 銅釦黃塗工， 銅辟黃塗工，
銅耳黃塗工， 黃耳工， 清工， 造工， 供工， 化工（卽漆工）。

以上各工，皆向所未知。漢書百官表僅列官府之目，未詳分職之名，得此誠足以資異聞。後漢書百官志云：“其郡有鹽官，鐵官，工官，都水官者，隨事廣狹置令長及丞，秩次皆如縣道，無分士給均本吏。”可知其隨事設官，固無定制矣。

百官表云：“凡吏秩…比二百石以上皆銅印黃綬。”顏師古注曰：“漢舊儀云：‘六百石四百石至二百石以上皆銅印鼻鈕，文曰印，謂鈕但作鼻，不爲蟲獸之形；而刻文云：‘某官之印。’”百官表又云：“百石以下，有斗食，佐，史之秩，是爲少吏。”今傳世漢銅印，無斗食，佐，史，掾，嗇夫等官；卽有之，亦僅具官名之半通印，蓋皆秩二百石下也。今東京大學所發掘，有‘五官掾王盱印’及‘王盱印信’兩面木印，則二百石以下，殆用木印者乎？是亦可補漢儀之闕也。

五. 人名 官名之下，如廣威，何放勝，母夷，索喜，勝，當，將夫，定等皆名或二名也，無連姓者。

六. 器數 有‘五十六’‘治千二百’及‘受第千四百五十至三千’，可見當時造器數量之多，或不盡爲乘輿之用，故能流傳及于樂浪也。至於漢銅器所紀之數，如杜鼎第百五十五，永始乘輿鼎第二百八十，上林鼎蓋第二百六十，器第四百（以上見遼齋集古錄第二十六冊），好時鼎第百卅，又云長樂飲官……四百卅五，大官中丞今第八百六十（見歷代鐘鼎彝器款識卷十八），數亦不匪，第不至三千之巨耳。

銅器銘文，與此略同，茲舉數器，以資參證：

綏和壺（劉刻歷代鐘鼎彝器款識，卷十九，頁二百三十一）

綏和元年供工（原誤作王並奪重文）昌爲湯官造世鍊黃塗壺，容二斗，

重十二斤八兩；塗工乳，護級，掾臨主；守右丞同，守令寶省。

建昭雁足鏡（積古齋鐘鼎彝器款識卷九，頁二十五）

建昭三年，考工=（原奪重文，據金石萃編補。考工=者，言考工之工也。）輔爲內者造銅雁足鏡，重二斤八兩；護建，佐博，齋夫福，掾光主；右丞宮，令相省。中宮內者第五。故家。……

永始乘輿鼎（憲齋集古錄第二十六冊，頁二）

乘輿十涑銅鼎，容二升，并重十八斤；永始三年，考工=蒲造；佐臣立，守齋夫臣彭，掾臣開主；守右丞臣光，令臣禁省；第二百八十。

前人不知造，主，省之義，及官名人名之分，故所釋皆誤。永始乘輿鼎于官名人名之間加一臣字，尤明白易曉。

余于漆器之發現，竊有慨然者：以吾國地方之大，時代之古，器物之蘊藏于地中者何限。而出土之器物，大抵皆由盜發而來，無正當之發掘者。即有一二學術機關，欲從事發掘，而見厄于土人，見厄于官吏，不能實行。盜發之人，智識有限，所取金石器物而止耳。以明器之精美，十數年前，不知其可買錢，毀棄者實不知凡幾；即有漆器，擾鋤之下，寧能獨完。器物既由盜發而來，則位置排列，渺不可考。而販賣之商賈，又復諱言其時地。吾輩考古，只能向古紙堆中研求，固已感受莫大之困苦矣！而學校欠薪，動經數月，以經濟之壓迫，動搖研究之精神，求如關野藤田諸氏之優遊研究，何可得哉！何可得哉！食無魚，出無車，無以爲家，又安能已於長鉞歸來之思也。

十五，二，二——四。

關於朝鮮樂浪古墓發掘之通信

(一)日本原田淑人先生自朝鮮平壤漢樂浪古墓發掘地致馬叔平先生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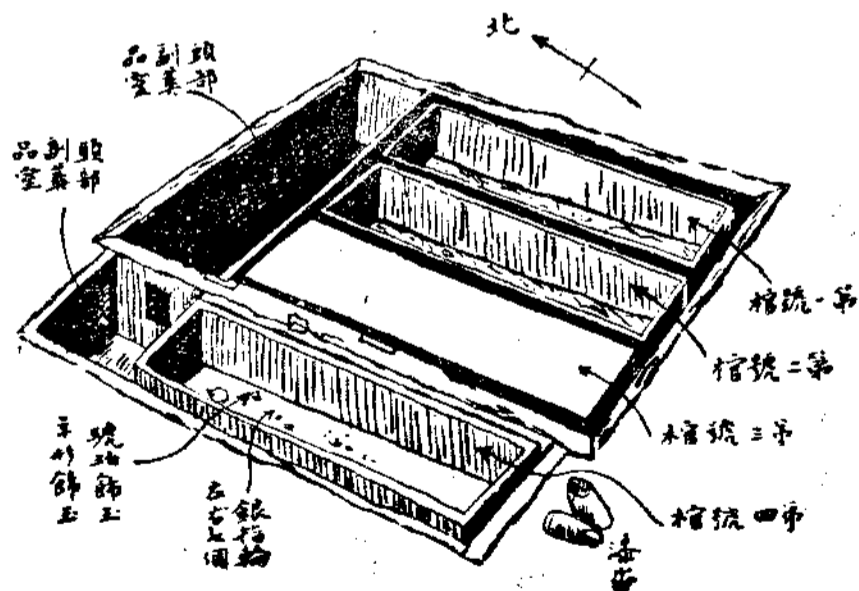
馬先生侍史：

拜啓，時下寒冷相加，唯 先生起居日勝，爲頌。 大駕來壤，諸多失禮，而蒙先生及貴大學厚賜禮辭，不勝惶悚。 貴大學週刊，拜領無誤。

嗣爲北墳之發掘，意外不得進展，數日後或可終了。棺三口，內係女子，其餘一口，內發見男子之遺骨遺物等。更在男子棺中，有冠之斷片及木印等的存在，官位姓名，亦有判明之望。槨及其他之發掘狀態之相片，已撮有三百以上，但以洗印少暇，致無供呈清覽之機會，行將期致他日。現先將平壤附近地圖，小泉君單攝中之略圖，及樂浪古甄拓影數頁，寄奉，至祈笑納。

旅中疎於問候，貴大學諸先生前請代致意。敬具。 原田淑人 十一月八日

(二) 北墳棺槨位置圖



(43)

(三) 馬叔平先生復原田淑人先生函

原田先生大鑒：

昨得十一月廿一日手書，並小泉君所繪北墳棺槨位置圖，敬承壹是。惟過承謙讓，慚悚無似。前示建武廿八年漆器，是否出自第四號棺頭部室內？其木印文字尚有姓名可辨否？均盼示及。

承允寄示平壤附近地圖，及古磚拓影，謝謝。發掘寫真三百餘種，將來擬請代印全分，計價若干，當奉繳，不敢再叨厚賜也。南墳進行如何？亦請略示一二，以慰渴望。前在江西郡龍崗郡爲先生攝影各一紙，附請惠存。

專復，敬頌箸祺。

馬衡 十四年，十二月四日。

致 讀 者

魏 建 功

這篇東西本是孫伏園兄教我爲京副週年紀念作的論文。我雖是好學這些變化無窮的音韻，却實在還不夠能力寫這樣重要的東西。他當先要我說得愈淺近愈好，我於是盡我的淺薄知識越寫越累贅了。沒想到單述說各家爭辯和一些音韻常識竟已弄得這麼冗長，下一部分自己的說話還不知道有多少呢！

這篇東西寫到一半，我忽然大病，中間停了些時；所以頭上幾段已經在京副上發表過，後來京副停了也正是我停筆的時候，直到最近才把牠寫全。現在依頤剛兄的意思，在國學月刊從頭發表。

當我寫這些稿子的時候，我的朋友們常對我說：“這些東西只有他自家知道！”是的，只有我自家知道，本來一個人研究的東西只有他自家知道。我不敢強勉人人如我一樣喜歡這個，人也不能強勉我喜歡那個！但是現在已經強勉了諸位讀者，抱歉抱歉！

在勉強之中，我幫諸位找幾個問題出來，大概本文是可以告訴你的，聊作不看全文而想抽閱的索引。

- (1) 古音學是那一部分的東西？(I) 並且怎麼會有的？(II)
- (2) 現在往往有說什麼文字學，究竟是什麼東西？內容又如何？(I)
- (3) 古人已死，這古音從何知道？(II) (III)
- (4) 怎樣找出古音來的？(II) (III)
- (5) 找古音的沿革如何？(II)
- (6) 古音的分期情形如何？(II)

- (7) 各期的古音狀況如何? (I)
- (8) 原始中國語的推求很不容易,可是果就沒有法子去推求? (III)
- (9) 推求的重要方法呢? (III)
- (10) 推求原始中國語的發動者是誰? (III)
- (11) 中國首先推求原始中國語的是誰? (III)
- (12) 怎麼會有這個歌戈魚虞模古讀攷? (III)
- (13) 什麼是“歌”“戈”“魚”“虞”“模”? (IV)
- (14) 歌戈魚虞模古讀考以前的歌戈魚虞模古讀有人考過嗎? (IV)
- (15) 他們有過辯論嗎? (IV)
- (16) 找歌戈魚虞模古音的沿革如何? (V)
- (17) 現在讀音歌戈和麻是不同的, 唐宋時候如何? (VI)
- (18) 現在讀音魚虞模和馬是不同的, 周秦漢魏時候如何? (VI)
- (19) 那麼歌戈與麻和魚虞模與馬究竟音讀如何,在唐宋周秦漢魏的時候? (VI)
- (VII) (VIII)
- (20) 北京大學國學季刊上汪榮寶的歌戈魚虞模古讀考解決了幾個什麼問題?
(VI) (VII) (VIII) (IX) (X) (XI)
- (21) 世界上各種語言的元音是a, 中國語 a 音何以不多? (VI) (VII) (VIII) (IX)
- (22) 汪榮寶的論文發表後,影響如何? (VI) (XI)
- (23) 許多外國人做中國遊記,如晚唐阿剌伯商人以元時馬可博羅,他們都用 a 字母來譯中國音歌戈一類的字,爲什麼? (VII)
- (24) 六朝及唐譯佛經的梵音和些外國名,用什麼韻的字對 a 音? (VII)
- (25) 宋朝怎樣? (VII)
- (26) 顧亭林在唐韻正九麻之末說,“九麻一韻亦大抵本西音,”這話對嗎? (VII)
- (27) 古音有所謂“對轉”,是怎麼回事? (VII) (VIII)
- (28) 歌與麻既然分開,古音雖合,究竟有沒有不同? (VII)

- (29) 章太炎是中國現代古音學家，他對汪榮寶的話以爲如何？(VII)
- (30) 章太炎以爲中國語 a 音原來是什麼韻？(VII) (X)
- (31) “韻變”是什麼意思？(VII)
- (32) 反對汪榮寶的是誰？(VII) (VIII) (IX)
- (33) 贊成汪榮寶的是誰？(VII) (VIII) (IX)
- (34) 反對汪榮寶的說話，汪氏怎樣答復的？(VII) (VIII) (IX) (X)
- (35) 據顧亭林以來的古音學家證明家，瓜，牙，華，者，馬，下，暇等字古讀該是姑，孤，吾，敷，渚，武，戶，豫；汪榮寶說怎樣？(VIII)
- (36) 呂氏春秋重言篇說齊桓公說話“口呿而不唸”，東郭牙遠遠看見便知道是說的“莒”字；管子小問篇也說過此事，把“開口而不闔”來代替了“口呿而不唸”；“莒”字與“開口”的關係如何？(VIII) (IX)
- (37) 上海人說“好”和“懷”是o音的開口，從那兒變來的？(VIII)
- (38) 魚虞兩音有分別嗎？(VIII)
- (39) 現在許多嘆詞都是讀 i, u 韻，我們說話的時候反多說的 a 韻，於是文言裏有烏呼，噫嘻一類的詞，白話裏却有啊呀，噯唷，哈呀哇一類的詞，難道古人嘆詞和現在不同嗎？(VIII)
- (40) 叫喚牲畜的聲音，也是文字聲音與說話聲音不同；古人叫喚牲畜也和現在不同嗎？(VII)
- (41) 蘇州人說麻花爲 mo huo，無錫人說畫圖畫爲 Vu du vu，蘇州又說波羅爲 pu lu，江西人說魚爲 ngu，北京人哥哥做 Kō Kō，爲什麼不說 ma hua，不說 hua t'u hua，不說 p'o lo 不說 ü，不說 Ko Ko？(VIII)
- (42) 魚虞模讀 u, ü，是什麼時候起的？(VIII)
- (43) 章太炎說古音 a 在泰夫韻，歌戈魚虞模又被汪榮寶考訂是古音 a，究竟怎麼樣？(X)
- (44) 爲什麼三百篇裏許多支韻字與歌韻字押韻？難道歌可以讀 Ki，羅可以讀 li？

還是儀可以讀 ja, 皮可以讀 p'a 嗎? (VII) (X) (XI)

(45) 泰夫怎麼會讀 ai 又讀 a? (X)

(46) 支脂之現在讀音南北方簡直都沒有分別, 爲什麼考古音的人都給牠們分開?
(XI)

(47) 支脂之的分析, 誰首先發明? (XI)

(48) 古韻在汪榮寶之前的最後假設是什麼情形? (V) (XI)

(49) 古音學上假定的古韻條例如何? (XII)

(50) 古音學上假定的古聲條例如何? (XII)

這五十個問題不見得能包括本文, 不過隨便舉的罷了。所有解答這些問題的地方都註明出段數。至於各家原文, 除去在北大出版的和商務印書館出版的刊物上登載者, 一律附錄在後, 備讀者參考。

讀者能够給我一些指正, 更非常感激而榮幸!

一九二六, 七, 二, 北京。

又本文參攷的論文目錄全在附錄中, 其他諸家大著凡未參考的恕不列入, 又及。

古音學上的大辯論

——“歌戈魚虞模古讀攷”引起的問題——

魏建功

I

文字學在最近二百年間逐漸昌明，已經有了很大的規模，成功了獨立的科學，脫離原來‘經學’的範圍，所謂‘附庸蔚為大國’。大概每種科學單獨成立一類之先，未必就會有他切當的名稱；文字學便是個很好的例證。文字學的名稱未有之先，却早有了他的實在，不過是不叫文字學罷了。中國文字學包含好幾部分，這好幾部分也分屬在別的學問範圍裏。至於文字學這個名稱的前身，誰都知道是‘小學’。

‘小學’的命意可以說是就文字學的用途而定的，是文字學最初的形成的濫觴。他只限於講文字組織的原則，——六書。六書屬於字形方面的，內中却不能把文字的訓詁，聲音丟開，又不能全行包括；所以合形體，訓詁，音韻三者才能把文字學全體完成；雖然如此，那‘小學’的名稱仍舊為一般人所沿襲稱舉，却早不是給八歲小孩子學的東西了。

文字形體，因為有了變化，是文字組織的形式的變化，把文字除去做傳達意義的符號而外，又弄成了一種鑒賞的美術東西，——就是書畫家所研究的‘書法’。

文字形體與訓詁兩方面相合，就是我們研究的‘文字形義學’。文字形義學大約有三派：

- (1) 純粹研究文字本身的組織的，——這一類的代表可以後漢許慎著的說文解字為標準。
- (2) 純粹記載文字的形體的，——這一類的代表古的如史籀篇和三蒼，新的如草

字彙，雜字之類。

(3) 純粹記錄古今語和方言，注重聲音的變化的，——這一類的代表是不知名者著的爾雅（有人說是周公）和漢揚雄的輶軒使者，絕代語釋，別國方言。

我們看了爾雅和方言，一面覺得他們是研究形義的東西，一面覺得又是研究聲音的東西；這一方面是文字做根據，而那一方面便是語言的依據。因為中國文字和語言分了家，所以才有這種現象，所以才有這種表示文字和語言的關係的研究。這種研究後來做了‘聲音’方面重要的分子。關於‘聲音’的研究是專屬在語言學的範圍，在我們文字學部分裏便叫‘音韻學’。音韻學裏面有：

- (1) 研究聲音原理的語音學；
- (2) 研究各時代標準音的音韻沿革；
- (3) 考訂某時代聲韻的古音學；
- (4) 整理某地方聲韻的方音學。

把一個一個文字連接成了話句或文句，這中間形體和聲音往往有些變化。這些變化，給他加一番研究，找出條理來，便是另外一種‘文法學’，與字形變成美術品以後而生的書法同等地位。文法進一步就是‘修辭學’。

本文所要敘述的不過是文字學裏音韻學部分中古音學內一兩個韻讀的問題，範圍狹而又狹，特地先談一點文字學概略，表明古音學的繫屬在那兒。

II

古音學成立的條件，自然與方音學成立的條件一樣；一個因為地域不同的關係而習用的音素有了異同，一個便是時代不同的關係語言的音素有了興廢。聲音是個暫時的東西，研究聲音的工夫也就非常難精準；你不是生長在廣東的，你要研究廣東的方音，靠著耳朵去分辨，就不能全確，然而我們可以找真的廣東人來用科學的儀器實驗分析出來。這就是方音學的唯一方法。至於古音學，便是沒有把握的亂摸而已！我們似乎可先談一談古音存在於何處？並且怎樣從那些地方找出

古音來？ 和找古音的方法，他的沿革如何？

我們的祖先死去了，他們並沒有留聲機，自然他們說話的聲音決不能傳給我們；不過，我們的社會生活重要的工具，互相傳達意志的語言是不絕爲我們前人後人連續的運用的。所以，我們要找的古音，第一是在我們現在口中說的語言裏。這是說語言乃人類的聲音的符號，增加添減可以由人類自己支配，而他的本身在這種種進化遞變的過程裏，儘管新陳代謝，可是都存留着時代較早沿用較久的聲音。這是活的古音材料。這材料的來源並不一定是現在的普通話，——普通話或者竟是消失古音的主要分子，——而大部存在於方言裏。所以要研究古音，我想必得先研究今音，更必得先研究今日的方音。

關於活材料的訂證爲古音，和死的古音材料就脫不了關係。那些死材料漫散在各處，毫沒有頭緒，是因爲中國學術的材料根本沒有有頭緒。我們粗略說個小頭緒，就得先從古音的時代說起，就是要說中國聲音的歷史情形。講這個歷史情形，同時就不能忘了大的民族的歷史，社會的歷史，就是要注意中國過去文化的大勢與語言的關係。人們一定以爲小題大做，太誇張了；其實這都是靠船下篙的切要辦法呵！我們知道了某一個時代的語言受歷史上影響而變化的痕跡，我們才可以找到某一個時代語音的材料，因爲要從那個痕跡上去探求這些材料。

可是，我們未講中國聲音的歷史之先，就得先把古音的範圍說明。‘古’的意義我們不必用那‘十口相傳’的臆想的望文生義的解釋；只是當他個‘非今’的解釋好。那末，泛一點說，也是嚴一點的說法，自今日以前全是‘古’；我們稍微粗疏點，狹一點說，便是在我們二十世紀以前都是‘古’。然而歷史家的分代，那‘古’的劃分又有‘上’‘中’‘近’的不同。我們研究古音的‘古’的範圍與我們的歷史不能完全一致。我們不能用歷史以朝代爲起訖的斷代法而分‘古’的時期。我們所以不分上古音，中古音或近古音，比較細一點分周秦古音，兩漢古音，……。我們姑且說，古音‘古’的範圍是指二十世紀以前，他中間的分劃應該從材料中間找到變異的地方再定是某年至某年間的古音，就是什麼‘三代’‘周秦’‘兩漢’也都嫌籠統。

爲大體的劃分，我們只有這樣的說：——

第一個時期約略是前十一世紀到前三世紀。這就是周秦的古音。

第二個時期約略是前二世紀到二世紀。這就是兩漢的古音。

第三個時期約略是三世紀到六世紀。這就是魏晉南北朝的古音。

第四個時期約略是七世紀到十世紀。這就是隋唐五代的古音。

第五個時期約略是十一世紀到十三世紀。這就是宋代的古音。

第六個時期約略是十四世紀到十九世紀。這就是元明清的古音。

習慣上說‘古音’，却只是指的第一個時期的音，從來治音韻學的都這樣承認的。近來才漸漸把範圍推廣到了第四個時期。

最古的歷史，我們還沒有可靠的；所以那時候的語言情形和民族情形我們也不能知道。我想最初的語言的複雜決不異於現在，而且也如現在一般的不絕的變更同化，直到文化進步到有文字記載；有文字記載的作品以後，才生出了公共通用的音符。我們較可靠的古書，以及古器物上刻的辭語，傳留下來的用韻的地方，和各個兒單字組織裏的表音的符號，就是這最初古音的材料。這一部分材料，首先須要加意整理，搜求，辨僞，校訂，才能有結果。自來研究古音的人都是忙的這一部分。

他們的惟一方法是用詩，易，楚辭，諸子，秦碑行韻的字與說文解字參證，用一個一個的字來排比，找出他們紙上的部居。他們用的是後來的韻目，而這些韻目的音讀應是如何並沒有定出，就因爲他們全是依字形在紙上劃分出的部居。因爲這樣，所以從宋吳棫起分成九類，鄭庠便分成六部，顧炎武却分成十部，江永分十三部，段玉裁分十七部，戴震分二十五部，孔廣森分十八部，王念孫分二十一部，章太炎分做二十三部，黃侃分二十八部；又如嚴可均，江有誥，張惠言，黃以周，夏忻諸人也有些著作，分的數目各有異同。他們的材料一樣，結果却你多我少，全是沒有根據在聲音的本身上的緣故，也是我們研究古音缺少音標的現象。他們單憑了這點押韻的地方得了紙上的成績如許之多，可是那聲母方面的情形，注意的人還非常之少，這只有錢大昕，章太炎，和黃侃三個人。大約古韻的研究不曾兼顧到

古聲，我們不能不說是歷來研究第一時期古音的畸形發展。我相信韻的變化與聲的變化是分不開家的。這一時期的聲的情形沒有切實結果，終歸韻也難於有結果。何況仔細分析，這一時期的別國方言又不能不把他弄明白了？

那些專門一家的書中的材料，都應該以作者的地域分別的參證。至於時代的先後，能够更嚴密的按期分開，那得的結果當更有價值。總之，過去的關於研究這一時期古音的成績，已有了一個他們自爲系統的紙上的頭緒。我們要參攷他們的方法，從一條新路去探求出實在口音的情形。我們要時時刻刻記著我們的信條，儘量的把‘時’‘空’的劃分求達到精確的地步。雖然，前人有些疏晦，但他們已知道了這個原則，我們仍要沿用的，就是：古時諧聲字的音讀一定與聲母相同；聲母在某韻，從他的聲的字也都和他同韻；並且這時候用的文字形體還是籀篆，聲母符號非常正確，那用韻的地方非常嚴格的明顯。根據這個原則而得到很大的成績的，首推段玉裁。我們應該另行著重在縱橫同時劃定，研究出一個頭緒來。在我的假想，我們的語音，在最初決不是一個系統。所以，我認爲研究這第一個時期的古音，也許是幾段破碎的東西，決不能恰恰得一個完整的結果。因爲在不十分可信的史實裏已經告訴我們，這一個時期社會組織，是個鬼治的宗法的進 而到鬼治的封建的，頂多是個人治的宗法和封建混合的。他們的族與族，封建主與封建主，互相間發生吞併侵略，把語言的內容一定也影響變成種種不同的系統。所以，我們的祖先究竟有幾個種族，這還是個未明白的問題，而我們研究這時期的語音，當然也很難，更不必要歸納成一個大塊頭的齊整整的系統。那也是很明顯的，所謂夷狄蠻戎許多種族和我們祖先間的同化事實又足以影響某一部分或全部分。（從這兒，我又要交點一句，我們現在講的語言，文字，全是指屬於漢族的，就是公認的所謂華夏這一種。我們不能抹煞了他們幾個友族的文化。）這樣，我歸到上面所說的活材料來講，我們研究古音，文字的記載是必要的材料，實在的參驗還要靠在存在的活語言。所以研究古音，實在就是研究方音，時代早一點的方音。而最早的‘與族’語言，現在未開化的語言，如苗，獠，獯，獯……等話應該參證。

〔註〕‘與族’仿‘與國’例定之名詞。

語音的變化決不是有截然明顯的分斷，第一期和第二期決不是翻然絕異的。古今音的分異跟著時代的長短變遞，前後距離遠，差異的變化大。周秦之際的紛亂，和社會生活的變化，等到漢代，與從前有了不同；最大的變化是文字已經由籀篆省簡成隸草，諧聲的聲母已經不爲字音的標準，聲母的聲也多半不能曉得了。一切用韻，大概是作者隨著作者自己方音和當時的音使用。我們要研究這第二個時期的古音，自然也靠了用韻的文字。同時，學術的變遷上，生出一種訓詁章句註疏的漢儒的經學，他們用了今訓釋古訓，用了今音註古字，並且著作了許多關於音訓的書籍。這更是我們考究漢讀最重要的材料。漢代與北方民族和西方民族的交通往來，很關係到當時語言文化。所以那時和外國民族間發生交際，譯語的中間，一定保存得很多的漢音。我們有許多當時的譯名，現在已經公認是我們的古語了。從這裏看，第二期古音的研究，就顯然的要向匈奴語，康居語，月氏語，朝鮮語……等過去的死語言和存在的外國語言中參考了。這一期的總條理還沒有人整理出來。總之，我們知道了前期的古音要從今日方音中去找，這期的古音並且要從外族的語言中參考。然而至少揚雄方言可以供給一個大體的情形給我們了。

關於前兩時期的古音，我們苦在沒有音標或音標作用的符號做依傍。到了第三期，期的古音，我們又在另一種材料中可以找到，而最大的依傍，便是我們能從‘反切’的上下字研究出這期聲韻的大概。這我們要補敘，前期音訓著作的方法，是以雙聲或疊韻字來作解釋；其餘還有一種‘直音’的辦法。直音的中間又有‘讀若’，‘讀如’，‘讀爲’，‘讀與某同’的種種方法，不是‘以甲況乙’，就是‘以甲代乙’。這個辦法終歸不濟於用，於是才有‘反切’的辦法。反切已是二字拼一音的準音標拼音了。所以，我們這一時期古音的研究，不能不向一切有音釋的——反切的音釋的——書中去尋求。這反切的來源，依我看有兩個方面：一是繙譯外國語文的譯音，一是分別類居的韻書。譯名的音不能不兩方相等。韻書的部居不能不審明聲韻。印度文化來的事實，這時期是個開始期，譯名的產生當然有了。文字形體上表示聲韻的

類從的組織已經完全消失作用，韻書當然有產生的需要。印度的經典譯成中文，而他的梵字因為宗教關係保持他的特性在各種咒偈中，因而給譯經典的學者——當時的和尚——有創造字母的啟示和參考。中國譯書業的精確偉大，誰也不能菲薄那班和尚。他們給了我們研究六朝以降音的‘聲’之工具，——字母。同時的韻書更可以給我們系統的研究。可惜現在僅存的字母，而這期的韻書多半無存了！總之，我們可以證論無論如何，研究古音，第三期以來的古音，要注意到梵音。可是最早的古音可否在這裏找出？這問題一時却難解決。依我看來，這些字母和韻部的材料，可以做前期古音研究的參考，而未必是從這裏找得出。所以，有人從韻書和字母的交叉縫裏找出了古聲（指第一二期以來）十九，古韻二十八來了，我不敢說這不是的，但我敢說這未必全是的。

從第三期向後，第四期的古書異常發達，我們自然要作為主要材料用。同時，我們要注意這時期的中日文化關係，當兼顧到日本漢吳音的旁證。我們要注意歐亞文化的交通，當兼顧西北方面，畏吾兒，西夏，…等語，和西南方面波斯，印度，安南……等語。朝鮮那時是雞林，高句麗，與中國語言的關係也很要緊。並且，韻書發生以後，多出許多陰陽清濁平仄的分別，顯然和前期古音的情形不同了。這期的音讀和今音的異同，比較容易考見，不過北方民族到中原來的事實，於南北音的區分和古今音的變遷影響一定很大，這是我們更要注意的。

這華夷雜居的現象，和宋代——第五期時代——古音的考究更有重大意義。關於這時期的音讀，我們自然有廣韻可考。我們在廣韻中，要注意這許多音讀與今日音讀分布情形的異同。

最近的一期，未免得太泛廣。我看元代以來漢語音讀的變遷，大體自有韻書做標準。在文化交通上看，我們就應該注意各種外國文的音讀與漢字譯音的同異，和加入語言的新詞。所以，至少要明白：——

- (1) 蒙古語，
- (2) 滿洲語，

- (3) 西藏語,
- (4) 回語,
- (5) 歐洲最重要幾種語言。

例如，我們現在吃的冰麒麟吧，歷史不過二十幾年，名詞已經像是自家的了，看到冰淇淋，冰激林，誰想到是外國名詞繙譯來的？其他像由蒙古話，滿洲話，西藏話，回話裏加入的又不知道多少了！自元至清，東西交通的關係複雜了，像“一個 One dallers”……密斯忒，……各類新語言，自然是極需要大整理。

以上籠統說了一頓，我們總結來講：我們考證研究現在以前的聲音，應該從今音中找實例，從古書裏找假設，從他種語言內求旁證。簡單的說，古音學的研究方法在以古今死活語言相印證，決不能忽略了歷史上的事實，尤不可存了古今不變萬音全賅的畫方格填空白的觀念，更不應有拒絕‘蠻言夷語’的參攷，因為人類的互相發生關係決不因你主觀反對而斷止，語言何況是人與人間必需的符號呢？

III

歷來研究古音的人們都注意在死材料，更不注意他種語言的參考。這是新近的方向，用梵音來考訂古音，而大辯論從此開始。這個辯論結果如何，現在還不敢妄斷，不過總可表示是古音學研究方法和途徑的異趣。我們正不必要‘人人一鼻孔出氣’，去爭你是我非，然而我記這個大辯論自不免有自己的臆見放在裏面，又不得不說明白。

這一個發端，在我所知道的，算是外國學者開動的。從這個發端才引起了歌戈魚虞模古讀攷的問題。由歌戈魚虞模古讀攷才引起了辯論。所以，這個辯論，我說他是歌戈魚虞模古讀攷引起的問題。

話說一九二三那年正月，北京大學出了一本國學季刊。這本季刊裏發表了一篇前俄男爵鋼和泰 (A. von Staël-Holstein, Ph. D.) 的音譯梵書與中國古音，胡適的譯文。他說推求‘原始中國語’已經很難了，因為有兩層大困難：

- (1) 中國文是用象形會意字寫出的，不是像印歐系語言那樣用純粹音標寫出的；
- (2) 和中國語最接近的幾種語言——西藏語，緬甸語，暹羅語——不幸都沒有很古的文書。

因為他舉了這兩層困難，後來潘尊行以為儘還有我們搜討的餘地，作原始中國語試探，在第三期國學季刊上發表了。他正式的說：

“……章太炎的二十一紐目，二十三部古韻，加以黃侃的闡發，紐減為十九，韻增為二十八，這是國內學者關於古音的最近結論了。可是他們的效果，只能使我們約略地知道古今變遷的大齊，不能使我們明白聲韻發展的程序。這實由於他們所根據的材料，讀音不能古於廣韻，參證不外乎諧聲，音訓，韻文，異文等類的緣故。講到這裏，我們可要感着比較語言學的需要了。……”

所以，鋼和泰一面說“原始中國語”推求的困難，一面便指出推求中國語各時代字音的三個重要的材料來源，大部分也是注意在比較研究。他指出——

“第一，中國各種方言裏與日本安南朝鮮文裏漢字讀音的比較研究。

第二，古字典（如唐韻之類）裏用反切表示漢字的讀法，古韻表可以考見韻母的分類。

第三，中國字在外國文裏的譯音，與外國字在外國文裏的譯音。”

他明白指定“在那些外國字的漢文譯音之中，最應該特別注意的是梵文的密咒一類。”他自己拿他研究的法天和尚譯本結果與瑞典學者珂爾福倫（Karlgren）研究切韻音的結果相比較，並且和北京寧波兩處方言參證。他重要的提出“今音收附聲韻的，古音却有不收附聲韻的”，例如龍字曩字，法天時代只讀 lu (Ru)，na 不讀 lung (Rung)，nang。至於與“歌戈魚虞模”有關的結果，鋼和泰發表出來的有：

鉢——pa 頗——p'a 婆——b'a

囉——va

囉——ra

揭——Ka

囊——na

也——ya

迦——Kā

設——śā

布——pu

部——b'u

他“盼望中國學者將來能注重這一類的古音材料，把這些古譯音研究出來，不但中國音韻沿革史可以得許多旁證，歐洲研究印度史和中亞史的學者，也可以得益不少了。”

果然，汪榮寶（袞父）第一個注意了這種研究，於是第二期國學季刊上發表了他的歌戈魚虞模古讀攷，便是由譯梵音的漢韻中考這些音讀的。他考這歌戈魚虞模的音讀的動機，是爲的：現今的麻韻雖然讀做 a，可是較古的時代便分屬在現今讀 o 的歌戈，和讀 u ü 的魚虞模韻去了；而語言學的公例，根本元音是一個 a，這樣一來，中國語却不是與此例相背，而沒有根本元音 a 了嗎？因此，他要推求究竟中國語的元音 a，在古音裏是那一韻？他研究的結論是，我們的根本元音 a，在唐宋以前即是歌戈韻，在魏晉以前連魚虞模韻也是的；就是“唐宋以上，凡歌戈韻之字皆讀 a 音，不讀 o 音；魏晉以上，凡魚虞模韻之字亦皆讀 a 音，不讀 u 音或 ü 音也。”

IV

我且請不厭其煩的先把歌戈魚虞模說一說。這都是些韻母類居建首的音符，例如“陽”便是讀 ang 或 iang, uang 的字的標目。這些標目的來源，大約起於切韻。研究古音中的韻，一向都假用這後起的韻目。

在現在存在的韻書，最普通最不合音理的詩韻，宋平水劉淵編的詩韻，——所以又叫“平水韻”——我們都知道有：——

上平聲十五韻，內中是一東，二冬，三江，四支，五微，六魚，七虞，八齊，九佳，十灰，十一真，十二文，十三元，十四寒，十五刪，

下平聲十五韻，內中是一先，二蕭，三肴，四豪，五歌，六麻，七陽，八庚，九青，十蒸，十一尤，十二侵，十三覃，十四鹽，十五咸。

上聲二十九韻，內中和上下平相配，對魚虞的是六語，七麌，對歌麻的是二十哿，二十一馬，對佳的是九蟹。

去聲三十韻，對魚虞的是六御，七遇，對歌麻的是二十一箇，二十二禡，對佳的是九泰。

我們平常都是舉平聲韻來賅括上去，所以說歌戈魚虞模便是指的凡歌戈魚虞模的平上去的音。在平水韻中，我們看不到戈模兩韻，這又是平水韻不合音理的亂合亂刪的緣故。所以，我們從此點，要明白韻書是以切於語音實際情形為劃分部居的標準。我們研究音韻，使用不着平水韻的音目。那末，還是看由切韻的面目遞變成的廣韻的韻目，我們就可以明白歌戈魚虞模的履歷。廣韻的音目總數二百零六，比平水韻一百零六要分的詳細，而且合音理。切韻到廣韻是七世紀到十三世紀間的韻書，除去入聲三十四，一共五十七韻平聲，五十五韻上聲，去聲六十韻。魚排第九，語排第八，御排第九。虞排第十，麌排第九，遇排第十。模排第十一，姥排第十，暮排第十一。歌排第三十五，哿排第三十三，箇排第三十八。戈排第三十六，果排第三十四，過排第三十九。因為唐朝時候考試詩文，嫌分韻太繁瑣，有個許敬宗就奏請定了“獨用”“同用”的辦法；大約把許多韻的發音相近，或是一開一合的不同的，都給他“同用”了，而在聲音上絕不能合的特注“獨用”。平水韻便是就了這“同用”“獨用”的將就的辦法，把許多“同用”的都給併起來用了！戈之於歌，模之於虞，正是如此。他們應該讀什麼音，據珂爾珊倫的考訂，大概如下：

歌 â

戈 uâ

虞 iu

模 uo
 魚 i^wo
 麻 a ia wa i^wa

這是考訂出的切韻音，在他這個考訂上，我們又要談一談歌戈魚虞模古讀攷以前，西洋學者的辯論。這是關於隋代語音——切韻音——的問題。林玉堂譯珂爾堀倫答馬斯貝囉 (Maspero) 論切韻之音登在國學季刊第三期，我就根據這篇來說。

一九二〇年，巴黎遠東專門學校學報 (BEFEO) 有馬斯貝囉的唐代長安的方音，全文分論切韻的語音，論唐代語言的變遷二部分。珂爾堀倫單和他討論切韻音，把他的錯誤點提出十六條，其中關於這歌戈魚虞模的有：——

(8) 魚韻爲-o(居Kji^wo)，以別於虞之-u(俱Kjiu)；馬斯貝囉盡爲-u。

(12) 麻韻三等爲-ia(者tsia)；馬斯貝囉以爲唐時已演到-ie。

那特別討論的，有“吳音’與高麗譯音”。他所舉的例字中有：——

韻	字	切韻音	高麗譯	日譯漢音	日譯吳音
模	沽	Kuo	Ko	Ko	Ku
虞	拘	Kji ^u	Ku	Ku	Ko
麻	加	Ka	Ka	Ka	Ke
麻	馬	Ma	Ma	Ba	Me

又“過攝及通攝”中“過攝”部分，他早擬定那“一等”的字是讀-uo。馬斯貝囉却假定切韻作-u音，到唐代才演出一個-uo音。珂爾堀倫舉了三條理由駁他。

第一，漢音和安南語明明表示唐代有-o音。

第二，高麗譯音的憑據可證明切韻音——隋音——中有o。

姑 高譯 Ko 漢音 Ko 吳音 Ku

第三，從偏旁諸聲研究，隋唐以上古音須擬定爲-o，不擬定爲-u。他說：

“有許多許多的偏旁今日爲o音而諸聲字爲a音，或偏旁爲a音而諸聲字爲o音；

……倘使上古音爲-u，決不能解明這許多諸聲的現象。”

偏旁“者”tʃia (“奢”sia等) 諧“袁”tʃiwo“屠”d'uo等字

偏旁“且”tsia (“𠂔”tsia等) 諧“助”dz'iwō“租”tsuo“粗”ts'uo等字

這是魚虞模歌戈麻在唐代不讀u的辯論。

V

珂爾遜倫所以斷定他的假設，固然靠的外國譯音的旁證，一面他却從韻目的次序上推想得來；凡韻目比次的地位，大都憑聲音相近的關係。這是有韻書時代的依傍，韻書時代以前的依傍固然不能憑這個，可是大家還用這些來做歸類標目的符號。所以我們看，從宋吳棫起，他做韻補，第一個來講古音。他並沒有定古音的韻部，從朱熹詩集傳所采他的“叶韻”說，可以知道，他就着二百零六韻下面注“古通某”，“古轉聲通某”，“古通某轉或入某”，合計可分成九類。這九類裏，歌戈麻爲一類；魚虞模爲一類。另一個宋人鄭庠，他作古韻辨，分陽，支，先，虞，尤，覃六部。戴震曾經記述過：“魚模歌戈麻並從虞”。後來到顧炎武脫去廣韻束縛，專靠他考古的證據，分古韻爲十部；第三部是魚虞模，第六部是歌戈麻。江永做古韻標準，把古韻分成十三部；魚虞模第三部，歌戈麻第七部。江氏之後，就有段玉裁著六書音均表，分古韻爲十七部；魚虞模第五部，歌戈麻第十七部。段玉裁的先生戴震在段氏十七部公表之後，又定古韻爲七類二十部；第六類三部：——

歌戈麻 魚虞模 入聲鐸陌

他這樣的配置，是一部“陽聲”，一部“陰聲”，和入聲相配的，開後來“陽陰對轉”說的端。等到他作聲韻表，又改成九類二十五部；第一類便是歌魚鐸類：——

· 阿第一	} 歌魚鐸類	(平... <u>歌戈麻</u>	
烏第二			平... <u>魚虞模</u>
聖第三			入...鐸

此三部皆收喉音。

戴氏的弟子孔廣森著詩聲類，分陰陽聲各九，古韻又分成十八部了！他第十部即陰聲第一，是歌類，包括歌戈麻；第十三部即陰聲第三，是魚類，包括魚模；第十四部即陰聲第四，是侯類，包括侯虞。王念孫把古韻分成二十一部，他兒子引之刻在經義述聞的通說上裏；歌類第十，無入；魚類第十八，有入；侯類第十九，有入。據他自述，“某嘗留心古韻，特以顧氏五書已得其十之六七，所未備者，江氏古音標準，段氏六書音均表皆已補正之；唯入聲與某所攷者小異。”那末，這歌魚兩類大約與江段所包括的是相同的了。一直到章炳麟，他作為成均圖，更定古韻是二十三部，循“對轉”之例，部勒有序。歌，魚，侯同屬陰聲，分居三部：歌與寒對轉；魚與陽對轉；侯與東對轉；泰又與歌一樣的和寒對轉，一面兩下因為“同居而旁轉”。上述之在章氏以前的人沒有把各部音讀說明，章氏說了他所定韻部的讀音：

“侯當從正韻，不從支韻之虞”。(二十三部音準。)

“歌當從正韻，不從支韻之麻”。(全上。)

以上他是“以支韻定音”。

“魚模主模”。(全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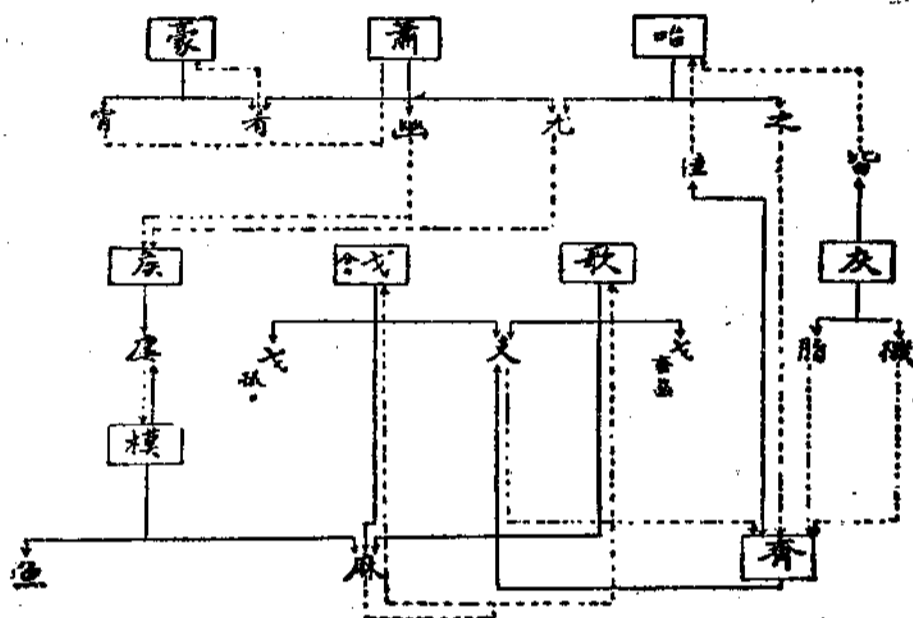
這是他“以正韻諸部建其芻適之音”。

“余以古人呼‘泰’，若今北方‘麻’之去，今乃與‘代’‘隊’‘至’亂，亦古侈今斂也。”

(全上。)

這是他助錢大昕駁段玉裁“古韻斂今音侈”的“歌”今入“支”例的補充。關於這音讀的問題，後面再談，我們往下講，章氏弟子黃侃在廣韻中間找出“古本韻”三十二韻，合成二十八部。他分歌戈二韻為一部，模韻為一部，侯韻為一部。他找“古本韻”的系統，我們可以依照他得到歌戈模侯有關的“變韻”情形，就是“本韻”音

韻的情形。我用下表排列，凡“本韻”都有口圍，直接變韻用實線，間接變韻用虛線。



他們以外，有江有誥分古韻二十一部；侯第四部，爲侯韻及魚韻之半；魚第五部，爲魚韻模韻及虞韻麻韻之半；歌第六部，爲歌韻戈韻及麻韻之半支韻三分之一。夏所用說文諧聲歸類，作詩古韻表，定二十二部；侯部第四，其注音有婁，鈞，薩，擗，緦；魚部第五，有敷，姑，睢，逋，余，胡，舒等注音，係魚虞模麻韻；歌部第六，有婆，它，譌，俄，歌，阿，摩，羅，磋，哥，沓，波，娑，過等注音，係歌戈麻支韻。

現在我們把這過去的關於考訂歌戈魚虞模分合情形，(分合就是音讀相同與否的痕跡)結個總賬。

地域	時代	考證者	考的結果						備注				
國	宋	吳棫	歌	戈	麻	魚	虞	模	自吳棫至黃侃所考證為三代古音				
		鄭庠	【虞】	魚	模	歌	戈	麻					
	明清	顧炎武	歌	戈	麻	魚	虞	模		侯			
		江永	歌	戈	麻	魚	虞	模		麻			
		段玉裁	歌	戈	麻	魚	虞	模					
		戴震	歌	戈	麻	魚	虞	模					
			歌	(鐸)			魚						
		孔廣森	歌	戈	麻	魚	模	侯		虞			
			歌			魚		侯					
		王念孫	歌			魚		侯					
		江有誥	歌	戈	麻半	支之一	魚	模		虞半	麻半	侯	虞半
			歌				魚				侯		
		夏忻	歌	戈	麻	支	魚	虞		模	麻	侯	虞
			歌				魚					侯	
	章炳麟	泰	歌		麻	魚		模		侯		虞	
		歌					模			侯			
	黃	古	歌	戈	合口		模			侯			
		變	戈	齊齒	支	戈	撮口	魚			虞		
		再變			麻								
	內	代	侃	齊	歌	戈				模			
國	現	注音	â	uâ	wa, a, iwa, ia,	iwo	uo	iu	əu	此切韻 係隋代			
		珂爾倫	歌	戈	麻	魚	模	虞	侯				
外	代												

這個總結中間，只有鄭庠把歌戈麻魚虞模合在一部，戴震合做一類，又還分作二部。

陳澧批評鄭庠的不對，他主張分成：——

歌麻一部，

魚虞蕭肴豪尤一部。

他們將歌麻放在一起，都認為麻讀歌韻；魚虞與蕭肴豪尤等放在一起，或與侯在一起，都認為魚虞讀侯蕭豪等韻；就是歌麻讀o，魚虞模讀u。這自顧至戴均是如此，吳棫同。從孔到黃，他們的分割大約以為歌讀o，魚讀u，侯讀ö或ü，江有誥夏忻的結果大概相同。章氏另外找出讀a的泰，與歌同居。疑古玄同一九一七年編著的文字學音篇，他把二百零六韻分成三百三十九類，又括成二十二“韻攝”；將章氏的祭泰夬廢劃在“藹攝”讀a，歌戈麻為“阿攝”讀o，魚模虞為“烏攝”讀u ü。潘尊行也是信章氏說的一個人，他在原始中國語試探文中說過：

“……黃侃把廣韻二百六韻還原為古韻二十八部，愛特金 (joseph Edkins) 却只承認a (藪)，i (齊)，u (戈) 三母為中國和印歐的原始共同韻母 (China's Place in Philology' P.350)，那末，這個中間，當然亦有他們發展的程序。……古音家多說中原無藪韻，這真太特別了！”

他以為章氏說的“泰部本音當近藪”，很合於韻的歷程，推想原始韻的發展是：——

a 泰	{	at 曷末，…… an 寒。
		ak 德，…… ang 登，…… ai 怡
		ap 合，…… am 覃。
i 齊	{	it 屑，…… in 先。
		ik 錫，…… ing 青。
		ip 帖，…… im 添。
u 戈 (o 歌, ü 魚)	{	ut 沒，…… un 痕，魂，…… ei 灰。
		uk 鐸，…… ung 唐。
		uk 屋，…… ung 東 …… no 豪，…… iao 蕭。
		uk 沃，…… ung 冬，…… ou 侯，…… iou 幽。

以上所寫，全是不將歌戈魚虞模古讀作 a 的各家，下面來談汪氏的正文。

VI

汪氏因為從來的學者——我上段說的一些人——已經曉得了，——

現在的歌戈(o或u)和麻(a)在唐宋時候是一攝；

現在的魚虞(ü)，模(o或u)，和馬(a)在周秦漢魏時候是一攝；

可是這一攝究竟怎樣讀法，他們沒有注意尋求：

還是歌戈要念做 a？

還是麻要念做 o？念做 u？

還是魚要念做 a？念做 o 或 u？

還是馬要念做 ü？念做 o 或 u？

還是模要念做 a？念做 ü？

他於是一面懷疑，“中國語的元音 a 在古語裏沒有”的奇怪事實，一面對這個“已知韻攝同一，而不知當作何讀”的地方也起了疑問。這兩件疑問便引起他的考證。他的目的原是兩件，結果成了一個大發明；既定了這些韻的音攝所當讀的音，就找出了中國古語中元音 a 的所在：也可以說，他爲了找中國古語中的元音 a，從歌麻同攝，魚馬同攝的地方下手考證的。

我們可以將自汪氏這個考證公表以後的各方面主張贊同與反對的情形，先把那派別排列出來。

- (1) 根本贊同者——李思純，有讀汪榮寶君“歌戈魚虞模古讀考”書後一篇載學衡第二十六期。
- (2) 根本反對者——章炳麟，有與汪旭初論阿字長短音書一篇載華國第五期。
徐震，有“歌戈魚虞模古讀考”質疑一篇載華國第六期。
- (3) 贊同而有補充及修正者——錢玄同，有附記一篇在汪氏載國學季刊第二期之本文末了。林玉堂，有讀汪榮寶“歌戈魚虞模古讀考”書後一篇載國學季

刊第三期。唐鉞，歌戈魚虞模古讀的管見一篇載東方雜誌第二十二卷第一號。

這裏，還有兩篇論文，作者仍是上面說過的人，而應該另外寫出，索性並了上面的各論文就其先後關係敘說一下。

一九二三，(十二年)四月，汪氏原文在國學季刊發表。

同 時，錢玄同在文末加以補充及修正的意見。

同 年七月，林玉堂讀汪文書後在國學季刊第三期發表。

同年十月至十一月，汪氏原文登載於華國月刊第二第三兩期。

一九二四，(十三年)一月，章炳麟與汪旭初論阿字長短音書載華國月刊第五期，並汪錢兩氏之說加以評駁。

同 年二月，李思純見華國二三期汪文，作書後登學衡二十六期，完全贊成汪說，並用言語學原理及今世界古今語音相印證，補充汪氏之說。

同 年三月，林玉堂第一篇書後，本補充修正汪氏之說的，以季刊出版愆期，尚未與世謀面；適因對章氏之說有所辯正，作再論歌戈魚虞模古讀載晨報副鐫一九二四年第五十六號。

同 年四月，徐震在華國第六期質疑於汪氏，否認汪說。

一九二五，(十四年)一月，唐鉞綜合汪錢章林徐五氏之說，縮小汪氏古讀範圍(自漢季至唐末)，論證汪林之說，並駁章徐，發表歌戈魚虞模古讀的管見於東方雜誌第二十二卷第一號。

同 年七月，汪氏答章氏駁難，在學衡第四十三期發表，題曰論阿字長短音答太炎。

汪氏考證的方法是兩種：

- (1) 就外國古來傳述之中國語而觀其切音之如何；
- (2) 就中國古來音譯之外國語而反求原語之發音。

他用這兩條方法證明了歌戈在六朝唐宋時讀a；又從一條言語學的慣例——開齊之音常多于合撮——與中國古譯外國名比勘，結果明白唐宋以上的魚虞模也讀a。我下面分述這兩個論證和他們的辯難修正的實在內容。

VII

▲歌戈麻

汪氏(1)以唐季日本所采漢字而制的“假名”的“漢音”——即六朝唐時之讀音——a列的字都是歌(凡五)戈(凡二)麻(凡二)並入末(凡一)，而證明那時的歌戈麻念a。舉例二。

(2) 以晚唐阿剌伯商人中國遊記翻譯之中國音直至元代馬可博羅時翻譯的中國音都把歌來對a，證明歌戈麻念a。舉例二。

(3) 以六朝唐人譯的佛書，對譯梵音之義例，凡用歌戈韻之字所代表者必為a音，否則為單純聲母，證明歌戈念a。舉例六十六。

(4) 以六朝唐人於佛書以外，對譯外國人名地名之例與譯梵音同，證明歌戈讀a。舉例十一。

(5) 以宋人譯名用字，多同於前代；就諸蕃志及宋史外國傳譯語證信歌戈至宋，古音尙未改變，仍讀a，解釋楊中修切韻指掌圖還把歌麻合而為一的原因。舉例十三。

(6) 以今日歌韻中尙有收a之字，為在常語中習用，而保存其本來發音，未受音變影響。舉例四，關於本題者一。

* * * * *

錢玄同對於他這個結論極相信。

* * * * *

林玉堂對於他這個結論認為“可以破除古無a音之習見，及顧亭林a音來自西域說不過去的假定；”但是關於發音的長短問題，林氏便提出了意見。林氏先決的

認定，歌發音長短似與麻有異；而至於麻韻發音呢，周秦時候，或者近於魚，或者近於歌，而聲量要比歌短。他對於周秦魚虞模讀 a 之說不贊成（後詳），為證明其所以不讀 a，特別陳述了許多歌確讀 a 的證明：

- (1) 汪氏舉的梵語對譯。
- (2) 日本，高麗，安南及廈門所存的方音還是 a。
- (3) 支韻古為 ia；歌部周秦時代與他諸聲用韻上常糾纏不分，不得不為 a。
- (4) 宋等韻家將歌麻同攝；歌為一等，麻為二，三。

他又因此疑心，從這歌麻變遷痕跡上知道：歌是長 a，麻是短 a。其理由凡五：

- (1) 由外國語言史中看，長 a 有變化，而短 a 沒有變化。我們的歌麻原來同是 a，今日歌變為 o，麻仍為 a，當是這個長短不同的關係。例如：印歐語的長 o 變為“普通日耳曼”的長 o，而印歐之短 a 大半不變。又如，英國古語的長 ā 變成現代英語的長 ò，而古英語的短 a 就不這樣。
- (2) 看外國語言，短 o 的變化，與麻部的變化相合。例如，印歐語短 o 變為“普通日耳曼”語短 ā，很合麻部古半屬魚虞模的事實。
- (3) 據音理的理論，可得公例二：
長音當以 a 變 o 為比較自然，
短音當以 o 變 a 為比較自然。
歌由等韻之 a 今變為 o，麻自古不變，或由魚虞之 o 轉入唐宋之 a，故疑歌長麻短。等韻一等長大，二等短小；歌為一等，麻為二等，可證。長音寒桓元在古音對轉為歌戈的字很多，短音山刪未曾一見；寒桓一等，山刪二等，（元三等），亦可推證。
- (4) 古音對轉，陽聲失去末尾的“聲隨”，這個“聲隨”原讀的時間就加給前面的韻母。寒桓元對轉入於歌戈，可知歌戈的音量必長。
- (5) 由等韻考歌音較宏大，麻音較輕淺，歌常是後 a，麻當是前 a。例如，法文古 a 之前後兩音，就是前短後長，近世音量變遷了，今已不分；與歌麻正

同。

李思純指明，“汪氏之說，其所長者，厥在二點：一

(一)本於世界人類發音之通則通例，故其結論真。

(二)就古代譯音以與原音對勘，故其證據確。”

所以他說：“以西方語音考之，由古及今，由o u而復反於a者，幾不可得，而由a以變爲o或u者，則其例多如鯽。明乎此，而後知中國音韻學家之昧此理，而汪君之鐵案如山也。”並且更本言語學原理對勘全世界古今語音，爲汪氏提出之基本律徵集例證，加以補充。汪氏提出的基本律是——

“世界人類原始發音多a。”

他首先設了二條假設。第一條假設爲證明全世界語音之同然，中國語音亦必同然。第二條假設爲證明全世界古音之所以然，中國古音亦必同其所以然。

第一假設，“凡世界年代較古之音，則其中麻韻亦較多。”他就西方兩大語系——細米底 (Semitic)和印度歐羅巴 (Indo-European)——研究，“凡古爲a者，其後無不爲o，爲e，爲u。”

第二假設，“凡世界文化未啟言語未進步之地方民族語音，麻韻亦較多。”因爲“文化未闢者，則其語言未經演進而尙保留元始幼稚之型；故其中阿音亦至多。”他“就馬來語，蒙古語，西藏語，非洲黑人諸部土語，美洲原始人種土語而研究之，則其中a音實較文明民族語爲多。”

他是“以‘未便獨異’做中國語變遷的原則，所以他滿盤承認汪氏之說曰：“蓋唐宋以上歌戈讀麻，魏晉以上魚虞模讀麻，實爲語音發達演進時必經之階級；世界如此，中國亦如此，不容獨異者也。汪君本此原理旁搜博取古代音譯，以爲此說之例證，其說深爲吾所信服。斯固中國音韻學及言語史上之一大翻案，而汪君發見之功亦偉矣！”

我想李氏此文或係見了章炳麟的論阿字長短音，所以他以為那些“吾國音韻學家恐尙不免有囿於成見，拘於師說而對此一基本律加以懷疑者，苟其信心不深，則恐不能於汪君之主張虛心以聽，”因而撰文申論此基本律之確定不易。我們看章氏怎麼說法。

章炳麟給汪氏之弟汪東寶（旭初）一封信，和他談阿字的長短音，因為旭初曾經把袁父考見古讀歌戈魚模皆作長音的話告訴了章氏。當初章氏沒有看見原文，就已經有了辯難；等到見了原文，便寫了這封信，根本說汪榮寶“未探音理！”

他第一否認用梵語譯音做考據的方法，理由是：——

(1) 譯音不能正確。他說：“內典譯音，自隋以上，皆略取相似，不求諧切；玄奘，窺基，義淨之書，譯音漸密，然亦尙有疏者；如宋明人書，譯金元音不能正確，蓋不足爲典要矣。”

不但梵語譯音不足憑，而且——

(2) 音理不可立異。他說：“夫歌戈必爲‘阿’字短音，非徒以今音證古，知其然也，于音理自有不可立異者。”

關於第一層，他反證對譯長音“阿”用歌戈的誠然多，可是還有用他部字的；他指明——

能“妙切長音”的是秦夫曷末諸部，如

羯磨的“羯”，

末那的“末”，

阿賴耶的“賴”。

略能相似的，歌戈以外是覃談諸部，如

曇摩的“曇”，

三藐三菩提的“三”，

南無的“南”。

並且據他親受於印度學者的梵音聲勢證明“西音有‘阿’字長音，無‘阿’字短音，”不

能分別印度的長短“阿”；所以——

釋迦牟尼的“迦”，

菩提薩埵的“埵”，

阿修羅的“羅”，

本是短“阿”，便用了歌戈對譯；當中國晉宋齊梁間也就不能分別麻與歌戈同讀，因而或用歌戈麻譯，或用泰夫曷末譯，不分長短；更有時也用覃談對譯。這樣譯音隨便，若據此立論，覃談于古也就要算“阿”的長音了！

關於第二層，他以為歌戈是短“阿”，稍微讀斂便合於轉變支部的條理；讀長“阿”就不能有這個轉變。他舉“今京師呼‘哥’，‘可’，‘何’，‘河’等字，蘇常間呼‘我’字是歌戈稍斂而近支的讀音；再斂就入於支，(伊)，如唐韻支部的‘皮’，‘施’，‘奇’，‘儀’，‘匪’，‘離’，‘吹’，‘爲’等字。”

章氏結論是：——

“唐韻歌戈麻分三部，歌戈固‘阿’字短音，麻亦不竟作‘阿’字長音也。”他們三部分割是：——

歌部——開口，例‘歌’‘何’‘阿’等字，江西人辨別最清楚。

戈部——闔口，例‘戈’‘和’‘倭’等字，江西人辨別最清楚。

麻部——“兼有開闔，而更闔入魚模變音，且又有自支佳闔入者。”

所以，歌戈麻的聲勢沒有長短的別異，南朝三部同用的很多。唐朝功令，歌戈與麻分用，還不是聲音的異同，因為字數的多寡。拿方音做證據也可以明白，六代正聲尙存於吳越之域。

江寧呼‘家’，‘茶’，‘馬’等字猶作短音。——例一。

江寧以東，北自常州，南抵浙之紹興，寧波，麻皆與歌戈同爲短音。——例二。

(齒頭音‘嗟’‘且’‘寫’‘邪’等字間作長音，只是全部的十分之一，通語這幾個字反不作長音。)——特例一。

(浙江省會有點不同，因為宋朝南渡，受了開封音的影響，可是出城二十里，還是

一樣。)——特例二。

從這些事實，又參證以唐張籍永嘉行的話，——

“北人避胡多在南，南人至今能晉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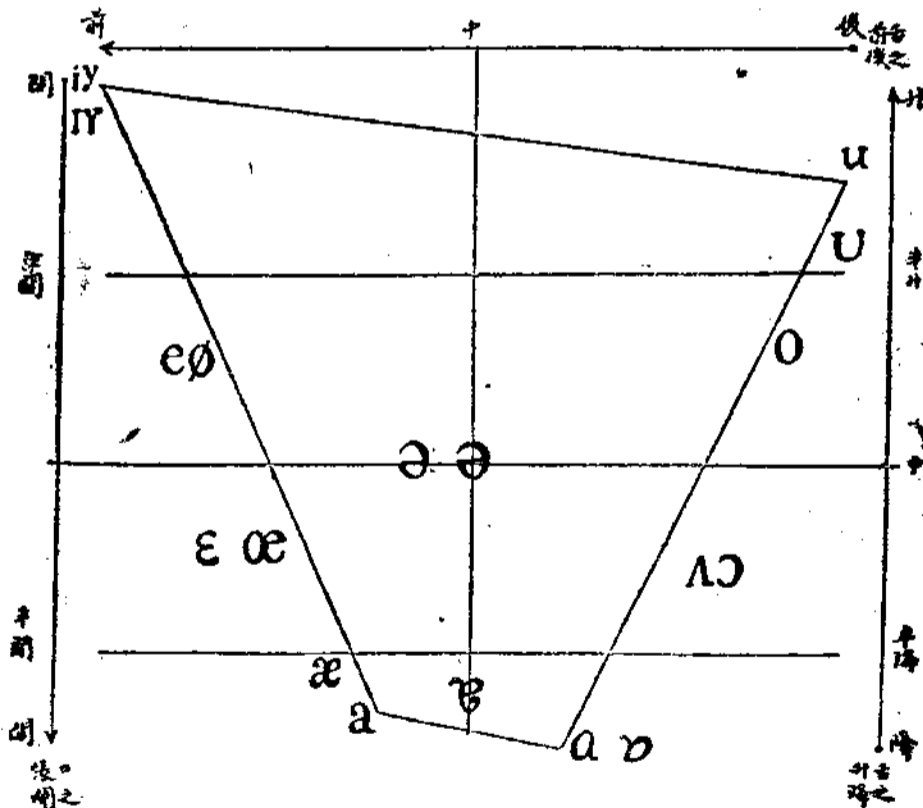
——說是“西晉遺聲”為麻部同歌戈短音。麻韻如此，他於是說：“况如歌戈自古不有異音者邪？”這樣，歌戈麻，章氏認為是同屬短“阿”。

他順便否認了用日本吳音和漢音證中國音的辦法；他以為：——

吳音與現今的金陵（南京）方音不同，漢音與現今的長安方音不同，不合於今；上推唐韻，證以切紐，也沒有相似的，不合於古；這是“盡失故讀。”

日本人學英語，發音不能諧切，這古代的吳音漢音，也當然不能讀得準確。

這裏我要附帶談一談韻變的玩意兒。我們先看下面一個圖：



章氏說的長“阿”是 α ，短“阿”是 a ，短“阿”稍歛（即閉）近支是 ε 間像 $\textcircled{\text{e}}$ 的音，支是 i 。他將歌戈麻同讀做 a ，秦夫曷末則“妙切長音” α 。他以為歌戈麻如是舌後

的 a ，變讀不到舌前的 i ，支。林玉堂把歌戈當 a ，麻當 a 。他說由 a 變 o （舌後的）較爲自然；那短 a 是不易變的。這都是說我們口腔發音的情形。凡是嘴張的大時，舌的部位就落下；嘴閉的緊，舌的部位就升高；在同樣的開閉和升降程度時，舌又可以變動他的狀態，使口腔變成種種形狀，而發出舌後舌中舌前的韻。譬如唱賣馬的“帶過了黃驃馬”的“馬”字，唱時嘴的開閉程度是全張，舌是全降；但是下面“兩淚如麻”的“麻”字，也是同樣程度，不過“馬”字是舌後的，“麻”是近舌前的。由 a 變 i ，我們可以拿“來頭大”的“來”字打比方；當“來”字初出聲好像個“賴”字，末了明顯的贖得一個“衣”字音，中間自然的還要經過一個聲音。這個變化，粗疏的可以聽得是，

$la \rightarrow \varepsilon - e \sim i, = lai。$

自 a 變 o ，可以“我好比南來雁”的“好”字做例；“好”本是 h 和 a u 拼成，唱時只把 u 唱到 o 的程度，自起初“哈”音往下，我們可以分出，——

$ha \rightarrow \Delta - \theta - o \sim, = ha_o。$

自 i 變 a ，變 a ，可以“在月下”和“普天下”兩“下”字來標明。“在月下”的“下”是自 i 到 a ，“普天下”的“下”是自 i 到 a 。這些都是很容易明白的例子，原是兩個韻的拚合，唱時一延長尾音，就把由此變彼的自然情形顯出了。這就是“音理”上的條理，韻變的條理。

* * * *

徐震承認由“開口而變爲合口”，是聲音自然之理，不可變易；不過“原始之音久經變化，尙論古音，似未可以斯爲言也。”他提出幾點質疑。

- (1) 聲音之不整齊畫一，古今皆同。但據古人文辭爲說而言古音，是不知未有韻書之時，人各隨方音相叶，故古韻寬；韻書既出，文辭用韻多斬合韻書，不復計音呼。所以汪氏以古韻條理分析麻韻，什七八入魚虞模，什二三入歌戈，爲間餘之音，無獨建一類之實；他以爲陸法言定韻時，不分麻歸魚虞模及歌戈，音呼必有不同。

(2) 聲音之變，隨時代殊異，又復因方域而異。西人文字雖主聲，亦決無經久不變之理。梵英字彙所譯印度音，與中國所譯內典，時代相去已遠，梵音那裏一點變化沒有？汪氏取證的譯名，如斯羅之作 Sila，倭國之作 Wap-wap，河中府之作 Cacianfu，比時西人音讀如何，今日無法證明；日本今讀河爲 Ka，用證對 a 的歌戈韻是開口呼，則日本與西人音是否相同，又不可知；而且 a 對譯阿在廣韻歌，迦則戈麻兩收，廣韻戈部迦下注“釋迦，出釋典”，是讀音有侈矣，不知梵音原來有分別，還是譯音有了轉變。

(3) 聲音至於重譯，勢難毫釐不爽。華文同出一本，音一有轉變，韻就不同；如印爲我，息慎爲肅慎，離支爲令支。如此通轉，各有本音，不能因通轉疑本讀之音，梵文未必能密合無間。

他就了汪氏引的梵漢對譯的字辨駁，——

(1) 汪氏所論，非辨音理，乃證音呼，因爲下列各例並不是音異，而譯竟用了異韻的字；——就是證明漢譯梵音一韻不全是必用任何一韻的字，歌戈對 a也是這樣。

Yama 譯做閻魔，或餓摩；是拿“閻”“餓”對 ya。

bharya 譯做婆利耶；是拿“耶”對 ya。

Taksha sila 譯做咀叉始羅；是拿“咀”對 ta。

Cinta 譯做振多；是拿“多”對 ta。

pa 有譯作“波”的，有譯作“貝”的。

(2) 歌戈對 o 不自宋以後始；——就是歌戈在宋以前不是讀 a，而反證汪氏漢魏六朝時尤侯對 u（或假屋沃）的譯例。

阿輸柯對 Asoka，舊譯以“育”對 so 作阿“育”，後來拿“輸”換了“育”；這是以屋侯韻字對 o。

劫波育的“育”字，照例應是對 o，唐人又譯做迦波羅；那末“羅”也可以對 o，歌戈韻字便也是對 o 的了。

(3) 歌戈又可以對u。

句文羅，玄應音義又作拘物“陀”，又作拘牟“頭”，或作拘物“頭”。毗攝浮，玄應音義云舊言毗攝“羅”。頭，侯韻，對u；浮，尤韻，對u；羅，歌韻，歌戈也對u了。

(4) 對i或e是支脂齊韻字，也有用歌戈對譯的；——就是歌戈又可以對i或e。

架“黎”加龍，玄應音義勝天王般若經卷四又爲迦“羅”迦龍。

鳩“夷”羅，同上薩羅國經云或言鳩“那”羅。

郁波“弟耶”夜，同上菩薩內戒經和闍下云亦言耶波“柁”耶。

同上大集經卷十二“婆”字下云，音直“知”反。

(5) 僧徒讀佛書必近梵音，從誦經音呼上證明；

歌戈韻字皆收o，如“阿”“陀”“波”“羅”“多”等字。因此，麻不盡讀a。

* * * *

因爲章徐主張相仿，所以先把徐氏主張說了，現在再把林玉堂駁章氏阿字長短音的主張說來。

他對章氏否認日語吳漢音說“展轉侏離盡失故讀”，認爲固然有道理；不過日譯以外的高譯，梵譯，安南譯，都是相符合的，歌韻俱a讀，就應該承認a是歌韻的正讀，不是訛傳下來的。

章氏論歌戈必爲“阿”字短音，因爲歌戈要變支，而長“阿”不可變“伊”，是音理如此。林氏說他這是對的，可是忘記了齊齒呼的“阿”變“伊”乃極順音理的事。這就是前面三角圖裏的東西；自然a變到i中間要從舌後變到舌前a來是比較困難。那齊齒的ia，前一個i影響後一個a，變做ie或iɛ，而後再變做i，非常順理；這是複韻失去後一韻母而變成單韻。

章氏對麻韻音讀認爲與歌戈無別。林氏以等韻分等的說法反駁他；歌戈一等，

戈分二三等，不能聲勢盡同，因為四等的分割不全是沒有分別。即使四等之分不全是格式排比的關係，而由於各韻的聲母不同，但為整齊起見特別分出，也還可以找出這各韻聲母的何以不同來。在今音中這歌麻讀音不同的多；歌已變成 o，麻並未變。因為歌是 o，故斷定他是長的後 a；麻並沒有變改，故斷定他是短的長 a。他是應用西洋古音學知識作此論斷。至於麻的念 ê (ə) 和 ie，就是聲母不同的影響，林氏說。

唐鉞對於汪氏的論證，認為“唐宋以上”，“魏晉以上”嫌籠統；他搜集了許多自漢末到唐末的材料，補充汪氏的話，而縮小音讀的時代的範圍，確定自漢末到唐末。

他證明這時期內，歌戈麻全讀為 a。他的證據是：——

(1) 北京刻經處的般若波羅密多心經七譯本中大明咒譯音的 a 和 o 韻的統計，結果除去幾個特例外，a 都是用歌戈韻的字。

(2) 六朝唐時梵文字母，前後幾次音譯的短 a 長 a 和 o 韻的統計，結果合前一統計，凡用以譯 a 和 a 的字都在歌戈韻；而用以譯 o 的字除去一例外餘均在模韻。

(3) 安南 o 韻字，除去“機”“飢”“由”等數字外，都是中國 a 韻字，(如“都”“苦”“呼”)，而不屬於歌戈；故安南讀歌戈韻字為 a 是中國古音，且定為三國時吳音。

(4) 宋初歌戈還讀 a，鋼和泰舉宋法天音譯。(見前文。)

(5) 梵音聲母讀音均附 a 韻，就歷次漢譯統計得結果如下。

總數三十四聲母					
歌戈韻	麻韻	他韻	缺譯	譯音人	見於何書
18	15	0	1	法顯	大般泥洹經
16	13	5	0	曇無讖	大般涅槃經
18	15	0	1	謝靈運等	大般涅槃經
17	14	2	1	玄應	一切經音義
19	14	1	0	地婆詞羅	大莊嚴經
21	10	3	0	慧琳	一切經音義
20	14	0	0	智廣	悉曇字記

以上結果，歌戈韻字爲大多數，麻韻次之；他韻也都是 a 音後面附聲的。

(6) 合汪林所舉證據。

他把反對汪氏的章徐二氏之說都加以反駁辨正。

章氏說親從印度學者受得“阿”字長短音的區別；他也從印度梵文專家問過，知道章氏所聞是一種方音，不能拿來論古梵文。古梵文的 a, ā 兩母都讀本音；各部方音，ā 就或讀 a，或讀開 o，東北印度的孟加拉，德利地方 ā 都讀開 o。

章氏說內典譯音不割切，並舉‘曇’，‘三’，‘南’三例爲證；他指示明白，這三個例裏，a 後都緊接了 m，“曇”，“三”，“南”正是收 m 的，譯的却很割切。

曇摩原字是 Dharma, (Dhamma)。

三藐三菩提原字是 Samyaksainbodhi。

南無原字是 Namah。

章氏說日本的聲音盡失故讀不足以例證唐音；他肯定的說日本假名的作者很有語音學知識，假名所用漢字含有一定則：漢字所含音素中必含有假名所含音素。就是用現代方言與古音的研究，推證這條定則，a 音的一行還很密切。除去幾個變例，他列出隋唐間“阿”列字的音呼：

隋唐音	a	Ka	San	ta	na	pan	mat	ya	la	lang	wa
假名用字	阿	加	散	多	那, 奈	半	末	也	羅或良	和	

章氏說因爲歌戈變做支，支讀 i，歌戈必讀 o 才能變到 i；他說 o, i 音勢也差的很遠，o 可變 i, a 也可變 i。所以，他贊同林氏說支爲 ia 的話。

徐氏說麻韻在切韻中獨立一部，必與歌戈魚虞模有別；他以林氏歌戈長 a，麻短 a，魚虞模大約爲開 o 之說解答。

徐氏說也許西洋的 a，古音讀如今歌戈韻；他以答章氏“阿”字長短音的話作答。

徐氏說梵英字彙與中國內典譯的印度音，時代相去已遠，怕梵音有了變遷；他指明

歐洲人譯梵音，不受印度音變遷的影響，他們是把梵文中的字母一個一個的翻寫作羅馬字的相當字母的。

徐氏指摘認為汪氏引梵漢對譯的不割切的字；他都加以說明解釋其非不割切：

闍，餞對ya，因為闍餞本音yam，所對梵音也是隨了m聲的，故用收m的闍餞對他。

咀對tat，當時也對ta，因此才ta作多，又作咀；例如——

	對 ta	對 tra
多字	阿耨多羅 anuttara	修多羅 sūtra
咀字	嚧咀羅 uttara	密咀羅 mitra

貝對 pa，因為古音泰韻是a，故與波同對 pa。

徐氏舉阿育柯的“育”對śo和劫波育的“育”唐改爲劫波羅，證明歌戈對 o 自宋以前始；他說明育羅二字對 o 均不準確割切，因為“育”已改爲“輸”，而“羅”實是“娑”，正譯劫波育卽爲劫波娑，梵語是 Karpāsa。

徐氏舉拘牟頭或拘物頭，又作句文羅，又作拘物陀，和毗攝羅又作毘攝浮，證明歌戈可以對 u；他指明只有二個正譯，其餘都是錯譯了的。

拘物陀——Kumuda。

毗攝浮——Viśvabhū。

徐氏證明歌戈可以對 i 或 e，舉了四例；他指明都不割切，不能作證，計——

Kāḷaka——迦梨加，迦羅迦。

Kokila——鳩夷羅，鳩那羅。

Updāhāya——都波弟耶夜，鄔波柁耶。

直知反切娑。

這都是錯譯了，徐氏據以爲“譯音但取聲轉相通，不甚重韻之合否”的論據，他否認了，並且結論曰：

“考究古音，要看大多數的例證爲斷；其餘極少數的例外，如有特別原因，就不能

推翻證據充足的結論。”

徐氏以僧徒讀音，阿陀……諸字收 o，證梵音亦不盡讀入麻韻；他指出僧徒讀音未必全都本自梵僧傳授的音，而且混亂矛盾的地方也很多。

* * * *

自汪氏開始說歌戈麻讀 a 起，到唐氏止，歌戈麻讀音的問題，成了這個局面：

韻	時代	音讀	主張者	贊同者	反對者	反對反對者
歌 戈	唐宋 以上	a	汪榮寶	錢玄同 李思純 林玉堂 *唐 鉞	*章炳麟 徐 震	林 玉 堂 唐 鉞
麻	唐宋 以上	a	汪榮寶	錢玄同 李思純 *林玉堂 *唐 鉞	*章炳麟	林 玉 堂 唐 鉞
歌 戈 麻	漢末 至 唐末	a	唐 鉞			
麻	周秦	a	林玉堂			
歌 戈 麻	六朝 至唐	o	章炳麟		林玉堂 唐 鉞	

上表中有 * 符者，係另有主張，或係時代之縮小確定，或音讀之差異，另欄互見。

* * * *

章氏提出“阿”字長短音的討論，並沒有明白的說出長短“阿”的音讀的解釋。

汪氏答他時，就首先定了這個解釋：

“阿字長短音之別，出於梵言。悉曇字母，元音十四；每二音各相似，長短爲異；皆前聲短，後聲長。”

舉悉曇字母的例，那第一個音，讀與英語 mica 的 a 相似的，通常夏達察拔等字的音是短阿，𑖀；那第二個音，讀與英語 far 的 a 相似的，通常麻韻諸字的音是長阿，𑖁。章氏是把悉曇字母讀 o 的音當做短阿，上面說的兩種都當得是長阿。因此解釋，他解答了釋迦牟尼的迦，菩提薩埵的埵，阿修羅的羅是對 Kya, tua, ra, 絕不是對 Kio, tuo, lo 的今音。他又舉六朝唐人繙經所定的悉曇字母元音對譯表六種，表示——

對短阿的或用歌部或用曷末藥鐸：

對長阿的純用歌部，無有歌部對 o 的。

這就是說，“梵書長短二阿同爲開口；歌部兼對長短二阿。”所以，他批評章氏說“譯音不正確”的主張是“武斷之尤者！”他指明自隋以上繙經的人除去少數闍賓月氏扶南國人，都是印度人，他們一方面生長西土，對於本國的語音不會審別不的確，一方面住到中國好久，通曉華語，又跟這方面的和尚往來講習，語言學術一定很精，譯音當然也能諧切。唐朝人對於舊譯認爲音訛，如以改譯，章氏據作繙譯有疏密的證據；汪氏不但不認爲有疏密的差異，更明白的主張：“以爲前後譯音之歧皆古今音異同，吾人正可據以考見歷代聲韻流變之迹，而決不能以時世之古近，判譯事之短長。”那宋明人譯金元音，多據傳聞，絕非親習女真文或蒙古語，譯音不正確，不能把六朝譯音拿來相提並論。他引法雲的話道：

“玄奘三藏，義淨法師，西游梵國，東譯華言，指其古翻，證曰舊訛。豈可初地龍樹，論梵音而不親；三賢羅什，譯秦言而未正？……時移俗化，言變名遷，遂致梁唐之新傳，乃殊秦晉之舊譯。”

他又指出六朝譯音用歌對長短阿是原則；有原則也是有例外的，那取秦夫曷末或覃談諸部對譯的就是。曉得有原則，而不曉得有例外，是“不通！”（原文作“蔽。”）拿了一兩個例外就來破滅原則，更是“不通的不通！”（“蔽之蔽。”）他的統計，譯阿音用韻字如下：

歌麻……………60—70%。

曷末藥鐸……………20—30%。

秦夫……………1%。

章氏說的音理不能立異的一點，以歌要轉變為支的原故，不得讀a；汪氏特謂支近a，所以歌支才有通用的關係。他用“自然之聲”證明這個理解。

- (1) 羊兒咩的叫聲，自然是ma。羊字是“綿婢”切，屬於支部。許慎以為從羊，象聲氣上出，與牟同義，（牟，牛叫。）那有羊叫是mi的呢？
- (2) 鵞鵝是鵞叫的聲音，可是從兒聲，字在支部。鵞叫自是ga ga，那有是gi gi的呢？
- (3) 鼃是叫聲取名的，可是從圭聲，古在支部。鼃叫自是Kua，那有是Kui Kui的呢？
- (4) “兮”字古詩歌中多用了做頓挫或終止的聲音，“胡醯”切，字在支部。這與元曲中的“呵”字用法全同。又作“猗”，猗就在歌部，古音當是ya，和今日民間曲本裏的“呀”一樣；詩伐檀，“河水清且漣猗”，莊子，大宗師，“而我猶為人猗，”便是。這些歌曲中的曼聲無作斂音之理。

汪氏最後結論，關於歌支的，我們摘在此地，其餘的幾個韻讀，另外再寫；他說：—

“吾今試效太炎之語為定論曰：—

漢魏魚歌同用，二部並雜有長短阿音。

三代魚歌異用，魚為長阿（a），歌為短阿（a）；短阿為今曷末之音，長阿為今麻部之音也。

晉宋以降，魚部之字失其本音，而其殘迹之存於麻部者皆收長阿，至今未改。…

歌戈之字，六代及唐皆用以雜對二阿。……”

他用對轉的次第推證，說“歌戈自是阿字短音，乃讀 a 而不讀 o。”

歌戈對轉元塞。

元塞入聲曷末。

元塞是短阿 a 附舌頭 n。

曷末是短阿 a 附舌頭 t。

把元塞的 n 曷末的 t 去了，那讀音便是歌戈的本音。

那“變家馬諸字之讀以諧今魚，變加麻諸字之讀以諧今歌，徵之音理則乖，印之譯名則無一合；”所以說古音歌戈麻同作短阿，而這短阿是 o 的，便是沒有根據的錯話。

汪氏起初考證，時間上沒有十分的分析，到這答復章氏的時候，才更精密的考出。我再把他最後的歌戈麻古讀考列出表來。

韻	時代	音讀	併合	今音
歌	三代	a		
戈	漢魏	aa		o, u
	六代及唐	aa		
麻	自古訖今	a	晉宋以降魚部併入	a

VIII

◀魚虞模

汪氏根據語言學的通例，“開齊多於合撮，複綴語更是如此，”看史記漢書譯的外國人名地名依今音讀 u 或 ü 的魚虞模韻字居多，讀 a 的很少，反覺開口少而合撮多了。例如，姑，孤，車，渠，吾，都，屠，涂，徒，圖，奴，蒲，莫，諸，且，蘇，疏，胥，烏，于，呼，虛，狐，壺，胡，余，盧，閩等字皆是讀 u 或 ü。他於是——

(1) 拿譯文的異同對校，見同一語音，在宋齊以後用歌戈韻對譯的，魏晉以上多

用魚虞模韻對譯；恍然明白了漢魏時代的魚虞模與唐宋以上的歌戈麻一樣收a，不收u ü。舉諸史傳中譯外國音同異的例七條，和史記漢書譯音異文的例二條。

(2) 反證魚虞模古不讀o。梵書u音，漢魏六朝譯例悉用尤侯或屋沃部字，從不用魚虞模韻；就是有也必定是當入侯而被後人雜進魚模的。舉對譯u的例十二條。

(3) 用“自然之聲”考證。從不變的天籟考變化的語音，得知其原始情形。舉例五，如鳥之爲a，呱之爲Kwā，吾之爲ngā，父之爲ba，鼓之爲Kwa。

(4) 由“對轉”推證。平入相通，魚虞模轉入爲藥鐸，藥鐸是收ak，故知魚虞模讀a。

他從這四層確定魚虞模讀u或ü是“江左之音，非中原之舊”，從“新盧”宋時作“新羅”，知道這是宋齊以後的變遷。那些沒有改變舊讀的字，反被做韻書的人雜併到麻韻裏去，與歌戈排近了。經過汪氏這一番考證，把從前自顧炎武提倡，江永段玉裁許多人贊和，三百年來成爲了定律的結論完全翻案，恰恰翻了個顛倒反正的勛斗；一原來說這樣，現在變做那樣！

原來說古音——

家讀如姑，
瓜讀如孤，
牙讀如吾，
者讀如渚，
華讀如敷，
馬讀如武，
下讀如戶，
暇讀如豫，

現在說古音——

姑讀如家，
孤讀如瓜，
吾讀如牙，
渚讀如者，
敷讀如華，
武讀如馬，
戶讀如下，
豫讀如暇。

——以上三月以前寫稿，六，二一橫寫。——

錢氏贊成汪氏主張，並且舉出呂氏春秋重言篇記齊桓公與管仲謀伐莒，被東郭牙遠遠看見“君𦉳而不𦉳”便知道是“所言者莒也”，把這個消息傳遍了國中的故事。

這個故事是魚虞模讀 *a* 的重要證據。他說從前讀到“𦉳而不𦉳”依高誘註“𦉳，開；𦉳，閉；”便是開而不閉，但是“莒”字依今音如讀——

(1) 語部音爲“舉”，爲“呂”，就是 *ü* 韻；

(2) 姥部音爲“古”，爲“魯”，就是 *u* 韻。

üu 都該是“𦉳而不𦉳”，都是閉口圓唇韻。因汪氏考證，才教我們明白呂氏春秋時代讀“莒”，不是音 *Ka* 或 *la*，便是音 *Ku^a* 或 *lu^a*，的的確確是“𦉳而不𦉳了”。

但是呂氏春秋是戰國末年的書，這書中所記關於訓詁聲音的話當然只能認爲是戰國末年的。錢氏既然認定“莒”韻爲 *a* 是戰國末年的音，於是又看戰國以前的三百篇中音字歌戈與魚虞模漠不相通，因而斷定西周和春秋時代魚虞模並不讀 *a*；假使讀 *a*，歌戈就一定不讀 *a*。他又因爲看到漢代韻文魚虞模歌戈往往通用，而認爲都讀 *a*。參合汪氏宋齊以後魚虞模不讀 *a* 的結果，他修改汪氏結論爲“戰國到晉代魚虞模韻讀 *a*。”汪氏舉說文“烏”字下許慎引孔丘說“肝呼也”，錢氏只認爲證明漢代讀音的證據不能當作孔丘時代的音，猶如呂氏春秋時代的音不能當作齊桓時代的音一樣。汪氏以爲閉口韻就不是“助氣”，所以“烏呼”該是 *aha*，不 *uhu*；錢氏說，感歎詞*u* 韻雖少，但並不定用 *a* 韻，

a 或 *ai* 都是常用的；例如 *aia* (啊呀) 也讀 *oio* (喔唷,) 也讀 *ai-io* (哎喲。) 他說“烏呼”以爲當是 *oho*。

錢汪兩氏歌戈音讀主張全同，魚虞模就不相同，麻也連帶的不同了，略如左表：

韻部	魚 虞 模	歌 戈	麻	時代
錢氏說	o	a	o a	周
汪氏說	a	a	a	漢
錢氏說	o 後或變 üu	a	o 後或 變a	六朝 唐宋
汪氏說	o	a	o a	唐宋 以上
錢氏說	a	a	a	魏晉 以上

在歌戈麻一章裏，我們已經知道林氏對於麻部在周秦時音讀，以爲或是短魚，或是短歌。他對魚虞模的主張，周秦時代音讀贊同錢氏之說，周秦以下至於魏晉是否讀 *a* 也很懷疑。

他根據音變的公律——聲例，——認爲魚歌在魏晉以上果如汪氏所說相同，魏晉以下的演變便不能毫不相同。現在既如錢氏所云漢魏以前和以後都兩不相同，漢魏時代便不能兩部相同。他有三層理由不信認魚虞模可以讀 *a*。

第一層便是魚虞模前後的歷史，上段說了。

第二層便是魚部與宵部尤部的關係做旁證。他舉出漢代秦晉方音虞宵兩部相近的證據；並且假定魚虞部音普通是“開o”(o:)，有時受前音或方音的支配變了合o”(o)，o再變成u，是音理的自然狀態。例如：

今音的“好”，北京是au，上海就是o:。

漢音(秦晉)的“遙”作“險”——兵難險度(趙充國傳)，鄭氏說三輔言“遙”爲險。

“搖”作“猶”，——詠斯猶，(檀弓)，鄭注秦人“猶”“搖”聲相近。

“須臾”作“須搖”——臨須搖，(禮樂志)

“楷儼”通“謹諫” 這是iau iu變o:。

漢高祖賜婁敬姓劉，婁劉音當相近。

① 唐顏師古說古語“具”“區”同聲。

第三層便是漢魏六朝譯梵音*a*用魚虞，o u也用魚虞。汪氏立一例言曰：“漢魏六朝譯例，凡遇梵書 u 音綴字，悉以尤侯韻字相對，或假屋沃爲之，……從無用魚虞模韻者；乃若有之，則必其字本當入侯，而後人雜入虞模者也。”林氏復查汪氏舉的例證，找到對譯 u 的字中間有一個“須”字在虞部，就是汪氏指爲後人雜入的。他又在汪氏證明歌讀 *a* 的例中找到 u 音十六見，對譯漢字十三，與汪氏所定例言大

不相同。這十三字計：

沃部一字，(禡)。

尤侯部五字(修，首，頭，牟，曠)。

魚虞部七字，(布，呼，都，俱，吐，覩，蒲)。

這些例子都是唐以前的譯音，偏偏用魚虞模韻的多！林氏又在汪文中找對o的字全是虞部，得四例，三例屬唐以前，一在唐後。

(1) 輸字(阿輸柯)對so(Aśoka)。

(2) 菩字(菩提薩埵)對Bo(Bodhisattva)。

(3) 盧字(阿縛盧枳低溼伐羅)對lo(Avalokiteśvara)。

(4) 蒲字(蒲花羅)對Bo(Bokhara)。

在許多例子中間，林氏又看出魚虞有差別的痕跡，但未詳論。他說：

“……表u, o的字中沒有魚部的字而汪君所舉代表梵語a音的字中倒有魚部三字(涂，屠，諸，)此等處正可見出魚虞的差別。”

林氏在梵音對譯方面結論是，魚虞韻所代表有三種音，a, o, 和 u。他認為這如果是對的，孔廣森古虞侯不分說和珂爾偃倫的隋音假設便都相合，不過梵譯例證太少，還不够下個總斷語。

自從錢氏舉出東郭牙故事莒字呿而不唸來助汪氏魚讀a的話作證，便引起林氏魚爲開o，是圓唇音的反證。錢氏本說ou應當唸而不呿，林氏却說呿而不唸是對的。此是後話，暫且不提；先說章氏對汪說的意見。

章氏說，“袁父見唐韻麻部有華瓜車遮等字，以爲魚模亦本阿字長音，此振古所未聞！”他以為——

佳，娃，卦，畫作阿字長音(a)是通語之譌；

綽，約，芍，藥作阿字長音之促(a)是吳越音之譌；

“魚模部音，純爲閉口，此古今無異者也。”

他解釋韋昭讀“車”爲“尺遮反”，江東呼“華”爲“菴”道：

“菴自音敷，不出其類。”

“遮亦古韻魚模部字；古車字本音居，韋昭特變喉音爲齒音而非變其聲勢。”

這就是說古音變音都不出乎一個韻類，變的不過是他的聲不是韻。至於中原“車”字轉入歌戈韻的是阿字短音(a)，如

魏程曉詩，“道路無行車，”“出入不相過”相協。

上林賦，“外發夫容菱華，內隱鉅石白沙；”沙音莎，華讀和，也可推知。

還有或者還照魚模本韻的，或者流入麻韻的；可是麻韻在南朝還也作阿字短音。

聲類，疊弋者反。

莊子讓王篇，其土苴以治天下；釋文，土救雅反。

詩周頌，不吳不敖；何承天音，吳胡化反。

他也根據音理說魚不得讀a。唐韻以來，魚模兼容侯部的流轉，另分虞部；若魚模爲a，虞不能不同此一例，但是侯的聲勢與a絕遠，不得流轉到這樣。魚模入聲爲鐸，變一點是陌是昔，用a收成入聲不得是鐸，也變不成陌和昔。

徐氏與林氏一樣指出汪氏漢魏六朝以魚虞模對a的譯例的不盡然。他舉玄應一切經音義對a的侯部頭字，唐人易以歌部字而不用魚部字；同時對a應爲尤部字，而唐以前舊譯反用歌部字爲證。

唐氏與林氏主張相同，並幫他找了些證據。他舉的證據有三：

- (1) 東晉至唐的梵漢對譯六次，看到自東晉至唐都以模姥暮對譯o；至智慧輪（約在唐末時人）才用豪號皓。他方面看到模姥暮到唐初才用來對譯長短u，以代六朝的尤屋。於是可知模姥暮六朝大約讀o，到唐初開

始變爲u。又因爲慧琳音義

ū對汚字，註“塢固反，引聲，牙關不開；”

o對汚字，註“襖固反，大開牙，引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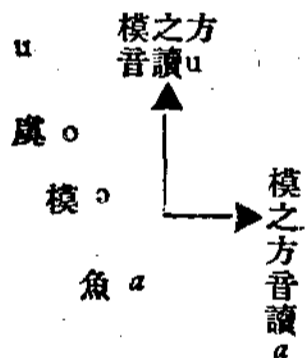
知道(1)襖在皓韻，音如au或ao，切語時急呼則成開o(○)；(2)o下註“大開牙”也可知是開o，若是合o，只註開牙足矣；(3)唐末和宋用冒譯bo，是au韻對o，大約是au一促近於開o之故，今日福州蘇州豪號皓韻多轉開o。乃定六朝時模姥暮大約讀開o。

(2)就汪舉魚虞模例字察其趨勢，見對a只有一魚韻字而無虞韻字，對au各有一虞韻字，而無魚韻字，假想模韻當時普通讀開o，另有au兩方音，又假想魚韻當時普通讀開o，虞讀合o。此所以模韻則

(1)普通讀開o，可以轉a；

(2)普通讀開o，可以轉合o，再轉爲u。

其系統如下：



(3) 安南音的旁證。他以為漢末到唐末普通魚虞模韻讀開o，與安南音事實相同。安南音魚虞模韻有讀開o的，有讀u的；而讀o比讀u的多；模似全讀o，魚虞o u均有。所以，他補充林氏的話說普通讀開o，有時讀u，(林僅說讀合o)。

汪氏答太炎復論魚部的音。他在論阿字長短音答太炎文中，對魚歌在三代時分用的說法，完全與錢氏說相同了，並且明白的說出：

魚爲長阿，歌爲短阿。

魚部到周秦之際，才與歌部互有出入，一到漢魏，便更加流轉而不能區分了；魚流入歌如——

楚詞虧字四見；一韻離（離騷）一韻爲（大司命），一韻加（天問），一韻儀（抽思）

莊子山木以虧韻離，挫，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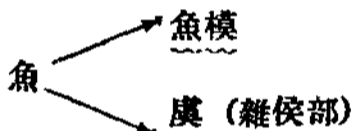
韓非揚榘以虧韻廢。

歌流入魚如——

大戴禮騶駒詩以駕韻路。

淮南主術，假輿馬者足不勞而致千里；高誘曰，假或作駕。

由魚入歌是 a 轉 a，由歌入魚是 a 轉 a。到了六朝，魚部變去了十分之七八，不變的十分之二三；變的變成——



不變的便成麻部，合歌支流入的字，保存原有之音 a；魚模虞音如 O，到唐就轉做了 u；歌部還兼有長短兩阿的 a a 音。

汪氏舉曇無讖，僧伽婆羅，以郁，優，憂等字對長短 u，以烏對 O，爲當時魚部無 u 音之證；又不空以下才用塢，圪，烏，汗等字兼對 u O，爲魚於唐始轉 u 之證。

章氏說魚模部純爲閉口，古今無異；汪氏老實不客氣說他是全沒有看汪氏所舉譯名及音理諸證，專憑臆決，便輕易的說“以魚模爲阿字長音，振古未聞。”

汪氏反復申論，第一如果魚是唸而不吐，便無聲訓可尋；古語歎詞竟有奔無修，大乘語言公例。例如：

壯語絕叫，豈得閉口？故吹氣曰噓，莊子齊物論，仰天而噓；仰而發聲，其口必張，今謂之呵，讀如哈平聲。噓卽呵也。大言謂之吳。號謂之噓。嘩謂之摩。

啼笑之聲多重言象之；小兒啼謂之呱，大笑謂之噱。

引重力竭，勞歌相勸，生理自然，不得不作發揚之音；舉大木者呼邪許。
情感所激，猝然發聲，開口音多。經傳中表贊美驚怪悲哀之聲者，爲都，於，
烏，吁，呼，乎，於戲，烏呼。

這都是魚模部字。世界語言，近自滿蒙朝鮮日本，遠至歐美，莫不以阿爲發始之音，
大概古今無有二致。春秋於越，於字解爲夷言發聲；若魚閉口，豈有古代夷言竟用
閉口音作發聲？這是語言史上所未有的。

第二魚模古今無異之說不能成立；若竟成立，與聲音進化原則就相反，古倣而
今侈。常語不隨時變，只有地名姓氏；所以，

允吾之吾讀如牙，

涿涂之涂讀如邪，

鄺亭之鄺讀如茶，

諸於何氏之諸讀如遮，

苴辟之苴讀如袞，

堵縣及堵氏之堵讀如者，

烏耗之烏讀如鴉；

魚模古今無異讀，說得下去嗎？以上諸字並入麻類，不是音不同，怎會有這差別？
若說是六代正聲讀麻如今歌戈吧，可是歌麻部字舊譯都用來對a，從不諧o，這又無
法可以解說。那末，

土苴之土的敕雅反，是土的本音了，社字從土聲可證；

不吳不敖之吳的胡化反，是吳的本音了，看餗從吳聲可證；

今麻韻所收家，段，瓜，夸，牙，巴，馬，下，頁，華諸聲的字，依古韻條分，都是
魚韻字，而通常語還是長阿的音，便是未變的本音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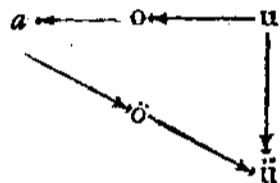
第三依據陰陽對轉的音理自然，陽唐爲魚模之陽聲，互爲對轉，如

亡通無，荒通懶，放通甫，莽音姥，廣音鼓，迎音甕。

汪氏引其友人洪瑞釗書云：“陽爲侈極，魚爲倣極，若言對轉，殊未易自圓；今知魚麻

同音，陽韻失去ng則變爲魚 a 。音史上此例甚多，如歌之與寒，支之與耕，皆n聲之有無爲之別耳。”他舉出於聲之“闕”有遏音，豁旦之轉于闐，跋南之舊爲扶南，說明由於於讀如 a ，于讀如 wa ，扶讀如 ba ，才有此變轉，給章氏說的曷末是阿字長音之促的話作解釋。

第四依聲音遞變的軌程，說明魚歌麻遞變的痕跡；魚最先，歌次之，麻又次之。音變軌程是由侈入斂：



今麻韻通常語是 a ，蘇常間作 o ；蘇州麻爲 mo ，茶爲 do ，常州家爲 Ko 。

今歌韻通常語是 o ，蘇州作 u ，歌爲 Ku ，多爲 tu ，波爲 pu ，羅爲 lu ，北京哥可何河等近於 $ö$ ，哥爲 $Kö$ ，可爲 $Khö$ ，何河爲 $hö$ 。

魚韻歷史亦如是：

最初	東晉	唐	近世
魚 \bar{a}	o	$u o$	\bar{u}
侯 o	$u o$	\bar{o}	
幽 u	u	\bar{o}	

他作定論云：“漢魏魚歌同用，二部並雜有長短阿音。”

“三代魚歌異用；魚爲長阿(\bar{a})，歌爲短阿(a)。”

“晉宋以降，魚部之字失其本音，而其殘迹之存於麻部者皆收長阿，至今未改；此魚部之正聲也。”

“短阿爲今曷末之音。”

“長阿爲今麻部之音也。”

“魚模對轉爲陽唐，其入聲爲藥鐸；陽唐藥鐸者，以長阿爲元

音,而收以穿鼻聲ng與k者也”。

“變家馬諸字之讀,以諧今魚,……徵之音理則乖,印之譯名則無一合。”

* * * * *

自從汪氏最初主張到他這最後結束的主張和諸家意見,關於魚虞模的音讀,現在寫一個總表。

魚 虞 模	時 代																	
	三代	周	春秋	戰國	秦	漢	魏	晉	東晉	六朝	隋	唐	五代	宋	元	明	清	近代
	紀元前 十一二 世紀		至		紀元前 二世紀		前一 世紀		至 四世 紀		五 世至 六世 紀		七世 至 十三 世紀		十四 世紀		至 十九 世紀	
汪氏 第一次	a (魏晉以上)									o (唐宋以上)			u ü					
錢氏	o				a						o				u		ü	
林氏	o				o (普通)		o (變)		a u (譯音)						u		ü	
章氏							u ü								u		ü	
唐氏	o (似未談及)								o (魚) o (虞模)		u				u		ü	
汪氏 第二次	a				a a				o		o u				u		ü	

IX

▲呿而不唸的莒(魚韻字)

在前面已經提到這個問題,這裏詳細說一說。

錢氏第一個引舉莒字呿而不唸助汪氏作證。章氏見了大不謂然,另外找出解說。他說:“或引東郭牙事爲徵;蓋顏氏家訓亦嘗以證矩莒異音矣,由今觀之,矩爲羣母,莒爲見母,清濁有異,而呿唸不殊。顏氏所說已誤於前矣,今直爲張口作勢,故口呿而不唸;夫與莒字同類者,國名有魯,楚,吳,許等字,皆古韻魚模部音,直以聲勢占射,又焉知其必爲莒也?”他看了隸續上的三體石經春秋的莒字,曉得莒

字由於隸書傳寫錯了，“竹”變了“艸”，石經篆隸都是“筥”字。他解曰：“詩國風，‘于以盛之，維筐及筥。’傳曰：‘方曰筐；員曰筥。’筥即今之籃子，其口豁張。故桓公呿口以肖其形，東郭牙由是意度得之，本非以呿口表示聲勢明矣。”

* * * *

林氏本主張魚是圓唇；錢氏是因為圓唇與呿而不啞不合，所以說汪氏的開口音a的主張對的；林氏的主張圓唇却又是用錢氏所舉的證據證明的。章氏不承認錢氏證據，却又是另外一種解釋，還是說的圓唇。

林氏又不承認章說的圓唇是肖筥口豁張，他有三條理由：

- (1) “桓公與管仲談話有筥字可說，自無肖形之必要。”
- (2) “如是桓公要像筥形，天然當以手指，不當以口效。果使員筥可以口肖，方筐又將何以模擬？”
- (3) “若桓公單靠張口作勢示籃口，而筥字發音非張口讀法，只怕不但管仲不懂桓公所指，連東郭牙也百求千思而不得。”

他代章氏將“張口作勢”解作“開口圓唇”，引莊子秋水篇，公孫龍被公子牟教訓得“口呿而不合，舌舉而不下”的“呿”字證明。他拿上海方音“懊”字的發音證明圓唇的可以開口，這開口的圓唇音便是o。

他解釋圓唇呿而不啞是在遠處最容易辨認，最有特徵的。a雖開口，圓唇倒沒有o明切易辨；而且a在常時沒有特別重音說來，更不見得開口到如何情形。東郭牙臺下遠遠認識的決是圓唇音o，不是開口不圓唇的a。

魚是呿而不啞的圓唇o，不是如今音一樣讀u或ü，他有四層理由：

(1) 周代魚虞模部與麻部一部分字的關係。這關係由兩方音看出的：一是用韻，一是諧聲。用韻，諧聲的地方，麻與魚虞模不能分開。在歌戈麻中，我們知道林氏主張麻是短a；此處他舉例道，“我們讀家爲Ka，以與‘拏’爲韻是很合理的”，（原引詩棠棣“宜爾室家，樂爾妻孥”；）若是把魚部讀做ü，却不能把家再讀成Ku Kū，便有些不近情理，並且由周時Ku變成清代Ka，也總不是很容易的事。麻不能讀u，

魚模就自然也不能讀u；這是用韻的方面。諸聲方面，有

阻，沮，詛，俎……用且字諧聲，

孤……用瓜字諧聲，

渚，婁，著，堵，賭……用者字諧聲，

遮，蔗……用庶字諧聲，

我們不能讀且，瓜，者，庶（麻部字）爲u，雖然魚部字可以讀u。

(2) 古時魚虞模與麻音互相出入。這便是章氏舉的幾個例，與前一層理由相仿。

(3) 語言史的慣例由o變a，由u變a便較難。由a稍微圓唇便成了英文mob, pot的o音；再圓些便成了英文port, law, paul,的o音；再圓起來就變成法文port, tort, robe的o音；這三個o音，都算是O。由O再圓唇，合了口，便是o, u, ū和Ö。反過來，與a最近，容易轉變的自然只是O；所以魚虞模是O。

(4) 從唔而不唸的“喏”字證明。喏字從“去聲”。去雖在魚御韻，但莊子和呂覽都是解作開口，可知去喏都是讀開口音，決不讀uü；所以魚不讀uü。不是uü，就該是O；所以魚部讀O。

* * * *

汪氏說章氏“欲否定魚模之爲侈音，不惜併此事實（指東郭牙事）而誣之，”可算是“匪夷所思”，竟拿“石經異文改莒爲宮，而訓爲籃，以喏口爲象籃形，非表聲勢”。

他駁章氏四問：

(1) “二君語此之頃，皆諱莒不名而專以口容示意；雖善匿，何遽至此？”

(2) “謀伐莒者不言莒，而喏口以肖籃形；然則，謀伐犬戎者，將不言“犬戎，”嚶而效犬聲乎？”

(3) “器之豁張者衆矣，不必爲籃；託名贗識，尤與本字無涉；宮卽作莒，並無籃義，喏口何以知其欲象籃？”

(4) “象籃，又何以知其欲言莒邪？”

章氏難錢說云同爲古魚模部字之國名不只一莒，尙有魯，楚，吳，許等，用聲勢占射，那能知道是莒？汪氏解答兩證：

(1) “東郭牙之得此，固非直以聲勢占射而已，又嘗揣之以地望，衡之以列國之勢。”證據是，“君舉臂而指，所當者莒也；”和“臣竊以慮諸侯之不服者，其惟莒乎？”兩句話。

(2) 管子小問篇亦記此事，“呿而不唞”直作“開口而不聞”。尹知章注云：“莒字兩口，故二君開口相對，卽知其言莒。”呂覽高注但曰：“呿，開；唞，閉。”兩注顯然可見：漢代魚部未變，莒讀假，高故不說莒何以是呿；唐時魚已轉u，莒讀開口不可了解，因而曲解爲“兩口相對”。

他斥尹知章乖背“不知蓋闕”的意思，把“象脊椎形”的呂解爲“兩口”，無異於“馬頭人爲長，”“人持十爲斗”的荒唐；而且晤言時常開口相對，也無從想到那是個莒。章氏竟說“呿口象籃之豁張”，他批評他“繆悠而難通，蓋有甚於知章者矣！”

呿而不唞的莒，除了章氏主張不是表示聲勢外，計三家主張分爲二派：

一派是開口不圓唇的“呿”，錢氏首先提出，汪氏贊同。

一派是開口而圓唇的“呿”，林氏獨倡之。

前一派便是主張魚讀 a ，後一派就主張魚讀 o ；一個讀莒爲 ka ，一個就讀爲 ko 。

X

▲泰夬

章氏主張古音讀 a 的是泰夬韻。

泰夬是去聲韻。去入二聲一定一貫；入聲的刺，昏，達，察是 a 之促，便可知道去聲賴，誦，大，泰，蔡必定是 a 。這是章氏發見出來的綱領，因此去推求一切的音，找出古音去聲都是 a ，入聲是 a 之促。例如：

“廢”字審“發”音可知，

“察”字審“祭”音可知。

證之以方音，吳越呼介，疥，芥，界，帶，泰，快，外，蔡，敗，拜，賴，癩等字正如中原的呼大話等字，都作 a ，也像中原呼麻部的去聲。通語讀入聲戛，癩，達，撻，闔，乙，空，齏，豁，昏，馭，殺，鞮，刷，蔡，拔，跋，撥，髮，發，長，伐，刺都是 a 之促。這些去入韻——

祭，泰，夫，廢，(去)；曷，末，黠，月，肇，薛(入)；

——都與脂，微，齊，皆，灰是兩類，侈斂不同罷了。

章氏說，就因為這些去入韻聲音凌雜，前人沒有能得其綱領；所以——

“往昔顧段諸公未知泰夫與脂齊皆灰異類。”

“東原，石渠考述周秦有韻之文，知其不同矣，乃所以不同之故，二公亦未能著言之。”

“蓋自戴，王得其事證，而鄙人(章自謂)始譁其聲勢也。知古韻自有阿字長音(a)”。

他最簡單的條理是：“歌戈之與泰夫，一短一長，若手足相倚；而對轉同入元寒；泰夫諸韻即古阿字長音(a)韻也。”

林氏說：“章先生泰夫讀爲阿字長音之說未盡可信。”

他先承認章氏的新穎可取處在不如從前古音家之所爲，將泰夫讀“代”字韻母；的確讀 a 的是古音，讀 ai 的是今音。不過以此論周秦古音，林氏以爲“恐未盡當”，用以論魏晉以下之音當無不是。

泰部在周秦時代的確是讀 at 。去入韻當同爲“長音之促”，王念孫，張成孫等早已考明。章氏分去入異讀，與段玉裁“上聲備於三百篇，去聲備於魏晉”不合，是以去入之辨而論古音；林氏非之。

梵音對譯 a 時，並未有偏取於去入之間，用“賴”，亦用“末”。中國入聲收 t 的音最弱，有入無出，用 at 譯 a 並不是不可能。例如日本假名以“末”代 ma ，未必是“末”無 t 的收音的證據。所以泰夫譯 a 音，未必是泰夫讀去聲而無 t 的收音。章

氏曾舉譯梵音亦有取之於泰夫曷末諸部“妙切長音”，其他不過都是略略相似；林氏故如此說。

* * * *

泰夫讀 a ，錢氏本是一個宗仰章氏的人。汪氏所以說：“太炎……據今世吳越方言，推定祭泰夫廢四韻於古皆爲阿字長音。……此說既出，海內言聲韻者翕然宗之。嘗見錢君玄同作廣韻韻攝表（見北大出版文字學音篇十七頁至二十一頁），括二百六部爲二十二攝。以祭泰夫廢列首，名曰藹攝，當諸國字母之 a ；即祖述太炎，將以其說爲定論者也。”現在汪氏考出歌戈魚虞模讀 a ，他當然已經改從新說了。可是在章氏發明者自家，又當然不能贊同；汪氏所以又說：“若使魚歌讀阿之說而則祭泰夫廢讀阿之說不容非妄；不管取太炎所創獲，十年以來學者奉爲科律，而未之或疑者，根本破滅之，宜其不能已於言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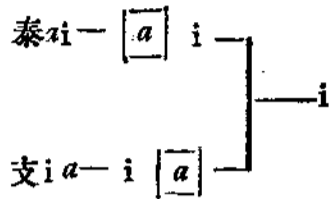
章氏將梵音悉曇字母對 ao 的阿阿訶弄混錯了，在前面歌戈麻中已經寫出。汪氏說明了：——

吳越呼介，帶，蔡，敗等字聲勢如 a ，（原作 \bar{a} ），固然是阿字長音；

通語呼夏，達，察，拔等字聲勢如 a ，也正是悉曇字母短阿之音；

章氏誤會二者同爲長阿，於是不得不分今通語呼歌韻諸字及吳越呼麻韻諸字之音爲短阿，而強名夏，達，察，拔等字聲勢爲“長阿之促”。

章氏以爲阿無轉伊（ $a \rightarrow i$ ）的例子，汪氏說他不是篤論。汪氏便舉他認爲讀 a 的祭泰夫廢諸部音，如颺，祭，厲，通語讀 i ；廢，肺，吠，吳越讀 i ；來反證。汪氏“以爲泰夫諸部之音，正與支佳之音相傾倒。”他說，“雖聲音之道曼衍無常，而考迹所由，並有軌轍，何謂‘不可究詰’哉。”這話正對章氏說佳娃卦諸字通語譌爲 a ，綽苟諸字吳越譌爲 a ，是“聲音曼衍，誠有不可究詰者矣”而發。他講支佳先齊後開（ ia ），——這在歌戈麻段中寫過；——泰夫先開後齊（ ai ）；泰夫延長讀來，失去前面的音，而存收音，支佳省略來讀，丟了尾音，留下前面的音，所餘之音，兩個都是 i ：這就是可以究詰的軌轍。



汪氏也承認章氏舉泰夫曷末“切長音”的話，不過不相信怎麼“妙”法。他說泰夫曷末對長短音，六代譯梵誠有此事實，但却是例外，也不過十分之二三（曷末）和百分之一（泰夫）而已。他的意思以為：——

曷末是 *at*，藥鐸是 *ak*，輕輕的讀，與單純的 *a* 相似，所以用來雜對長短阿。泰夫諸部是 *ai*，用來對單純的 *a* 寥寥可數，若以偶見的為“妙切”，常用的為“略取相似”，不是“通方之論！”

泰夫對單純的 *a*，汪氏舉例凡三：

屬之為 *ka*；

屬賓 *Kasmira*，

屬利沙槃 *Kārsapana*

屬賦吒 *Kanita*。

貝之為 *pa*；

貝多 *Pattra*，

瓠貝 *Karpasa*。

衛之為 *va*；

迦維羅衛之衛 *vastu*。

古代實是通常用以對 *ai* 或 *ay* 音；所以，

玄應對悉曇元音，用“講”對世，世與巨對，一為 *e*，一為 *ai*。

章氏所舉“阿賴耶”對 *alaya*。

“薩羅筏擊”對 *airavana*。

“吠舍佉”對 *Vaisākha*。

“吠題呬弗咀羅”對 *Vaidhehi Putra*。

“吠噓遮那”對 Vairocana。

“蔡”對Caya。

因此，泰，夬與脂，齊，皆，灰的分別，章氏的泰夬讀a說便不能成立，而汪氏說是泰夬讀ai。脂，齊，皆，灰究竟怎麼讀，於是又不得不在下段說明。

XI

◀支脂之

汪氏說要解答泰之與脂的分別，當先明支，脂，之三部之異同。我們要知道這三部的異同，又應當明白這三部分合的歷史。

陸法言切韻分部作——

(平) 支^五 脂^六 之^七 微^八 …… 齊^{十二} 佳^{十三} 皆^{十四} 灰^{十五} 哈^{十六}
(上) 紙^四 旨^五 止^六 尾^七 …… 齊^{十一} 蟹^{十二} 駭^{十三} 賄^{十四} 海^{十五}
(去) 寘^五 至^六 志^七 未^八 …… 霽^{十二} 祭^{十三} 泰^{十四} 卦^{十五} 怪^{十六} 夬^{十七} 隊^{十八} 代^{十九} 廢^{二十}
隋唐以後人沒有能明瞭他分開的道理。

吳棫考古聲通轉韻，支脂之微齊佳皆灰哈(上去同)合為一類。

鄭庠與吳同。段玉裁說他合漢魏及唐杜甫韓愈所用韻，而不合于周秦。陳澧說明他合此諸部為一韻的原因：

支微齊佳灰為一部：支韻之末直往不收，但清音如“伊”，濁音如“怡”；微齊佳灰之末亦如“伊”“怡”，故與支為一部也。(之哈未說。)

這就是說這類收韻是i。

顧炎武亦與吳鄭分部相同，列為第二部。

江永仍列為第二部，加入尤部(上有去宥。)

戴震初分古韻七類二十部，後定九類二十五部，這幾韻分合如下：

[七類二十部之分合]

第一類

陽聲 眞, 臻, 諄, 殷, 文, 痕, 魂, 先, 仙, 刪, 山, 寒, 桓;
 陰聲 脂, 微, 灰, 齊, 祭, 廢, 皆, 夫, 泰;
 入聲 質, 櫛, 術, 迄, 物, 沒, 屑, 薛, 月, 黠, 鑿, 曷, 末。

第二類

陽聲 蒸, 登;
 陰聲 之, 哈, 尤;
 入聲 職, 德。

第五類

陽聲 清, 青, 庚;
 陰聲 支, 佳;
 入聲 昔, 錫, 麥。

(九類二十五部之分合)

第二類
 膺第四一
 噫第五一
 僊第六一
 蒸之職類 { 平(陽) 蒸, 登;
 平(陰) 之, 哈;
 入 職, 德。

第五類
 嬰第十三一
 娃第十四一
 戛第十五一
 庚支陌類 { 平(陽) 庚, 耕, 清, 青;
 平(陰) 支, 佳;
 入 陌, 麥, 昔, 錫。

第六類
 般第十六一
 衣第十七一
 乙第十八一
 眞脂質類 { 平(陽) 眞, 臻, 諄, 文, 欣, 魂, 痕, 先;
 平(陰) 脂, 微, 齊, 皆, 灰;
 入 質, 術, 櫛, 物, 迄, 沒, 屑。

第七類
 安第十九一
 誘第二十
 遄第二十一
 元月類 { 平(陽) 元, 寒, 桓, 刪, 山, 仙;
 去 祭, 泰, 夫, 廢;
 入 月, 曷, 末, 黠, 鑿, 薛。

他初分時，泰脂還在一類；第二次才改爲二類，他答段玉裁書云：

“支脂之有別，此足下卓識，可以千古矣。僕更分祭泰夬廢及月曷末黠鎋薛，而後彼此相配，四聲一貫，則僕所以補前人而整之就緒者。願及大著未刻，或降心相從，而參酌焉。”

可是段氏書已經出了，沒有採用進去。

江有誥分二十一部。他寄段玉裁的信說，

“去之祭泰夬廢，入之月曷末黠薛，表中並入脂部（指段之六書音韻表）。有誥考此九韻，古人每獨用不與脂通；蓋月者廢之入，曷末者泰之入，鎋者夬之入，薛者祭之入，其類無平上，與至末質術之有平上者畧界迥殊。則此九韻當別爲一部無疑。”

他分：之、哈及灰三分之一爲第一之部，佳及齊之半支三分之一爲第七支部，脂、微、皆、灰及齊之半，支三分之一爲第八脂部，祭、泰、夬、廢爲第九祭部。段玉裁說：“江君晉三脂祭之分，獨見與戴氏適合者也。”江、戴並未謀面，他們都沒有互相看到他們的著作。段玉裁是個中心罷了。段氏雖有戴、江二氏同樣主張脂、祭分部，却都沒有信從。

段玉裁訂古韻十七部，將首將支之脂分爲三部；戴震雖在前，而實後於段。段氏分——

之，哈爲第一部；

脂，微，齊，皆，灰，祭，泰，夬，廢爲十五部；

支，佳爲十六部。

他說，支，脂，之，自從唐朝功令同用，就少有知道他們該分的；他著詩經韻表顯然看出是分用的，並且詩以外各經和楚騷諸子秦漢六朝有韻之文和詞章，無有不是如此。段氏說：

“三部自唐以前分用最嚴，蓋如真，文之與庚，青，與侵。稍知韻理者皆知其不合用也。自唐初功令不察，支、脂之同用，佳、皆同用，灰、哈同用，而古之畫爲三部，

始湮沒不傳；言韻者莫有見及此者矣！”

戴震 絃六書音韻表曰：

“若夫五支異於六脂，猶清異於眞也。七之又異於支脂，猶蒸又異於清眞也。實千有餘年莫之或省者，一旦理解，按諸三百篇，割然，豈非稽古大快事歟！”

其實不過段氏發明了唐以前支脂之異讀；唐以來不分，乃是唐以來聲音的變化。段氏證明了三者當異讀，可是並未能自得其所異者爲何。

孔廣森的古韻十八部，定——

支類第十一“脂通用” 脂類第十二 之類第十七

三類同是陰聲，各與陽聲對轉。

支類對丁類第二“辰通用” 脂類對辰類第三 之類對蒸類第八

他說用韻疏的就相通，但不是全部混淆，間或有幾個字借協罷了。

王念孫定古韻二十一部，列支第十一，脂第十三，祭第十四，之第十七，分部全與戴江同，特將不應屬脂之去入析出一部爲至第十二。

夏斨用江有譜王念孫二家說定爲二十二部。次第是：

之第一，支第七，脂第八，至第九，祭第十。

章氏又以脂之去入，詩多獨用，析爲隊部。於是定對轉如左表：

秦——寒

隊——諄

至——眞

支——青

魚——陽

侯——東

幽——冬 緝

之——蒸

宵——談 諄

黃侃定二十八部：

陽 寒桓 先 痕魂 青 唐 東 冬 登 覃 添
入 曷末 屑 沒 錫 鐸 屋 沃 德 合 帖
陰 歌戈 灰 齊 模 侯 蕭 幽 哈

灰即脂，齊即支，哈即之。錢氏曾訂其讀音爲脂ei i，支 ia，哈ai。

汪氏說，支佳近 ia，脂微齊皆灰近 ui，之哈近 oi。這樣，泰是 ai，所以與ui的脂不同。支佳近 ia，前面說過。之哈近 oi，他舉例：

邪馬臺對譯 yamato，魏志，以之部从出部的臺字諧to。

舊譯菩提對bodhi，以之部从音聲的菩字諧bo。

日本叫弈棋爲go。

又棋盤叫做goban。

又期也叫做go。

母某等字，今通語讀爲mo。

从而聲的需，从需聲的一切字，从母聲的侮，从否聲的音，从音聲的暗割縉拮部
鬻涪涪韻結等部入侯類。

侯是u，之哈轉侯，是之哈古音近O的原故。他又說之哈是oi的理由：

像“飽出息曰噫；飽而噫氣，聲自膺出，聆之如O，噫字即象其聲。”

又像“痛傷之聲亦曰噫；噫之爲言Oh也，今泰西諸國語並以Oh爲痛傷之詞，見音
之同。長言之則曰噫嘻；噫嘻之爲言Oho也。”

“O稍轉則爲oi；今廈門語呼臺來等字皆然。再轉則遂爲i。故之哈始O而終i者
也。”

林氏在答馬斯貝囉論切韻音的譯文跋第六，也用廈門土話證明支讀ia，如騎作iK'a，
寄崎作K'ia，屨作Kiah，蟻作hia。之則讀i，可惜未舉例。脂讀ai，如私已作SaiK'-
ia師父作Sai hu 獅作Sai 飾作t'ai梨作lai。汪氏說脂讀ui的證明是：

“貴聲癸聲鬼聲由聲菱聲自聲 對聲內聲枚聲眉聲美聲微聲肥聲尾聲未聲佳聲文

聲揣聲豕聲綏聲衰聲水聲口聲威聲委聲尉聲畏聲胃聲 位聲回聲毅聲止聲慧聲惠
聲雷聲磊聲未聲之字，通語皆作ui音。”

“其入質物部者，如骨聲丕聲兀聲去聲突聲中聲勿聲弗聲出聲卒聲之字，北人竟
作u音。舊譯亦以佛物等字對u。”

“準是爲推，凡脂類之字古必同音；漢時譯upā爲伊蒲，正以伊讀ui（古伊維通用。）
故假以對u；若如今讀，則i之與u相去絕遠，何由能協？故脂微齊皆灰者，始u而
終i者也。”

這是他反復求出的三部同有i音而沿革不同。

依章氏“脂”當是ei。

“泰”當是a。

“支”當是i。

“之”當是ai。

由脂之去入分出的“至”當是it，或i。

由脂之去入再分出的“隊”當是uit，或ui。

依錢氏“脂”或ei或i。

“泰”a，信汪歌魚爲a後，想當改主張爲ai？

“支”ia。

“之”ai。

“至”未聞。

“隊”未聞。

依林氏“脂”ai。

“泰”at。(?)

“支”ia。

“之”i。

“至”未聞。

“隊”未聞。

依汪氏“脂”ui。

“泰”ai。

“支”ia。

“之”oi。

“至”未聞。

“隊”ui, vit。(?)

古音到汪氏總算起了一個大波動，原來假設完全不是那回事了！支脂之古讀到底是什麼，現在還不能像歌戈魚虞模之全爲麻音那樣的證據充分，而有相當的定論。例如照汪氏講，我們又得找古音中i在那兒了。所以，支脂之還不過是因歌戈魚虞模問題牽涉出來的旁枝問題，這兒不過順便說一次。作爲中心研究，那就有待將來了。

最後我將外國學者所擬的切韻音，這幾韻音讀錄出，用做研究者的參攷材料。

珂羅掘倫定：

哈ai, 灰uai, 泰āi uāi, 皆ai wai, 佳āi wāi,

祭jæei jwæai, 廢jwi, 齊iei iwei。以上一類。

微ei wei, 脂i wi, 支ie wie 之i

以上一類。

XII

研究古音的人都憑藉廣韻二百零六韻，分陰聲陽聲和入聲來分配部居。此處就把二百零六的陰陽入寫出，教人知道前面說的一些韻名之娘家。至於陰陽入在音韻學中的解釋也順便說一下。

經過已往的古音學家的研究，大致知道了——

古音無上去，平上去入四聲六朝以後有的。

古音分陰聲陽聲入聲，換過名目說，就是長讀和短讀兩種；入聲是短讀，陰聲陽聲是長讀。

古音入聲是介于陰聲陽聲之間的，所以入聲是轉音的樞紐。

陽聲陰聲包括後來的平上去，只在韻的末了收音上分別：陽聲收音是聲母，就是附聲韻，所附的聲都是鼻聲如 m n ㄋ；陰聲包括單韻和複韻的純韻母。

陽聲的尾巴——附的聲——截去便是陰聲；陰聲加上一段尾巴便是陽聲。這叫“對轉。”若陽聲短讀，尾巴等不得說出來，便有些像陰聲，而發音的實在情形並不是截了尾巴，不過尾巴的音沒有出來，尾巴音的發音的勢子却已做出了，這是入聲；所以尾巴是 m，入聲就做成 p 的勢子，n 就做成 t 的勢子，ㄋ 就做成 k 的勢子。陰聲依廣韻沒有入聲，依古音學便是與對轉的陽聲同一入聲。有些地方的方音入聲不是做成 p t k 的勢子，而是 h 的清聲，也許古音裏也如此，但尚無人如此主張過。

這完全是韻的方面；古聲如何，只有左列幾條已定：一

古音的聲少。

古音有重唇音，無輕唇音，輕唇音即所謂非奉敷微。

古音有舌頭音，無舌上音，舌上音即所謂知徹澄娘日。（日原名半舌半齒。）

古音有齒頭音，無正齒音。正齒音即所謂照穿牀審禪。

古音無今日國音之ㄐㄑㄒ。

古音喻母無。

聲的話另外有談的機會，不多說了。

廣韻二百零六韻陰陽入三聲表（上去附於平）

陽東一 董送二	冬二 宋二	鍾三 腫三 用三	江四 講三 絳四	
入屋一	沃二	燭三	覺四	
陰				支五 紙四 寘五
				脂六 旨五 至六
				之七 志七
				止六 微八 未八
				尾七 魚九 語九
				虞十 模十 模十一
				佳十一 霽十一
				齊十二 霽十二
				祭十三 祭十三

陽 泰十四 (去) 佳十三 三卦十五 眞十七 眞十七 軫十六 軫十六 諄十八 諄十八 準十七 準十七 臻十
 九文二十 吻十八 殷二十一 殷二十一 隱十九 隱十九 元二十二 元二十二 阮二十五 阮二十五
 魂二十一 混二十一 痕二十四 痕二十四 恨二十三 恨二十三 寒二十五 寒二十五 寒二十三 寒二十三
 桓二十六 緩二十六 刪二十七 刪二十七
 入 質五 術六 櫛七物八 迄九 月十 沒十一
 曷十二 末十三 黠十四

陰 皆十四 駭十三 (去) 灰十五 賄十四 咍十六 海十五 (去)
 陽 霽二十五 山二十八 先一 銑二十七 仙二 獨二十八
 陽 十 養三十六 唐十一 蕩三十七 庚十二 梗三十八 耕十三 耕十三
 入 鑄十五 屑十六 薛十七 藥十八 鐸十九 陌二十 麥二十一
 陰 蕭三 篠三十四 宵四 小三十五 肴五 巧三十一 豪六 皓三十二 歌七 哿三十三
 戈八 果三十四 麻九 馬三十五

陽 秋三十九 清十四 靜四十四 青十五 涇四十二 蒸十六 拯四十二 登十七 等四十三
 侵二十一 寢四十七 覃二十二 感四十八 談二十三 敢四十九 鹽二十四 琰五十五
 添二十五 忝五十一 咸二十六 感五十二 銜二十七
 入 昔二十二 錫二十三 職二十四 德二十五
 緝二十六 合二十七 盍二十八 葉二十九 估三十 洽三十一
 狎三十二

陰 尤十八 有四十四 侯十九 厚四十五 幽二十 黝四十六

陽 蟹五十三 嚴二十八 霰五十四 凡二十九 范五十五

入 業三十三 乏三十四

陰

一九二六,二月中開始;三月至五月病,六月二一至二八寫畢。

附 錄 一

歌戈魚虞模古讀考

(見國學季刊第一卷第二號不錄)

汪 榮 寶

附 錄 二

歌戈魚虞模古讀考附記

(同 上)

錢 玄 同

附 錄 三

讀汪榮寶歌戈魚虞模古讀考書後

(見國學季刊第一卷第三號不錄)

林 玉 堂

附 錄 四

與汪旭初論阿字長短音書

(錄華國第一卷第五期)

章 炳 麟

旭初足下：前聞足下述袁父語，以為歌戈魚模古韻皆作長音，略有辨難。今見袁父原著，惜其未探音理也，為條辦如左。

內典譯音，自隋以上，皆略取相似，不求諸切。玄奘窺基義淨之書，譯音漸密，然

亦尙有疏者，如宋明人書譯金元音不能正確，蓋不足爲典要矣。袞父見其譯長音者，仍取歌戈之字，以爲歌戈亦本長音；不悟用歌戈作長音者誠多，亦有取之他部者。或本泰麥曷末諸部，如羯（羯磨）末（末那）賴（阿賴耶）等是也；或本覃談諸部，如曇（曇摩）三（三藐三菩提）南（南無）等是也。唯泰麥曷末妙切長音，其他皆略相似而已。且梵音聲勢，吾曾親從印度學者受之，其阿字本其短長二韻，如釋迦牟尼之迦，菩提薩埵之埵，阿修羅之羅，於彼亦作阿字短音，卽此歌戈等部音也。西音有阿字長音，無阿字短音，故於此不能分別也。晉宋齊梁之間，麻部與歌戈同讀，凡阿字長音短音之韻，或以歌戈麻字譯之，或以泰麥曷末字譯之，其長其短，亦未假分別也；有時參用殊韻，則覃談亦得以承間筵乏，今以不甚割切之譯音，倒論此上古音聲勢，然則覃談等韻，于古亦作阿字長音韻耶？必不然矣！

通語之譌，以佳娃卦畫作阿字長音；吳越音之譌，以綽約芍藥作阿字長音之促；聲音曼衍，誠有不可究詰者矣！乃如魚模部音，純爲閉口，此古今無異者也。袞父見唐韻麻部有華瓜車遮等字，以爲魚模亦本阿字長音，此振古所未聞者！或引東郭牙事爲證，蓋顏氏家訓亦嘗以證矩莒異音矣。由今觀之，矩爲羣母，莒爲見母，清濁有異，而哇不殊，顏氏所說，已誤於前矣。今直爲張口作勢，故口哇而不唸，夫與莒字同類者，國名有魯楚吳許等字，皆古韻魚模部音，直以聲勢占射，又焉知其必爲莒？吾嘗檢隸續所列三體石經春秋莒字，篆隸皆作莒，乃知莒本莒誤，由隸書傳寫變竹爲艸使然。詩國風于以盛之，維筐及筥。傳曰，方曰筐，員曰筥。筥卽今之籃子，其口豁張，故桓公哇口以肖其形，東郭牙由是意度得之，本非以哇口表示聲勢明矣。若韋昭讀車爲尺遮反，江東呼華爲莒；莒自音敷，不出其類。遮亦古韻魚模部字。古車字本音居，韋昭特變喉音爲齒音，而非變其聲勢。中原車字，亦有轉入歌戈韻者，魏程曉詩以‘道路無行車’與‘出入不相過’爲韻，此乃作阿字短音。由是以推，上林賦‘外發夫容菱華，內穩鉅石沙’，沙自音莎，華亦讀如和耳。若聲類音盡爲弋者反，莊子讓王篇其土直以治天下，釋文音土爲敕雅反，此或如魚模本韻，或流入麻韻，未可的定。詩周頌不吳不敷，何承天音吳爲胡化反，則蓋流入麻韻矣。然麻韻之在南朝，仍作阿字

短音，皆不足以證魚模之爲阿字長音也。

夫歌戈必爲阿字短音，非徒以今音證古知其然也，于音理自有不可立異者。蓋歌戈部字，音稍斂則近於支，今京師呼哥可何河等字，蘇常閉呼我字是也；再斂則遂入支，唐韻支部所采皮施奇儀離吹爲等字是也。支部於他國卽伊字韻，以歌戈爲阿字短音，故音斂就變如是。若本阿字長音，雖曼音轉移，仍不與支部連瑣，無由有此轉變，此音理之自然，非可以強詞奪者。魚模之音，唐韻以來亦兼容侯部流轉，如彼分立虞部是也。假令魚模皆作阿字長音，則虞部亦不得不爲同例矣。侯聲勢與此絕遠，亦不得流轉至是，況魚模入聲爲鐸，少變亦爲陌爲昔，以阿部長音收之，入聲必不得爲鐸，亦不得轉爲陌爲昔矣。是亦音理自然，不可以強詞奪也。

吾今爲定論曰，唐韻歌戈麻分三部，歌戈固阿字短音，麻亦不竟作阿字長音也。所以必分三部者，歌部歌何阿等字皆開口，戈部戈和倭等字皆闔口，（今江西人辨此極清。）以開闔爲異；麻部兼有開闔，而更闔入魚模變音，且又有自支佳闔入者。（如哇等字。）是以三者不得不分，非其聲勢長短有異也，南朝以此三部同用者，不可悉數。唐時功令，麻與歌戈分用，乃以字數多寡，定其離合，又不盡係於聲勢矣。今者吳越之域，江寧呼家茶馬等字猶作短音，自此而東，北自常州南抵浙之紹興寧波，其讀麻韻皆與歌戈同爲短音。（唯齒頭音嗟且寫等字，間作長音，然於全部祇十分之一耳。而通語於此數字，反不作長音也。）此卽六代正聲。（中間唯浙江省會有異，此由宋室南遷，其音爲開封音所變，然出郊二十里，卽復故矣。）夫何以知其然邪？唐張籍永嘉行云：“北人避胡多在南，南人至今能晉語。”是知以麻部同歌戈短音者，則西晉之遺聲也。麻部且然，況如歌戈自古不聞有異音者邪？（日本人吳音漢音之別，吳指金陵，漢指長安。今兩方音皆不與日本所傳者同，上推唐韻，證以切紐，亦無一相似者。蓋展轉侏離，盡失故讀矣。觀彼中學近代英語者，發聲尙不能諧切，況古代之吳音漢音乎？或欲據此倒證中土唐音，甚繆！）

夫然，則阿字長音之韻，于古竟無其音邪？曰，有之，歌戈之與泰夔，一短一長，若手足相倚，而對轉同入元寒泰夔諸韻，卽古阿字長音韻也。往昔顧段諸公，未知泰

受與脂微齊皆灰異類；東原石渠考迹周秦有韻之文，知其不同矣，乃所以不同之故，二公亦未能著言之。蓋以去聲祭泰支廢，入聲曷末黠月華薛聲音凌雜，莫由得其綱領故。綱領云何？以吳越音相證，其呼介疥芥界帶泰快外蔡敗拜賴癩等字，皆作阿字長音，正如中原之呼麻部去聲者；中原呼大話等字，音亦然也。其在入聲，戛獵達撻闕乞空牽豁昏馭殺鞮刷蔡拔跋撥髮發長伐刺，通語皆爲阿字，此音之促已。夫去入二聲，必爲一貫，刺昏達察既爲阿字長音之促，則知賴語大泰蔡必爲阿字長音。（大字轉作阿字短音，唐韻入箇韻，作唐佐切，此正長短相變所致。別有馱字，從大得聲，亦唐佐切。今人或變大之長音呼如代字，則失其聲勢矣。大字亦或作阿字長音之促，如會稽大末縣，孟康音大如闕，是也。以此知去聲唯是阿字長音，）此所謂綱領也。因是以推諸音：審發之音，則廢之音可知也；審察之音，則祭之音可知也。是故以此諸韻，推迹古音，去聲皆爲阿字長音，入聲皆爲阿字長音之促，與脂微齊皆灰一類，侈斂判殊。蓋自戴王得其事證，而鄙人始譚其聲勢也。知古韻自有阿字長音，衰父所疑，其亦渙然冰釋矣乎？章炳麟白。

附 錄 五

讀汪榮寶君歌戈魚虞模古讀考書後

（錄學錄第二十六期）

李 思 純

近出版之華國月刊第二三期，有汪榮寶氏所爲歌戈魚虞模古讀考一篇。讀之既竟，概然有所感觸。念汪氏斯作，實爲中國音韻學上一大翻案。其例證悉取自魏晉六朝唐宋譯音，本之以成此發現，故能確鑿的當，鐵案如山，可謂純美。彼舊時音韻學家，篤守前傳師說，昧於世界人類發音之通例通則，今得汪說以矯正之，殆可祛其蒙昧而獲真實。此文之功，可謂鉅矣！綜覽汪氏之說，其所長者，厥在二點：

（一）本於世界人類發音之通則通例，故其結論真。

(二)就古代譯音以與原音對勘，故其證據確。

吾竊思自中西交通以來，彼此交換智識之結果，兩俱有所獲益。舉其最相淺者言之。例如雙聲疊韻之義，反切合音之學，從前音韻學家視為不傳之秘，自少數專治音韻學者外，其餘學者咸苦心焦思，而歎其奇秘難曉。實則今日中西大通，人習拼音文字，莫不能明白紐母，辨析聲韻，母子相切，遂成他音。向所視為專家秘學，今乃知其恆常庸淺。故吳敬恆曰：“凡曾讀拼音文字三星期者，皆能製造字母。”此言殆非過論，蓋皆食中西交通之賜也。今汪君之有此發現，亦何莫非中西交通之賜？汪君此文，首篇即曰“人生最初之發音爲阿。(a)世界各國字母，多以阿爲建首。阿音爲一切音之根本，此語言學之公論也。”又曰“是中國古語竟無純粹阿音之字，豈非大奇！依余研究之結果，則唐宋以上，凡歌戈韻之字皆讀 a 音，不讀 o 音；魏晉以上，凡魚虞模韻之字亦皆讀 a 音，不讀 u 音或 ü 音。”吾人試尋繹此數行之文句，即知此項新發現，其食中西交通之賜爲何如。蓋律以邏輯之理，汪君此作，實具有一基本律，即‘世界人類原始發音皆多阿音’是也。此基本律，苟非中西交通，則吾人不能獲得。彼前代音韻學家，其探討之勤，致力之苦，豈遜於汪君；然彼皆不能有此發明而汪君能之者，彼皆所生非時，中西隔絕，無緣以探得此基本律耳。故汪說誠爲學術上之真理，抑亦時代之產兒也。

汪說之使吾最感興味者，則吾前數年亦曾思及此問題，苦不能有確切之例證。而今得汪說以證之，其樂何如！當一九二一年，吾在巴黎大學治實驗發音學，曾與劉君半農談及此問題。頗得數證；而同時教授及同學諸法國友人，亦屢詢中國語音中 a 音之多寡。次年吾遊柏林，復與陳君寅恪談及此問題，陳君慨然謂世界古語多 a 音，中國不能自外。吾頗承認其言。今讀汪君此文，語語如自我心抉剔而出，而其例證之繁富切當，則尤爲吾所搜弋而不得者。有此奇績，吾雖欲不更贅一言以頌揚汪君之大發見，其可得乎！

中國舊時音韻學家，不明麻韻爲首出元音，其什之七八隸於魚虞模部，什之二三隸於歌戈部。誠如汪君所云，“以麻韻爲閏餘之音，無獨建一類之資格。”故三

家村老學究教授詩經“爰居爰處，爰喪其馬，於以求之，於林之下，”尙強令學童將隸麻部‘馬’‘下’二韻讀作隸魚模部，遂致以Ma爲Mu以Ha爲Hu。實則魚模之音較麻韻爲晚出。古音麻韻至多，有古麻而今魚模者，未聞有古魚模而今反讀麻者。以西方語音考之，由古及今，由ou而復反於a者幾不可得；而由a以變爲o或u者，則其例多如鯽。明乎此，而後知中國音韻學家之昧此理，而汪君斯文之鐵案如山也。

吾讀汪君斯文之後，已歎其至善極美，無可懷疑，無可駁詰。然鄙見所及，以爲汪君斯文對於“世界人類原始發音多a”之一基本律尙未大加發揮闡揚。蓋斯文雖例證豐富，而所持以立足者，實以此一基本律爲最重要。此一基本律，全世界語音學家已無異議，惟吾國音韻學家尙不免有囿於成見，拘於師說，而對此一基本律加以懷疑者，苟其信心不深，則恐不能於汪君之主張虛心以聽。故吾不揣冒昧，竊本於言語學之原理，更以全世界古今語音相對勘，徵集此基本律之一切例證，以爲汪君斯文之補充；使吾國學者讀吾文而信人類言語之原理原則如此，世界語音之大勢變遷如此，庶能恍然於汪君所說之不誣，而使中國音韻學賴此一大翻案而永定斯正確之見解。則吾之此作，或亦汪君所許乎？

言語者有生命之物也。阿音（以舊韻目表之則曰麻韻，以西方音母表之則曰a音）爲首出元音，冠於一切母音之上。今日全世界民族言語之母音之攝，無不以a冠其首。我國舊時治等韻紐攝之學者，無不以開齊闔撮爲分，而歌麻實爲開口韻部之首。惜治斯學者乃不能悟及古代元音之本歌麻，其流弊乃至不明今之歌戈魚模於古爲麻，而反強令今讀麻韻者改讀魚模之僞古音。其謬謬而悖於真理乃如此，吾竊不揣冒昧，敢本世界語音之變遷通則，證以汪君之文，而設爲假定曰：

（一）凡世界年代較古之語音，則其中麻韻較多。

（二）凡世界文化未啟言語未進步之地方民族語音，麻韻亦較多。

此兩假定，是否爲不易之真理，吾未敢武斷。雖然，證以事實，莫不如是也。吾特考西方語系若細米底（Semitic）與印度歐羅巴（Indo European）之兩大分支而研究之，則其由古及今殆無不循此原則，凡古爲a者，其後無不爲o爲e爲u，此足證我第一假

設之非誤也。又今日並世尚存之語言，其文化未闢者，則其語言未經演進而尚保留元始幼雅之型。故其中阿音亦至多，吾人試就馬來語，蒙古語，西藏語，非洲黑人諸部土語，美洲原始人種土語而研究之，則其中a音，實較文明民族語爲多。此足證吾第二假設之非誤也。然則吾所設二假設而果不誤，則中國何能獨異？故中國古語之多麻韻，乃循世界語言演進變化之通例通則。然此論必待汪君而後啓其鑰，則中國舊時音韻學之未能闡發此理，蓋無可諱。而汪君翻案之爲真理，當亦人所首肯。今請就吾所爲二假設，更略引例證以實此言。

歐人治言語學者，凡區分爲兩大支：甲曰細米底語系，凡埃及，巴比倫，亞西里亞，阿拉伯，腓尼基諸語屬之。乙曰印度歐羅巴語系，凡波斯，印度，希臘，拉丁，日耳曼，諸語屬之。此二大分支，其殊異在語言之組織與人種之歷史，當爲吾人所熟知，於此吾不欲贅述；所欲言者，則此兩大語系之變化通例皆同。蓋吾人在兩系中搜求之，將見其中之a音，皆古多而今少也。請就細米底系中，略示其一二證例。

古代細米底語曰 Katabata 者（義曰汝已寫字）今阿拉伯語曰 Katabta，較古少一a音。又細米底古語曰 Kutaba 者（義曰彼已寫字），今阿拉伯語曰 Kutiba，則古之a今易爲i矣。埃及西部有部落曰Libyen 者，其語之變化，可變其他部分，而a音則決不能變化；例如呼黑人曰 aklt，黑女曰 taklt，呼雄雞曰 ekabi，雌雞曰 tekahit，雖改變首尾以表屬性，而a音終爲不變之要素也。希伯來民族之上帝曰耶和華，原文爲Jehovah，然其較古之文字則當作Yahveh。是古之ya，今乃易爲je。此亦古語中a音變易之一證。又其民族傳說，若希伯來游牧時代沙漠各部落先知長老之名，有如Abraham，如Isaac，如Jacob，如Amos等，無不含有a音。此等例證，舉不勝舉，要其語中a音之遞變，古多而今少，則爲不易之例。

若印度歐羅巴語則其例尤多。印度歐羅巴古語之akvas（義曰馬），其在印度梵語（Sanskrit）曰 acvas，然在拉丁語則易爲Epuus，古之a音，今爲u音矣。印度梵語中之Bharami（義曰手持），其在希臘語則易爲 Phero。是古之a音，今爲c與o音矣。

希臘語之 Hepta (義曰七), 其在拉丁語則易爲 Septem, 後此法語曰 Sept, 英語曰 Seven, 是古之 a 音, 今爲 e 音矣。印度梵語之 Mataras (義曰母), 其在希臘語則曰 Méteres, 是 a 音又易爲 e 音矣。古波斯語之 abata (義曰彼手持) 其在希臘語則易爲 Epere, 是古之 a 音, 今又爲 e 音矣。如此之例極多, 古之印度歐羅巴民族語系分裂爲梵語, 波斯語, 希臘語, 拉丁語, 而其最爲共通之變遷乃恆覺其較古者 a 音較多。此則例證昭然, 無可致疑者也。

古波斯人自稱其國曰 Fars, 又名 Pars, 今英法兩國語稱之則曰 Peraia 及 Pers。前者 F 與 P 之不同, 爲輕唇重唇之分, 若其母音變遷, 則古波斯語之 a 音, 今易爲英法語之 e 音矣。羅馬在拉丁語曰 Roma, 今意大利語仍其舊, 而英法語則稱曰 Rome, 古之 a 音, 今易爲 e 音矣。英格蘭或曰盎格魯, 古代其族之名曰 Angles, 今法語尙稱之曰 Anglais, 而今英語則曰 England, 是古之 a 音。今又爲 e 音矣。此以邦國種族之名考之而見其如此也。

拉丁語者, 法蘭西語之祖先也。以時代論, 則一古而一今, 其語音之蛻嬗尤可識, 試舉例言之。拉丁語之 Bucca (義曰口唇), 法語曰 Bouche, 古之 a 音, 今爲 e 音矣。拉丁語之 Vilia (義曰城) 法語曰 Ville, 古之 a 音, 今爲 e 音矣。拉丁語之 Viaticum (義曰旅行), 法語曰 Voyage, 古之 a 音, 今爲 o 音及 y 音矣。拉丁語 Septimana (義曰星期) 法語曰 Semaine, 古之 a 音, 今爲 ai 音矣。拉丁語之 Basiare (義曰接吻) 法語曰 Baiser, 古之 a 音, 今爲 e 音矣。拉丁語之 Banitatem (義曰善), 法語曰 Banèt, 古之 a 音, 今爲 o 音矣。拉丁語之 Sanitatem (義曰康健), 法語曰 Santé, 古之 a 音, 今爲 e 音矣。拉丁語之 Libeare (義曰專業從事), 法語曰 Livrer, 古之 a 音, 今爲 e 音矣。凡此之例, 若一一例舉之, 將連篇累牘, 永不能盡; 則古代言語中 a 音較多之一假定, 寧得爲誣手? 今世譯名所謂哲學, 其在希臘語名曰 Philoſophia, 蓋由 Philia 與 Sophia 字合成, 然近世語若法語則曰 Philosophie, 英語則曰 Philosophy, 字根雖本希臘語, 然其中 a 音, 則古有而今無矣, 其餘若拉丁語根之字, 例如 Forma (形式) Publica (公共) Politica (政法) Economica (經濟) 諸字, 其字尾 a 音, 俱古有而今無, 皆可證也。

德語與英語爲同出一支之語，以時代論，則德語早而英語晚。德語中所存留之原型較多，故吾人每讀德語，至瞭然於彼之 a 音，皆於英語中轉爲 o 音或 e 音。其例蓋甚多矣，姑就日用尋常之字言之，德語謂‘老年’曰 alt 英語則曰 old，則由 a 以轉 o 也。德語謂‘唯唯’曰 ja，英語則曰 yes，由 a 以轉爲 e 也。德語謂‘八’曰 acht，英語則曰 eight，由 a 以轉爲 e 也。德語謂‘全體’曰 alles，英語曰 all，而其中之 a 音則當讀爲 o 音也。凡此皆足證德語中之 a 音，於英語中則爲非 a 音；此其故，蓋盎格魯撒克遜語混合拉丁語而成之英語，較之尙純粹日耳曼原型之德語，其出較後故保存原型之多不如德語，而所含 a 音，亦較德語爲少也。

拉丁語，法語及德語皆較純粹之語言；英語則複合雜亂之語言。故拉丁之保存原型固已；即法語德語亦原型較多而 a 音尙未變易；若英語則組織既雜，其出世亦晚，故原型多已不保，而 a 音亦復多變易。今世治英語者，孰不知其母音 a 有七八種之變讀乎？故時而 a 當讀 o 音，時而 a 當讀 e 音，其發音最無恆軌，此例在法語德語無之也；故在法語德語中之 a 音，轉入英語中，雖形體不變而讀音已變。又其甚者則 a 之形體亦變，例如法語中之 autre（義曰其他），於拉丁爲 alter，而一轉入英語遂成 other，乃易 a 之形體爲 o 之形體矣。德語之 faur（義曰專爲），一轉入英語遂成 for，乃易 a 之形體爲 o 之形體矣。其變化之蹟顯然也。

就以上所舉之諸例證言之，則吾本文所設第一假定，殆爲真確；即“凡世界年代較古之音則其中麻韻亦較多”是也。此假定而確，則世界如是，中國亦如是。而汪氏所謂“魏晉以上，魚虞模讀麻；唐宋以上，歌戈讀麻；”乃成不利之論。吾國習於舊傳師說者，庶於此解其惑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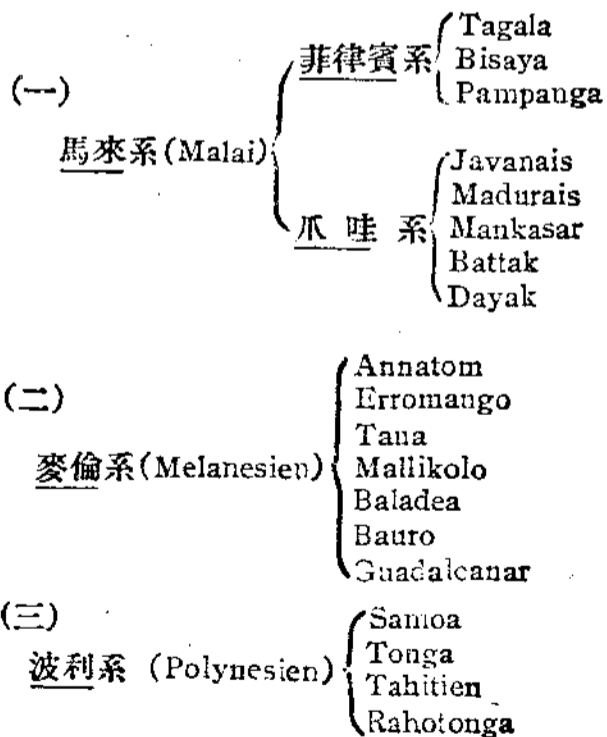
然吾以爲未滿足也，不考求古音所以多麻韻之故，乃設爲第二假定。第二假定者，“凡世界文化未啟，言語未進步之地方民族語音，麻韻亦較多”是也。蓋言語者，演進之物也，其演進之跡，歷歷可見，例如，當民族野蠻幼稚時代，其發音之程序，先自唇喉，後及齒舌，故喉音發達而開口之呼多，此歌麻所以爲首出元音，而初民語音所以多 a 也。初民之語，缺抽象之名辭，少適當之動字，表意拙劣，發音簡單；及文

代漸啓，語言亦隨之演進，抽象之名字漸增，適當之動作能表，而簡單之發音亦漸變爲複雜，及齒唇之用既靈便，而齶齒合口攝口之呼日多。向日純粹開口喉呼，亦漸減少。故昔日之 a，漸變爲 o 爲 e 爲 i 爲 u 矣。明於此，乃知古音多麻。與今日文代未啓民族之語音多麻，本爲一理；特古人已逝，文化未啓，故麻韻音多今少，其他文化未啓民族，則麻韻今尚存留。故承認吾第一假定者，必聯帶而承認吾第二假定。

苟欲證實第二假定之非誤，則宜於今世文化未啓之地方語音求之。今世界中東方若蒙古西藏及南洋馬來諸島，皆可謂爲文化幼稚之民族，西方則非洲黑人，美洲原始土人，皆文化未啓者也。吾人試卽以上民族而察其語音，計算其 a 音之多寡，卽可斷定此第二假定之確否。

吾人熟知蒙古語及西藏語，皆含 a 音甚多者也。其地名人名官名，苟以漢字譯之，皆需用極多之阿亞瑪薩等字，方能表達其音。（例如 Lama 之譯作喇嘛 Lhasa 之譯作拉薩等），則其麻音之多，寧不瞭然可觀？於此固不必瑣舉例證。

南洋馬來系語甚複雜，其勢力亦頗盛。歐人治馬來語者，大別分之爲三大支，其名稱如左表：



吾人不必深考馬來語之內容，試僅就此三表觀之，其中所含 a 音之多寡爲何如耶？殆每一名中，a 音之重複常至三次四次以上，寧不可驚！吾人試就任何國音語之察之，其所言 a 音之數，能與此比較耶？今舍東方而言西方，西方若非洲之黑奴土語，a 音亦多；以地名言，彼橫斷非洲而爲世界第一大沙漠之撒哈拉，歐文原名曰 Sain ara，此一名中即含三 a 音。又歐人研究非洲黑奴土音者，亦分其語爲三大支。其在大沙漠西南都者，曰 Mandeens，曰 Wolof，曰 Serere。其在東北部近尼羅河者，曰 Bari，曰 Dinka。其在非洲中都者，曰 Sourhai，曰 Hausa。其大略如此，吾人即就此三數土語之名而察之，其語言中所含 a 音之多，已爲瞭然之事實，無待深求矣。今更徵之美洲。

美洲原始野蠻人種之語極爲複雜，歐洲言語學家就搜索研究之結果，區分爲四大支，列如左表：

Inoquois	{	Nondago Seneca Oneida Cayuga Tuscarora
Athapasques	{	Ompqua Qualihhqua Tlatskanai
Algonquins	{	Ottawa Chippeway Mikmak Mohican
Appalaches	{	Natchez Chactas

就前表察之，則其 a 音之多，亦無需費辭。故在一切文化幼稚民族中，若就東方之蒙藏馬來諸族語與西方之非美兩洲土語而審度之，彼其所含 a 音之多，實可驚訝；而文化較進之民族用語，則瞠乎後矣。此足證吾所爲第二假定之非謬也。

吾本文所爲二假定，曰“較古之語，麻韻較多”，曰“文化未啓民族之語，麻韻較多，”今俱證其不謬矣，則中國唐宋以上，魏晉以上之多麻韻，亦何足怪？蓋唐宋

以上歌戈讀麻，魏晉以上魚虞模讀麻，實爲語音發達演進時必經之階級。世界如此，中國亦如此，不容獨異者也。汪君本此原理，旁搜博取古代音譯，以爲此說之例證，其說深爲吾所信服。斯固中國音韻學及言語史上之一翻案，而汪君發見之功亦偉矣。

附 錄 六

再論歌戈魚虞模古讀

(錄長報副刊一九二四年第五十六號)

林 玉 堂

章太炎先生在華國月刊第一卷第五期有一篇“與汪旭初論阿字長短音書”其結論爲“唐韻歌戈麻分三部，歌戈固阿字短音，麻亦不竟作阿字長音韻也，”又說“歌戈之與泰夫一短一長，若手足相倚，……泰夫諸韻，卽古阿長字音韻也”(俱見原文第四，第五頁。)按章先生所謂長短阿音，卽指梵文之長短 a，梵文長 a卽北京“亞”字的收音；短 a依梵文古音當作短 \bar{o} (但是今日歐洲普通梵文學者仍讀爲 a,) 略如北京歌字京音而加圓唇(但是在某某地位時，也有讀爲短 \bar{o} 短 e)。如此說依章先生意思歌韻已不是讀爲 a。按歌戈之讀 a 音，並非全始於汪榮寶君，凡研究古音的人，已屢有此種假定，所以章先生歌韻讀“短 a”的主張，以與今日歌字呼法相較，似乎平淡無奇，而由古音學方面觀看，實是駭人聽聞。至於泰夫之讀長 a，更加是振古所未聞，如章先生自己所說“蓋自戴王得其事證，而鄙人始揮其聲勢也。”章先生所謂歌字短 a音的理由，作者深加以懷疑，以學理所關，不敢不陳述己見，以就正於有道。

按汪榮寶君在北大國學季刊第一卷第二號登一篇“歌戈魚虞模古讀考，”其立論爲古論爲古歌魚二部都是讀爲 a 音，那時錢玄同先生在該篇末跋語已說明周秦魚部不能讀 a 的理由。我於去夏做一篇讀汪先生文的書後(見國學季刊第三號，這

號理應早已出版)，極端反對魚部讀 a 的議論，而極端贊成歌部的讀 a 音，並且分出歌爲舌後長 a，麻爲舌前短 a。不打算章先生不反對魚部的讀 a，而對於歌部的讀 a 音也一並加以反對。我於那篇“書後”已經說過的話，現在可不再說。大概現所當討論的就是章先生對於歌，對於模，對於泰三部的見解。魚部不讀 a，是章先生與我相同而與汪榮寶先生相反之處，對於此部的發音，我近來漸得他的詳細條理，於書後一文未曾說到，也應該另爲一番的敘述。請先論這魚虞模的讀音。

魚虞模應讀開 o，“書後”已經說到，推章先生的文意當也是解做圓唇音的一種無疑。我以下請先講魚部的所以必讀圓唇音，然後講何以知道他是圓唇音中的開 o 音一種。

魚部必是圓唇，可從東郭牙的故事看出。這話給錢玄同先生聽見，恐怕錢先生要不勝詫異。東郭牙故事乃是錢先生所引以證明呂氏春秋時代魚部讀不圓唇的憑據。按呂氏春秋重言篇說齊桓公與管仲謀於臺上，東郭牙自遠望之，看見他口“呿而不唸”因而知道他是謀伐莒。高誘注：“呿開，唸閉。”依此理講“莒”字做開口讀(a音)，與高誘注文比較，的確是文符理順。“莒”字讀圓唇，便應說是“唸而不呿”怎麼倒說“呿而不唸”，這是如何說法？我們要得這句的真義，惟有實驗法子；或者看自己鏡中的影子，或者請一位朋友在遠中說話給我聽。大凡言語聲音在遠處最容易辨認最有特徵的莫如圓唇音，(古所謂“撮口”“合口”，北京“魚”“烏”音，即圓唇的一部，)所以我們在電影常看見一對才子佳人接吻的影子映在窗玻璃上或是布帷上，雖不見原人，而極容易了悟其動作。接吻便是圓唇，便是撮口口勢。這不過是一個極顯的例。不但側面看如此，正面看也如此，一切的圓唇音，無論是“于”是“烏”是“惡”或是上海“懊悔”的“懊”音，“平安”的“安”音都因爲唇勢外伸作圓形，極容易辨認，“阿”音(a)雖張口而唇勢倒沒有“惡”音(o)的顯切易認，至於平常說話，非特別用重音說 a 時，更不見得 a 音開口到怎麼樣。東郭牙自遠處認得的，決是圓唇音，非開口不圓唇無特徵的 a 音口勢。

“莒”字既是圓唇，東郭牙何以說桓公呿(開口)而不唸(閉口)呢？我們須知道

圓唇未嘗不可開口，就是如我所謂開o音，如“懷”字滬音。章先生所謂“張口作勢”以有“宮”（今之籃子）之形，也就是同樣道理；“張口”就是“開口”，“作勢”就是“圓唇”。莊子秋水篇，“公孫龍口呿而不合，舌舉而不下”的“呿”字大概也就是指張口圓唇驚詫的口勢，如今所謂“目瞪口呆”，就是他被公子牟教訓了一大篇的結果。

章先生對此段故事另有解說。她說“宮本宮誤，”“詩國風于以盛之，維筐及筥。傳曰，方曰筐，員曰筥。筥即今之籃子，其口豁張，故桓公呿口以肖其形，東郭牙由是意度得之，本非以呿口表示聲勢明矣”（第二頁）。我以為桓公所作自是宮字圓唇聲勢，非肖籃口豁張的形。第一，桓公與管子談話有宮字可說，自無肖形之必要。第二，如是桓公要像宮形，天然當以手指，不當以口效。果使員筥可以口肖，方筐又將何以模擬？第三，若桓公單靠張口作勢，表示籃口，而宮字發音非張口讀法，只怕不但管仲不懂桓公所指，連東郭牙也百求千思而不得。

魚部既是圓唇，何必知其為開o，而非u ü如“魚”“烏”今音讀法？最重要的證據就是魚虞模在周朝與麻部一部分字的關係。按麻部從巴，從段，從家，從牙的字在周朝時合併魚部，其用韻諧聲上都不能與魚虞模分開，如“賈，瓜，家，霞，瑕，駮，犯，牙，邪，虞”等字。例如：詩常棣“宜爾室家，樂爾妻孥。”我們讀“家”為Ko（開o韻）以與“孥”為韻是很合理的。若魚讀為u ü（烏，于），我們又不能讀“家”為Ku Kü，這就未免太不近情理了。由周朝Ku變為隋唐之Ka總非易易的事。麻部既不能讀u，魚模韻當然也不能讀u。用韻上如此，諧聲上也如此。例如“且”之諧“阻，沮，詛，俎，……”，“瓜”之諧“孤”，“者”之諧“渚，煮，著，堵，賭，……”，“庶”之諧“遮，蔗”，倘是我們讀魚部的字為u，我們又不能不讀麻部，遮，者，且，瓜等字為u，這又非事理中所應有的。其餘如章先生所引讀土為敕雅反，吳為胡化反的例，及車字劉熙讀居，章昭讀尺遮反，……這都是古時魚虞模與麻音互相出入之證。由o變a乃語言的常事，由u變a便加一層的為難。大凡由a音稍加圓唇便變近英文mob, Pot的o音，再加圓唇便變如英文Port, Law, Paul的o音，再圓唇合口便變成法文Port, Tort, Robe的o音，凡以上三種都可祇為開o音，再圓唇合口，便是合o，及u, ü ö（上海烏，余

安)了。與 a 音最容易轉變的，形勢最近的自是開 o，所以我們斷定魚虞模爲開 o 的一種。況且“祛”字本從“去”字得聲，是音符字，所以加口字旁，“去”屬魚御韻而在莊子及呂氏春秋二處都講爲開口，由此也可知“去”“祛”都是開口讀法，決不能讀爲 Ku, Kū 等等，所以知道魚部決不是讀 u ü。既非 u ü，又必是圓唇開口音，所以魚部的讀開 o，差不多可說是無疑惑的了。

再論章先生所謂歌不能讀長 a 的理由。按歌必讀長 a 理由，可參見汪榮寶君原文及我的書後（新名詞所謂“讀後感”）現不再提。這都是由梵譯音高麗譯音及日本吳音漢音做憑據。最明顯的例如 Buddha 譯爲佛陀，Veda 譯爲吠陀（“陀”歌韻）及汪君所引假名五十音中代表 A, Ka, Sa, Ta, Na, Ha, Ma, Ya, Ra, Wa, 音有“阿，加，左，多，那，波，末，也，羅，和，”十字中九字屬於歌戈麻韻（歌五，戈一，麻二）一字屬於末韻。倘是“阿，左，多，波，羅”當時非讀 a 音，何不用他韻字譯他？章先生以爲日音“展轉侏離盡失故讀矣。觀彼中學近代英語者發聲尙不能諧切，況古代之古音漢音乎？或欲據此例證中土唐音，甚謬。”（原文第四五頁）。這固然是有道理，但是倘是日譯，高譯，梵譯及安南音，歌韻俱讀 a，證據相符，我們總不能不承認 a 音爲歌韻正讀，非出於傳訛的了。（梵譯歌部也一律用以譯 a 音。）

章先生所以不能相信歌讀長 a（章先生所謂長阿，實指梵文長阿而言，簡說做 a 音也可以）是有以下的理由。章先生說：

“夫歌戈必爲阿字短音（堂按：即近歌字京音）非徒以今音證古知其然也，於音理自有不可立異者。蓋歌戈部字，音稍斂則近於支，今京師呼哥，可，何，河等字，蘇常間呼我字是也。再斂則入支，唐韻支部所采皮，施，奇，儀，匜，離，吹，爲等字是也。支部於他國即伊字韻，以歌戈爲阿字短音，故音斂就變如是，若本阿字長音，雖曼音轉移，仍不與支部連瑣無由有此轉變。此音理之自然，非可強詞奪者”（原文第三頁）。

章先生長阿不可變伊的話極是，按之音理，誠無不對。只是章先生未嘗慮及齊齒呼的 a 音（即 a 音前有 i 音——ia）然後由 ie 而 i，這就是支韻自周秦至隋唐變

遷的歷史，支韻古與歌合爲一部，(如詩東山‘儀’韻‘何’，君子偕老以‘宜’韻‘珈’麻音等等)，古歌讀爲 a，支一定讀爲 ia。(與之脂二韻截然不同)。凡古齊齒呼音阿(即 ia)到唐朝變爲 i；凡幾古開口呼阿音，無論如何不能轉入“伊”，可見其所以變入伊音，乃全爲前面伊音的影響，伊音舌升而前，阿音舌降而後，變 ia 爲 ie 及由 a 就 i 至於由 ie 雜韻變入 i 單韻乃完全爲 i 音勢力所括入，此今日德文 ie 之所以讀爲“伊”(中古德文當讀爲複韻)。所以“可，何，哥……”今日仍不能讀伊音，而“奇，倚，騎，寄”今日乃讀伊音。“我蛾”仍讀“我峨”，而“義儀”乃讀伊音。“拖佗”讀“拖佗”而“施池”乃讀伊音。一則 a 變爲 o；一則由 ia 變爲 i，今日截然不同，古時乃可通用。(“伊”變今日“支吃”京音大概是南宋後由北方異種傳來的。)章先生疑長阿不能變入伊音，其實長阿並未嘗變伊，可何仍是可何，所以章先生所疑，該也可以“渙然冰釋”了。

再論麻部，章先生以爲麻部之所以分於歌，乃麻部字歷史來源與歌部字不同，“非其聲勢長短有異”。按等韻歌居一等，麻居二三等，倘是等韻分四等非盡無發音的區別，歌當然不能聲勢盡同。瑞典珂羅儂倫教授考究等韻以一等爲宏大(Grave)二等爲浮淺(aigue)，雖理由不盡與我相同，而結果與我相合。(參見國學季刊第三號第四七六，及四八四頁我所譯珂羅儂倫“與馬斯貝羅論切韻之音”一文。我所與珂君不同的意見參見該篇後跋語)。我決不承認四等之分是由於格式排比的關係。必是四等發音各有不同，即使四等之分是由各韻所配聲母不同，爲排比整齊起見不得分出四等，我們也不能不追究其各韻所配聲母何以不同。即以今日廣州音爲證(依珂氏)“官”一等讀爲 Kun “關”二等讀爲 Kwan 已可知道當時發音必不盡同。況且考之以今音“歌”“麻”字讀音大半不同(歌部字如“可”“多”“波”“羅”“火”，麻部字如“加”“家”“華”“瓜”“牙”)。歌變今音 o，所以斷定他是長的後 a，麻未變所以斷定他是短的前 a，這不過也是應用西洋古音學的知識以爲論斷而已。其詳細條理，參見“讀汪榮寶歌魚虞模古讀考書後”一文(國學季刊第三號第四六六至四六九頁)麻部有讀 è 及讀 ie 都是因受了不同聲母的影響。

最後論泰夬。章先生以爲歌戈既非古阿字長音，泰夬乃古阿字長音正當代表。這話用以論魏晉以下之音，當無不是；而用以論周秦古音，恐未盡當，其新穎可取處乃在泰夬不讀“代”字韻母如從前古音家之所爲。a的確是古音，讀ai的確是今音。但是泰部讀a的更古（周秦）時代的確是讀at。章先生分曷末月黠鐸薛等入聲韻爲“阿字長音之促”而以祭泰夬廢等去聲韻爲阿字長音。是章先生還是以去入之辨論古音。按段說“上聲備於三百篇，去聲備於魏晉”是周秦漢未有去入之辨，或者正是去聲漸漸發達時期。無論此說能否成立，專論泰夬祭廢四部，他們古與入聲月曷末黠鐸薛同用，自成一部，乃無可諱言的事實。所以這去入兩種韻俱當讀爲“長音之促”（或者章先生理想中所假說也是如此，只於文中未嘗言明去入之分所指何時代）。此自王念孫張成孫等時已成定讞，無容詳辯。就使以梵譯爲證，譯梵字阿音的，固未嘗于去入之間有所偏取，既用“賴”字又用“末”字。所以用泰夬字譯a音，未必是泰夬讀去聲（減去t末音）的憑據。其緣故，乃中國入聲t音極弱，有入無出，今日南方音尙如此，廣州音“嚙得呵”廈門音“德國”等字後的k音都沒有爆發的聲音在後（所謂Implosion非explosion）所以用at譯a並非不可。日本假名以“末”代ma未必是末字後無t音之證，以泰夬字譯梵文a音，泰夬字未必非還是讀爲at音（“阿字長音之促”）。此章先生泰夬讀爲阿字長音之說之所以未盡可信。

以上所論，未敢自信必爲無訛，如蒙海內明達，匡正其失，幸甚幸甚。

十三，三，十二。

附 錄 七

歌戈魚虞模古讀考質疑

（錄學國第一卷第六期）

徐 震

汪養甫先生作歌戈魚虞模古讀考，謂唐宋以上凡歌戈韻之字皆讀a音，不讀。

音；魏晉以上凡魚虞模韻之字亦皆讀 a 音，不讀 u 音或 ü 音；反覆辨證，可謂詳悉。然竊有所疑者，管窺所見，未敢自隱，輒書之以質正於汪先生。

聲音之變，不獨隨時代而殊，亦復因方域而異，故有一字可讀數音者。就韻書攷之，一字兼收數韻者，固已衆矣。若復論其偏旁，則同從一字得聲，而韻各異者，尤不可勝數也。汪先生謂麻韻諸字，以古韻條理分析之，其什之七八當隸魚虞模部，什之二三當隸歌戈部，故麻爲閏餘之音，無獨建一類之實；此說是矣。特是陸法言等撰定韻書，博雅之士所共討論，不以麻部之字分歸魚虞模及歌戈，其音呼必當有異。雖同出一本，轉變已多端矣。顧江諸子謂麻部之字，古多讀爲魚虞模韻，誠未必然。汪先生之說，雖與相反，要皆以爲有整齊畫一之規律。其實聲音之不整齊畫一，古今皆同；而言古音者，但據古人文辭爲說，不知未有韻書之時，人各隨方音以相叶，此古韻之所以寬也。韻書既出，文辭用韻，人多斬合於韻書，不復計其音呼，此不可不辨也。今汪先生所取證者，外國譯音也。然西人文字，雖以聲爲主，亦決無經久不變之理。凡西人所譯地名，如以 Sila 爲斯羅，以 Wapwap 爲倭國，以 Cacionfu 爲河中府，假令 a 字皆讀爲 a，則爲歌戈韻矣（按譯中字爲 Cion，必讀 a 爲 a，其音方合；則 a 字在當時本可讀爲 a 也。）當時西人音讀如何，今固無自證明者，若以日本今音讀河爲 ka，證 a 當讀開口呼，則日本與西人之語音合否，又不可知也。若乃梵英字彙所譯印度之音，與中國所譯之內典，其時相去已遠，梵音豈一無變遷耶？且 a 之對音爲阿，而阿字在廣韻歌部。又迦字戈麻兩收。廣韻於戈部迦字下注云：“釋迦，出釋典”。蓋讀音有侈弇，弇則爲 a，侈則爲 y，不識梵音本自有異乎？將譯時之音有轉變耶？夫聲音至於重譯，勢難毫釐不爽，卽以華文同出一本，一經音轉，其韻斯異，如印之爲我，息慎之爲肅慎，離支之爲令支，凡若此類，固相通轉，而亦各有本音，不得因通轉之音，而疑其本讀。獨至譯梵文，乃能密合無間哉？茲請就汪先生所引梵漢對譯諸字，研究之如下。

按 ama 譯作閻魔，或作旃摩。此以閻旃對 ya，而 bharya 則譯作婆利耶，此又以耶對 Ya。咀叉始羅，梵語爲 Taksha Sila，此以咀對 Ta。而振多之梵語爲 Cinta，是又

以多對 Ta。梵音 Pa 或譯作波，或譯作貝。凡闍餽與耶，但與多，波與貝，其轉音並通，而音部各異。廣韻固唐人所習用者，何以同譯一音，乃取異韻之字？若曰因音有緩急而異，則侈弁之間，獨無異乎？若謂異譯諸字，音理咸自可通，則麻韻諸字讀入歌魚，音理亦自可通。今之所論，固非辨其音理，乃以證其音呼也。

汪先生謂漢魏六朝人譯例，凡遇梵書 u 音綴字，悉以尤侯韻字相對，或假屋沃爲之。今按阿輸柯，舊譯阿育，梵語爲 asoka，舊以育譯 So，後以輸易育。育在屋韻，輸在侯韻，所對之梵音則 o 音綴字者也。且舊譯既以育字對 So，則劫波育之育字亦必對梵音 So，乃唐人復以劫波育爲迦波羅，（元應一切經音義卷一大方等大集經十五，劫波育或言劫貝者，訛也；正言迦波羅，）是羅可對 o 音綴字之梵音也。由此推之，以歌對 o 不自宋以後始。

汪先生又謂漢魏六朝譯例，以魚虞模對 a 音綴字，而遇梵書 ui 音綴字，悉以尤侯韻字相對，不用魚虞模諸韻，至唐人乃以魚虞模部諸字對 u 音綴字者。今按元應一切經音義，句文羅又作拘物陀，又作拘牟頭，或作拘物頭，（見一切經音義卷三，放光般若經卷二十九。）頭在侯韻，羅陀皆屬歌韻，頭字所對譯既爲 u 音綴字者，則唐人宜以魚部之字易之，而乃易以歌部之字，是與汪先生之說不相應矣。元應一切經音義又載毗攝浮，舊言毗攝羅，（見一切經音義卷廿一，大乘十輪經卷七。）浮在尤韻，所對之梵音宜爲 u 音綴字者，舊乃譯爲羅，則歌又可對 u 也。然則譯音之錯雜亦明矣。

又按支脂齊部之字，唐人多以對 i 或 e 綴音之字，尋汪先生所引之譯文可見。乃元應於勝天王般若經卷四架梨加龍下云，又爲迦羅迦龍。（一切經音義卷三。）於薩羅國經鳩夷羅烏下云，或言鳩那羅。（一切經音義卷五。）於菩薩內戒經和闍下云，郁波第耶夜亦言鄔波陀耶。（一切經音義卷八。）又於大集經卷十二鑿字下云，音直知反。（一切經音義卷一。）可見譯音時，但取聲轉相通，不甚重韻之合否也。今之方音，讀阿音有收 a 音者，然僧徒誦經之音呼，皆自相似，非如方音之雜也。其讀佛書中語，亦必視方言較近梵音，乃僧徒讀阿彌陀佛波羅密多，凡阿陀波羅多等字，皆

收。音，又可證 a 綴音諸字梵音亦不盡讀入麻韻矣。

夫謂聲音自然之理，由開口而變爲合口，其理實不可易。顧自生民以來，至有文化，所更年時，已不知其紀。原始之音，久經變化，尙論古音，似未可以斯爲言也。

作質疑竟，因思今之廣韻雖非陸法言切韻之舊，而其大略存焉。昔以陸氏析韻爲二百六部，以今音及古音觀之，頗覺有分所不必分，合所不可合者。今乃知陸氏欲上究音理，下該音轉，綜合殊言，貫通今古，其分部別居，皆有思致。細考之，當可得其錯綜之妙。故長孫訥言推爲“酌古沿今，無以加也。”

附 錄 八

歌戈魚虞模古讀的管見

(見東方雜誌第二十二卷第一號不錄)

唐 鉞

附 錄 九

論阿字長短音答太炎

(錄學衡第四十三期)

汪 榮 寶

華國月刊第一卷第五期，載太炎與舍弟東論阿字長短音書，於榮寶唐宋以上歌部讀阿，漢魏以上魚部亦讀阿之說，抨擊甚力。往在東京，獲見此作，人事倥傯，未有以報。自頃讀禮之際，稍理舊聞，輒取太炎所論，正其違失，解其蔽惑，爲答難一篇，非敢墨守己義，爲欲無悖本真，誠知繁文寡要，庶幾明辨以析。

太炎論音，有自信探東原石渠以來未窺之祕者，即二公能知古音秦與脂異部，而不能言其所以異；彼則據今世吳越方言，推定祭泰夬廢四韻於古皆爲阿字長音，

此其所以獨爲一類，而不與脂微齊皆灰同用也。此說既出，海內言聲韻者，翕然宗之；嘗見錢君玄同作廣韻韻攝表，括二百六部爲二十二攝，以祭泰夬廢列首，名曰“蒿攝”，當諸國字母之a，卽祖述太炎，將以其說爲定論者也。若使魚歌讀阿之說而信，則祭泰夬廢讀阿之說不容非妄，不啻取太炎所創獲，十年以來學者奉爲科律而未之或疑者，根本破滅之，宜其不能已於言也。雖然，吾人治學，實事求是，史證所在，非可強爭；今欲明二說之是非，當先就太炎所謂阿字長短音之異同詳辨之。

阿字長短音之別，出於梵言。悉曇音母元音十四，每二音各相似，長短爲異，皆前聲短，後聲長。試列舉其文，假羅馬音母明其讀如左：

𑖀 a	𑖁 ā	𑖂 i	𑖃 ī	𑖄 u	𑖅 ū
𑖆 ri	𑖇 rī	𑖈 lri	𑖉 lrī	𑖊 e	𑖋 aī
𑖌 o	𑖍 au				

故短阿云者，指悉曇字母之第一音，其文爲𑖀，讀如英語 mica 之 a，爲今通語呼夏達察拔等字之音。長阿云者，指悉曇字母之第二音，其文爲𑖁，讀如英語 far 之 a，爲今通語呼麻韻諸字之音。短阿爲一切梵字所由生，所謂“阿字是一切法教之本，凡最初開口之音，皆有阿聲，若離阿字則無一切言說，故爲衆聲之母”（大日經疏七）者，乃指此短阿而言。然則𑖀𑖁二者，雖有短長之別，而其同爲開口，固自古不聞有異說者也。今觀太炎所謂阿字長短音，有異乎此。太炎以爲阿字長音者，爲今吳越呼介帶蔡敗等字及通語呼夏達察拔等字之音。不知吳越呼介帶蔡敗等字聲勢如 ā，爲阿字長音，固也；若通語呼夏達察拔等字，聲勢如 a，正悉曇字母短阿之音，太炎誤以此二種聲勢併爲長阿，而名夏達察拔等字爲阿字長音之促。夫長阿之促，則短阿耳；彼既以長阿兼當長短二阿，乃不得不以短阿爲今通語呼歌韻諸字及吳越呼麻韻諸字之音。今通語呼歌吳越呼麻其聲勢皆如 o，乃悉曇字母𑖌字之音，固與𑖀音絕不相似。假令𑖀字爲今語歌韻者，則𑖌字又當讀爲何韻？此至易辨之音類，不待煩言而解者也。

梵書阿字長短音之解釋既定，然後可以進論古歌部諸字之正讀矣。太炎謂梵音

聲勢，阿字本有短長二韻，如釋迦牟尼之迦，菩提薩埵之埵，阿修羅之羅，於彼亦作阿字短音，即此歌戈等部音也，說本不誤；然歌戈部諸字，依今音讀之，皆近o而不近a，具如前述，而釋迦之迦於梵爲kya，菩提薩埵之埵於梵爲tua，阿修羅之羅於梵爲ra，絕非歌戈部之今讀。然則以迦譯kya，以埵譯tua，以羅譯ra者，必其讀迦埵羅等字爲kia, tua, la, 而決不如今音讀爲kio, tuo, lo者無疑也。今欲示六代唐人歌戈部字之正音，試就彼時繙經諸師所定悉曇字母元音對譯表，列舉數種，以見梗概。

曇無讖譯大般涅槃經

嚧 (a)	阿 (ā)	億 (i)	伊 (ī)	郁 (u)	優 (ū)
哩 (e)	騎 (ai)	烏 (o)	炮 (au)		

炮讀如燧，於刀切，字亦作燧。楊倕傳，烹羊炮羔。顏師古注，炮即今所謂燧也。

僧伽婆羅譯師利問經

阿 (a)	阿 (ā)	伊 (i)	伊 (ī)	憂 (u)	憂 (ū)
釐 (ri)	釐 (rī)	梨 (lri)	梨 (lrī)	騎 (e)	騎 (ai)
烏 (o)	炮 (au)				

不空譯文殊問經

阿 (a)	阿 (ā)	伊 (i)	伊 (ī)	塢 (u)	圩 (ū)
唱 (ri)	唱 (rī)	力 (lri)	噓 (lrī)	噓 (e)	愛 (ai)
汗 (o)	奧 (au)				

不空譯金剛頂經

遏 (a)	阿 (ā)	壹 (i)	醫 (ī)	盟 (u)	汗 (ū)
哩 (ri)	梨 (rī)	魯 (lri)	盧 (lrī)	伊 (e)	愛 (ai)
郎 (o)	奧 (au)				

玄應大般涅槃經音義

寔 (a)	阿 (ā)	壹 (i)	伊 (ī)	塢 (u)	烏 (ū)
理 (ri)	蘆 (rī)	醫 (e)	藹 (ai)	汙 (o)	奧 (au)

慧琳大般涅槃經音義

穰 (a)	啊 (ā)	賢 (i)	緝 (ī)	塢 (u)	汙 (ū)
醫 (e)	愛 (ai)	汙 (o)	奧 (au)		

據右表觀之，對短阿者，或用歌部，或用曷末藥鐸；對長阿者，純用歌部。反之，而其對 o 音，乃以魚部字爲之，無用歌部者。然則彼時歌戈部音之不與今讀相同，雖有巧舌，無能爲之辨矣。

梵書長短二阿之同爲開口，歌部之兼對長短二阿，既如前述；而太炎則曰，“內典譯音，自隋以上，皆略取相似，不求諧切；玄奘義淨譯音漸密，然亦尙有疏者，如宋明人書譯金元音，不能正確，不足爲典要也。”余以爲太炎此論，直武斷之尤者也！何則，自隋以上，繙經諸師，自少數罽賓月氏扶南國人外，如迦葉摩騰，竺法蘭，曇摩迦羅，康僧鎧，康僧會，(康居人然世居印度)鳩摩羅什婆，曇無讖，求那跋陀羅，曇摩流支，菩提流支，勒那摩提，波羅末陀，闍那崛多，達摩笈多，皆印度人也。以彼生長西土，研深梵夾，於己國語音，無容審之不確；及乎久居中國，通曉華言，又與此土諸僧，相共講習；觀其文詞之美，可以悟其語學之優，譯音細事，稍識文字者能之，何至兼精華梵若彼，不求諧切若此？太炎徒見舊譯諸名，唐賢率嘗爲音訛而改之，遂謂繙譯之事，前疏而後密。余則以爲前後譯音之歧，皆古今音異同，吾人正可據以考見歷代聲韻流變之迹，而決不能以時世之古近，判譯事之短長也。法雲有言，“玄奘，三藏，義淨法師，西游梵國，東譯華言，指其古翻，證曰舊訛。豈可初地龍樹，論梵音而不親；三賢羅什，譯秦言而未正？時移俗化，言變名遷，遂致梁唐之新傳，乃殊秦晉之舊譯。”可謂知言。(今即以法雲所舉二例考之。如舊譯耆闍掘山，耆闍謂鷲，掘謂頭；玄奘云訛也，改爲結栗羅矩吒。余按此山梵名 Gridhra-Kuta, Gridhra 正云鷲，Kuta 譯言顛頂，舊譯耆乃 gri 之合音，玄奘改爲結栗反失濁音之本，舊譯闍卽 dhra 之急言，改闍爲羅，得 r 而失 dh，未見其優。至掘之

古音爲 kut, 以對 kuta 僅省末音, 玄奘改矩吒, 六朝人無用魚類字譯 u 音者, 以魚對 u, 自唐人始。又舊譯羅喉, 羅釋爲覆障, 玄奘改羅怛, 羅釋爲執日。余按梵語 Rāhula 源出 rāhu, rāhu 本義爲襲執, 因以爲日月食之稱。彼土神話, 以日月食爲有魔鬼襲執之, 玄奘云執日, 乃是直繙, 從日月食義引伸之爲凡障蔽或陰暗之初期之稱。舊譯覆障, 不得謂疏, 至改喉爲怛, 則魚侯變遷之迹, 余於古讀考中辨之詳矣。) 宋明人之譯金元音, 較爲粗略矣, 然彼多據傳聞爲書, 未嘗親習女真若蒙古語爲之, 其不能正確良無足怪。安得與六代梵譯相例耶?

太炎謂:“內典用歌戈作長音者 (太炎所謂長音, 皆兼指長短二阿。) 誠多, 亦有取之他部者, 或本泰夫曷末諸部如羯(羯摩)末(末那)賴(阿賴耶)等是, 或本單談諸部如曇(曇摩)三(三藐三菩提)南(南無)等是。按羯摩於梵爲 karma。末那於梵爲 manas。阿賴耶於梵爲 ālaya。曇摩於梵爲 dharma。三藐三菩提於梵爲 samyaksambodhi。南無於梵爲 namo。此羯末賴曇三南等所對阿字, 皆短音而非長音, 正與釋迦牟尼之迦, 菩提薩埵之埵, 阿修羅之羅, 於彼亦作阿字短音者相同。太炎知迦埵羅等音之爲短, 而又以羯末賴曇三南等音爲長, 率臆之談無往而不抵牾矣。) 惟泰夫曷末妙切長音, 其他皆略相似而已。”又謂:“昔張齊梁麻部與歌戈同讀, 凡阿字長音短音, 或以歌戈麻字譯之, 或以泰夫曷末字譯之, 其長其短, 未暇分別; 有時參用殊韻, 則單談亦得承間蘧乏。”余謂世間一切義法, 有原則者亦有例外, 原則者常行者也, 例外者偶見者也。知有原則而不知有例外者蔽! 據一二例外遂欲以破滅原則者, 尤蔽之蔽也! 六代譯梵之參用殊韻以對長短阿音者, 信有之矣, 試觀其通, 未有如用歌麻之多者也。以余所知, 大率取之歌麻者什之六七, 取之曷末藥鐸者什之二三, 其取之泰夫者乃百之一耳。曷末韻攝爲 at, 藥鐸韻攝爲 ak, 輕微言之, 並與單純 a 音相似, 故亦用以雜對長短二阿。泰夫諸部, 開而後齊, 其韻爲 ai, 古常用以對 ai 音或 ay 音之字, 如 airāvana 之爲闍羅筏拏, Vaisākha 之爲吠舍佉, Vaidhehi Putra 之爲吠題囉弗怛羅, Vairocana 之爲吠嚧遮那, caya 之爲蔡, 及此太炎所舉 ācaya 之爲阿賴耶, 皆是。觀玄應之對悉曇元音, 直以講對世, 可爲明證。

其用此以對單純 a 音者，惟闢之爲 ka，(闢賓爲 ksāmira，闢利沙槃爲 kārśapaua，闢膩吒之爲 kanita) 貝之爲 pa，(貝多之爲 patra，劫貝之爲 karpisāo) 衛之爲 va，(迦維羅衛之衛蓋 vastu 之略。)寥寥可數，較迦波婆等字之習見者，多寡懸殊。今謂常用之字皆略取相似，而以其偶見一二者獨爲“妙切”，豈通方之論乎？若夫單談諸部，古稱合唇，收聲於 m，轉入則爲緝合諸韻，收聲於 p，故凡用此諸部之字所對者，常爲 am 或 ap 之音；太炎所舉曇摩，三藐三菩提，南無等，皆 a 音之後尙有 m 音者也，(其不循此例者，如曇無讖之以讖爲 sa，薄伽梵之以梵爲 vān，僅三見耳。)謂爲“承問蓬乏，”更無是處矣！

太炎又謂歌部字稍斂則近於支，再斂則遂入支。支部於他國卽伊字韻，以歌爲阿字短音，故音斂就變如是。(太炎誤認梵書所謂阿字短音爲阿字之今音，如他國語之 o，故以爲稍斂則近 i，再斂則變 i 也。)若本阿字長音，雖曼音轉移，仍不與支部連鎖，無由有此轉變。此於歌支移轉之沿革，未嘗深求，而一據今世之音以爲說者也。支部爲歌之齊齒，其韻攝爲 ia，猶戈部爲之闔口，其韻攝爲 ua 也。古歌支通用之例甚多，如芰或作芰，輓或作輓，輶或作輶，緹或作祇，紫或作禱，鴉或作鴉，鬻或作鬻，可證。歌既讀 a，則支亦必爲近 a 之音。然難者將謂：“支歌音近，安見歌之不近 i？而必知支之當近 a 乎？”則請以自然之聲明之，牟綿婢切，支部字也，本義爲羊鳴，許叔重以爲從羊，象聲氣上出，與牟同義。按牛鳴常如 mu，羊鳴常如 ma，此古今所同；牟皆象其聲，豈有羊鳴而作 mi 音者乎？覲從兒聲，亦支部字也，而孟子觀覲，趙邠卿以爲鵝鳴之聲；鵝鳴 ga-ga 然，無 gi-gi 然者。鼙聲從圭聲，亦支古部字也，蝦蟇屬，以腹鳴者，此亦象其聲以爲之名；鼙聲 kua-kua，故謂之 kua，鼙者 kua 也。今，胡醴切，支部字也，語之所稽，象氣越于，古詩歌多用以爲頓挫或終止之聲；元曲中以呵字爲之，如云“殷勤呵正禮，”“欽敬呵當合，”此與兮字用法全同。古亦作猗，伐檀“河水清且漣猗，”莊子大宗師“而我猶爲人猗，”猗在歌部，古音當如 ya；今儂歌中有此聲，其字作呀。蓋歌者曼曼以爲節，斷無作斂音之理，凡此皆所謂自然之聲，不與時代爲變遷者；是故支部之字，最初必爲 a 聲。太炎所謂“通語之說，以佳娃

卦畫作阿字長音爲不可究詰”者，自余見之，乃真古音之僅存者也。a 演爲 ia，遂分歌以爲支，凡支部中所收皮施希儀匪離吹爲等字，古皆屬歌；此由 a 變 ia 之迹，瞭然可尋也。（今廈門語讀騎崎寄蟻等字皆收 ia，詳見林君玉堂答 Masper 論切韻之音，載國學季刊第一卷第三號。）ia 失餘聲，則變爲 i；六代多以支部字對 i, e 之音，其由來者舊矣。今麻部中耶爺野夜諸字，通語多轉爲 ye，揚州鎮江之間則竟轉爲 y；支之轉 i，蓋亦猶是。太炎以爲“阿無轉伊之例”者，非篤論矣！且如其說，則祭泰夫廢者，皆彼所謂阿字長音者也。而今通語讀鬪祭厲，吳越讀廢肺吠等字，皆轉伊音，此又何理耶？余則以爲泰夫諸部之音，正與支佳之音相傾倒，支佳先齊而後開，泰夫先開而後齊。泰夫之字延長讀之，失其始聲，而存其餘音，支佳之音省略讀之，失其餘音，而存其始聲，則皆爲 i。雖聲音之道曼衍無常，而考迹所由，並有軌轍，何謂“不可究詰”哉？

以上論歌部之字，六代及唐皆以對長短二阿，爲今外國語之 a 音，更無疑義。今所當論者，魚部之音也。余作歌戈魚虞模古讀考，嘗舉漢魏譯梵用魚部之音兼對長短二阿，以爲漢魏魚部讀 a 之證，如浮屠浮圖之屠圖對 dha，阿字短音也，而旃荼羅之荼對 dā，則爲長音；伊蒲塞之蒲對 pà，莫邪之莫對 mā，亦阿字長音也，而賓頭盧之盧對 la，則爲短音。（賓頭盧梵名爲 pindola，古讀考以爲 pandura，爲作者時之失檢，附訂於此。）是與歌部之字之用無復區別，然魚歌同用，惟漢魏爲然，上稽三百篇，則二部分用，絕鮮異例。蓋古代長短阿之別甚嚴，魚爲長阿，歌爲短阿，（余別有古代魚歌異用索隱。其文甚繁，茲僅摘其要義言之。）各有本音，輕相雜廁；周秦之際，始有出入；迄於漢魏，二部之字益互相流轉，不可區分。故尼聲之字，宜入魚部者也，而楚詞虧字四見，其一韻離，（離騷）其一韻爲，（大司命）其一韻加（天問）其一韻儀，（抽思）莊子山木以虧韻離挫議，韓非揚權以虧韻靡，無非歌部者，明虧音(kuā)已轉爲科，(kua)此魚部之流入歌部者也。加聲之字，宜入歌部者也，而大戴禮騷駒詩以駕韻路，淮南主術假輿馬者足不勞而致千里，高誘曰，假或作駕，明駕音(kia)已轉爲假，(kiā)此歌部之流入魚部者也。降及六代，魚部之音變者

什七八，不變者才二三耳，變者爲魚模，又雜侯部之字以爲虞，其音皆如o。至唐遂轉爲u，不變者乃與歌支流入之字，併爲麻部，保其ā音；而歌部兼有長短阿音如故。驗諸歷代譯語，其遞變之迹，昭然可覩。觀曇無讖僧伽婆羅之以郁優憂等字對長短u，而以烏對o，是爲當時魚部尙無u音之證；不空以下，遂以塢圩烏汗等字兼對u o，明魚之轉u始於唐也。太炎謂：“魚模短音純爲閉口，古今無異，”以“魚模爲阿字長音，振古未聞；”是於榮寶前論所舉譯名及音理諸證全無所睹，而專以臆決爲憑，何其言之易乎！今不避詞費，更爲太炎一申論之。

閉口曰噤。開口曰味。氣入曰吸。氣出口呼。唸收聲於 m，吸收聲於 p，並闔唇言之，所以象閉口斂息之狀。然則味與呼必開口言之，（說文無味，卽味之異文，廣韻入戈，皆魚部之轉歌者也。）而後爲協於舒唇平氣之義，假令魚爲閉口，則適得其反，豈復有聲訓之可尋歟？吹氣曰噓；莊子齊物論“仰天而噓，”仰而發聲，其口必張，今謂之呵，讀如哈平聲，噓卽呵也，大言謂之吳。號謂之噓。哮謂之摩。皆依聲制字，豈有壯語絕叫，得爲閉口者乎？小兒啼謂之呱，大笑謂之噱，皆重言之以象其聲；諷嘲笑之聲，而呱與噱之讀可知也。舉大木者呼邪許，引重力竭，勞歌相勸，不得不作發揚之音，此生理之自然，無假強爲者也。情感所激，猝然發聲，開口之音爲多，尋經傳之文，所以表贊美驚怪悲哀之聲者，爲都，爲於，爲烏，爲吁，爲呼，爲於乎，爲於戲，爲烏呼，皆在魚模，求之秦夫曾無一字。必若太炎所云，魚模爲閉口而秦夫爲長音，然則古語歎詞，乃有奔而無侈，豈不乖語言之公例耶？春秋於越，說者以爲於者夷言發聲。（左氏宣八年傳疏）今近自滿洲蒙古朝鮮日本，遠至歐羅巴諸國，無不以阿爲發音之始。以今推昔，宜無二致，謂魚模閉口，則是古代夷言，乃以閉口音爲發聲，世豈有此語言史乎？

常語之音，與時遷質，而地名姓氏之屬，或以故老傳稱，存其舊讀，通俗沿用，不隨語音爲轉移。今依此求之，允吾之吾讀如牙，（廣韻）涿涂之涂讀如邪，（史記匈奴傳，集解引徐廣，）鄒亭之鄒讀如茶，諸於何氏之諸讀如遮，（並廣韻）苴芊之苴讀如裏，（集韻）堵縣及堵氏之堵讀如者，（廣韻）烏秬之烏讀如鴉，（集韻）將謂魚模

之讀古今無異乎？則此諸字並入麻類，苟非音呼不同，何以生此差別？將謂六代正聲，讀麻如今之歌戈乎？則凡舊譯所用歌麻部字，稽之原語悉爲 a 音，從無用歌麻一字以諧 o 音者，此又何說乎？然則土苴之土救雅反，土之本音也，觀社之從土聲可知也，不吳不赦之吳胡化反，吳之本音也，觀鏗之從吳聲可知也。不第此也，今麻韻之中所收家聲假聲瓜聲夸聲牙聲巴聲馬聲下聲頁聲華聲之字，通語猶作長阿聲，依古韻條理分析之，盡魚類之字也。謂魚模爲閉口，則此諸字皆古斂而今侈，何其與聲音進化之原則相反若此乎？

近代爲聲類之學者，有陰陽對轉之例。凡對轉之諸韻，其所含之元音，必相一致。審所轉之韻之讀，而本韻之讀可推也。今更以此例求之，陽唐爲魚模之陽聲，二部多互轉，如亡可通無，荒可通隴，放可通甫，莽有姥音，廣有鼓音，迎有選音。（孔廣森詩聲類三）友人洪君瑞釗與余書，嘗引此例，謂“陽爲侈極，魚爲斂極，若言對轉，殊未易自圓。今知魚麻同音，陽韻失去 ng 則變爲魚 (a)，音史上此例甚多，如歌之與寒，支之與耕，皆 n 聲（或 ng 聲）之有無爲之別耳。”（華國第二卷第六期）此論魚陽對轉之理，可謂洞見本原。更進論之，曷末者太炎所謂阿字長音之促者也，而於聲之關，乃有退音，裕且之轉爲于闕，（玄應音義）跋南之舊爲扶南，（寄歸傳）使非讀於如 a，讀于如 wa，讀扶如 ba，何以有此變轉？此真所謂“音理之自然，不可以強詞奪者”也！

聲音之變，由侈入斂，有一定之軌程，a 稍斂則爲 o，o 再斂則爲 u，尤斂則爲 ö 爲 ü。今麻韻之字，通語猶以爲 a 者，蘇常之間多作 o 聲，蘇州讀麻爲 mo，讀茶爲 do，常州讀家爲 ko 是也。歌韻之字，通語以爲 o 者，蘇州皆作 u 聲，歌謂之 ku，多謂之 tu，波謂之 pu，羅謂之 lu，而京師呼哥可何河等字則近 ö 聲，哥讀如 kō，可讀如 khō，何河讀如 hō 是也。觀魚部遞嬗之歷史，則亦若是。最初古韻，魚爲 a，侯爲 o，幽爲 u，三百篇魚侯分用，開卷易曉，間有通叶，皆在疑似之例。（如皇矣之馮，賓之初筵，及有警之奏，似韻而實可不韻。）秦漢以降，乃始錯雜併用，（詳見詩聲類十）是爲魚類諸字中有由侈入斂者之漸。東晉之後，音變驟著，魚韻轉 o，（新羅魏時

曰新盧，宋時曰新羅，見南史新羅國傳，知魚音之變必在兩晉，然佛圖澄以永嘉時入洛，其梵名爲 Budhacinga，猶以圖對 dba，故余以爲魚之有 o 音，當始東晉，爲江左之方音。而侯韻轉 u。其時繙譯諸名，皆以幽對 u，以魚對 o，而以侯兼對 u o。

(虞爲魚侯雜糅之部，其大半爲古侯類字，舊譯凡用虞韻字對 u 者，盡本隸侯部之字也。)至唐則魚韻轉 u，而侯幽轉 ö。故新譯皆以魚類字兼對 u o，而以舊譯用侯幽者爲音訛，此明證也。迄於近世，魚虞之字，多有轉 ü 音者，ö ü 皆語言史上晚出之音，非古語所有也。綜是論之，魚歌麻遞變之迹，如出一轍，魚變最先，歌次之，麻又次之。二千年音變之綱要，亦略可睹矣。

太炎說之尤可怪者，莫如解東郭牙言齊桓公與管仲謀伐莒事。昔玄同嘗舉呂覽此文以證吾說矣。夫以哇而不噎，知所言爲莒，此真莒音開口之確據。太炎欲否定魚模之爲侈音，不惜併此事實而誣之，至用石經異文，改莒爲筮，而訓爲籃，以哇口爲象籃音，非表示聲勢，誠可謂匪夷所思！吾人論事之際，以手助勢者有矣，未有以口示勢者也。人之官能不能於同時效二用，方當答述辨難，無故而忽中止其詞，舉口作勢，以示其所論事物之形，非恒情所宜有也。伐國大事，所欲伐之國，尤謀議之主名，其當反覆及之，固至易明之理，今謂哇口無預聲勢，乃以妙肖物形，則是二君語此之頃，皆諱莒不名，而專以口容示意，雖善匿，何遽至此？（呂覽謂桓公管仲雖善匿弗能隱矣者，此謂二君辟人於之上謀之非謂匿莒不言也。）謀伐莒者不言莒，而哇口以肖籃形，然則謀伐犬戎者，將不言犬戎，嗥而效犬聲乎？且器之豁張者衆矣，不必爲籃，託名懶識，尤與本字無涉。莒卽作筮，並無籃義，哇口何以知其欲象籃？象籃又何以知其欲言莒耶？若謂與莒同類者，國名有魯楚吳許，皆古魚模部音，直以聲勢占射，焉知爲莒？蓋東郭牙之得此，固非直以聲勢占射而已，又嘗揣之以地望，衡之以列國之勢，故曰“君舉臂而指，所當者莒也；”又曰“臣竊以慮諸侯之不服者，共推莒乎；”然則彼之不以爲魯楚吳許，而以爲莒者，義固更有所在也。此事亦見管子小問篇，惟哇而不噎彼文直作開口而不闕。尹注云，“莒字兩口，故二君開口相對，卽知其言莒。”以此注與呂覽重言高注相校，則時代之先後，語言之異同，較

然可見。蓋漢世魚音未變，莒讀如假，(古莒假同部)毫無可疑，故高注僅云味開陰閉，而於言莒何以必味之故，無所用其說明。唐時則魚已轉u，開口爲莒，乃不可解，故尹注以兩口相對爲義。夫呂象脊椎之形，以爲兩口，與“馬頭人爲長”“人排十爲斗”何擇？且開口相對，晤言之常，何由意其爲莒？知章此注，已乖不知蓋闕之義；太炎乃以味口爲象籃之裕張，其繆悠而難通，蓋有甚於知章者矣！

吾今試效太炎之語爲定論曰：漢魏魚歌同用，二部並雜有長短阿音。三代魚歌異用，魚爲長阿(a)，歌爲短阿(a)，短阿爲今曷末之音，長阿爲今麻部之音也。晉宋以降，魚部之字，失其本音，而其殘迹之存於麻部者，皆收長阿，至今未改，此古魚部之正聲也。歌戈之字，六代及唐，皆用以雜對二阿，然陸韻迦字戈麻兩收，而釋迦之迦乃在戈部，法顯譯 Caudāla 爲旃荼羅，魚歌並用，而荼爲長阿，羅爲短阿，今通語呼阿兄阿弟之阿，吳人疑問詞之阿，(如阿要阿曾卽可字之轉)京師讀他那等字，皆作短音而不作長音，猶古歌部之正聲也。是故魚模對轉爲陽唐，其入聲爲藥鐸。陽唐藥鐸者，以長阿爲元音，而收以穿鼻音 ng 與 k 者也。歌戈對轉爲元寒，元寒之入聲爲曷末。(段孔諸家，未知脂泰之異，以曷末入脂類，實乖義法，朱駿聲通訓定聲，分泰於脂，以曷末爲泰夫之入，是矣，然曷末諸部所收干聲開聲官聲獻聲旦聲算聲故聲安聲匣聲宛聲之字，無慮數十，皆元寒部字，知曷末與元寒必爲同類，元寒爲歌戈之陽，故曷末亦卽歌戈之促也。)元寒曷末者，以短阿爲元音，而收以舌頭音 n 與 t 者也。審陽唐藥鐸之讀，而去其 ng 與 k，則得魚模之本音；審元寒曷末之讀，而去其 n 與 t，則得歌戈之本音。若乃變家馬諸字之讀以諧今魚，變加麻諸字之讀以諧今歌，徵之音理則乖，印之譯名則無一合，謂爲古音如此，果何所據矣？

魚爲長阿，歌爲短阿，泰爲 ai，既具如所論。然則泰之與脂將無別乎？答此問者，當先明支脂之三部之異同。昔者陸韻析支脂之爲三，自唐以來無能明其所以。段若膺證遺經於千載之下，以支佳爲一類，脂微齊皆灰爲一類，之咍爲一類，而不能自得其讀。余嘗反復求之，以爲三部雖同有 i 音，沿革各異；大抵支佳近

ia, 脂微齊皆灰近ui, 之喻近oi。何以明其然也? 臺從虫聲, 之部字也, 魏志翻 yamato 爲邪馬臺, 以臺諧 to。菩 從音聲, 亦之部字也, 舊譯 bodhi 爲菩提, 以菩諧 bō。奕棋日本謂之 go。棋盤謂之 goban。期亦謂之 go。母某等字, 今通語猶讀爲 mo。而聲之需, 需聲之一切字, 母聲之悔, 否聲之音, 音聲之脂剖略格部髻涪梧誦結錄, 入侯類, 皆之喻古音近 o 之證。故飽出息曰噫, (今說文作飽食息, 此據玄應音義引。) 飽而噫氣, 聲自膺出, 喻之如 o, 噫字卽象其聲。痛傷之聲亦曰噫, 噫之爲言 oh 也, 今泰西諸國語並以 oh 爲痛傷之詞, 見音理之同。長言之則曰噫嘻, 噫嘻之爲言 oho 也。o 稍轉則爲 or, 今廈門語呼臺來等字皆然。再轉則遂爲 i, 故之喻者, 始 o 而終 i 者也。脂微齊皆灰雖亦收 i, 而其聲勢皆先合而後齊, 如貴聲癸聲鬼聲凶聲夔聲自聲對聲內聲枚聲眉聲美聲狀聲肥聲尾聲未聲佳聲久聲揣聲冢聲綏聲衰聲水聲口聲威聲委聲尉聲畏聲胃聲位聲回聲殿聲虫聲慧聲惠聲雷聲磊聲未聲之字, 通語皆作 ui 音, 其入質物部者, 如骨聲聖聲兀聲去聲突聲山聲勿聲弗聲出聲卒聲之字, 北人竟作 u 音, 舊譯亦以佛物等字對 u, (如佛圖拘物陀之屬) 準是爲推, 凡脂類之字, 古必同音, 漢時譯 upā 爲伊蒲, 正以伊讀如 ui, (古伊維通用) 故假以對 u; 若如今讀, 則 i 之與 u, 相去絕遠, 何由能協? 故脂微齊皆灰者, 始 u 而終 i 者也。支佳之爲 ia, 前既備論, 無煩複述。然則支脂之泰本各異音, 正不必讀泰爲 a, 而後爲能別泰於脂也。

右論太炎之失, 殆已詳盡無遺。簡言以明之, 則古韻自有阿字長音, 乃在魚模而不在泰夫; 古韻歌戈自是短字阿音, 乃讀 a 而不讀 o。太炎所疑, 斯可以“渙然冰釋”矣!

研究所國學門第四次懇親會紀事

六月六日下午，國學門假定府大街東，龍頭井，公教大學花園（舊濤貝勒府）開第四次懇親會。到會者合國學門委員，導師，助教，事務員，書記，研究生，及各學會會員等計四十八人。二時許，正式開會。

代理所長蔣夢麟先生因事未到，由國學門主任沈兼士先生主席致詞，略謂：——

“國學門懇親會每年一次，向在秋季舉行，此次特別提前；適袁希淵先生新從山西考查古物回來，大家急欲知其發掘之情形，因即請其到會講演，現已承袁先生許諾。

“從前懇親會都是借一名勝地方聚談。此次承公教大學諸位神父，陳援庵先生，英千里先生假地開會，並備茶點，招待優渥，同人不勝感謝之至！

“從前每次開會均有主任報告一年來進行之事項一節，未免使聽者感覺乾燥，茲已另行編印成冊，請衆披覽。至於國學門將來計劃擬趨重在二點，可爲諸先生道之：

“1. 出版——國學門數年來所得成績，頗足供學術界之需求，特以經濟關係，不能充量刊印公布。個人嘗謂，大學設備，圖書儀器兩項固爲緊要；而出版事業尤宜兼重。蔣代理校長亦云，彼當時留學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即以該校出版物豐富之故。惟願以後大學經費漸漸充裕，俾能按照計劃着手進行（函待印刷之書目見紀事中）。

“2. 講演——國學門已往之工夫多用於蒐集整理方面，關於研究方面尙未能充分進行。今後將多請專門學者指導研究生，並規定定期講演（講演錄即在週刊發表），以鼓舞同人研究之興趣。

“再向來懇親會只偏重於聯絡感情，此次由劉半農先生提議宣讀論文辦法，（每

一學會至少一人)下學年似可實行。

“關於本日講演之事除袁希淵先生外，尚有胡適之先生，江紹原先生。胡先生行將赴歐，中國學術材料頗有流散於海外者；從來留學界雖不乏學者，而能對於此項材料加以搜討，則非胡先生莫能勝任！此行深望其能幫助國內學術界，對於此項材料常常通信報告。今日此會即藉以歡送胡先生。其次江紹原先生，江先生前與周啓明先生以討論中國禮俗，得有禮部總次長之尊號，近來江先生之研究，漸漸由談諧而益趨於專門的，將來國學門風俗學會即擬請其主持。但江先生日來患病，不知尙能講演否？”

袁希淵先生演說在山西發現古物情形並傳觀石器多種。其演說略謂：——

“此次在山西兩月餘，有時候沿著山坡行路，檢得些零散的古時器物。此次調查因為注意在大面積的搜尋，以經過地方愈多愈好，所以行路匆忙不能專在一處作精細的探掘，未足云為考古。若按考古方法說，這不過是考古手續的第一步；若是不經過這種手續，我們不能確知山西是考古重要的地方。這地方不只是在中國歷史時期內是重要，就是在銅器鐵器時代以前，在我們承認的石器時代中，約略在中國有史料記載以先，山西已經是一個重要地點。

“我們起首調查，就找得石器時代的陶器，所以我們對於石器時代的興味異常加多。以後尋找這石器時代的遺址也就作我們最注意的一個目的。此外關於中國古史有密切的地方亦很多，如堯陵，禹陵，夏后陵，我們都攝得許多影片。雖然關於這些地方總不免有些附會，却是總有研究的價值；因為將來如能在這些地方詳細考查如是找不出堯舜禹的遺蹟或可駁倒一部分的神話及傳說。至於古史期內，元魏隋唐的碑刻亦不少，同行李濟之先生並且發現一個北周的造像碑。

“我現在帶來幾件器物作傳觀用；如石刀，石斧，貝墜，石墜及陶器碎片等物，可以解釋石器時代人民的工作及生活。不過這些並不全是這次從山西帶回來的，（在山西採集的尙未開箱研究）有的是河南仰韶村的，有的是甘肅的。其中只有一塊

長方石刀是在山西新絳縣買的。這石刀因為是買的，於我們的考古並沒有什麼價值，因為他的原來的地址不清，同他在一處的器物亦無從知道。他在原來地址的位置及與其他器物的聚積本來都是可以表明當時人民的生活，禮節，儀式及器物如何經過埋藏，散亡，棄置，或天然雨水河流的搬運等等的程序；但是現在這一個單獨的石刀，確一點都不能指示我們。

“此次採集的器物都是新石器時代的，石器時代分新舊二期，舊石器時期在黃土造成以前；山西南部黃土層頗厚，所以不如河套西部能有舊石器的痕跡。並且都是無文字的，大概當時無有銅器，據全球各地遺址所得的器物看來，銅器似與文字同時發達。所以這石器可以說在三代以前，刀斧都是石作的，盛裝穀糧水酒的器皿都是陶瓦作的。那時無有五金，人民的精力及藝術都在製造石器及陶器上發展；並且有因為為葬祭及其他宗教的儀式，他們誠敬崇拜的心使他們的美術越發精密，所以陶器上的花樣變化無窮。

“這次山西的發現並不是單獨的，新石器時代的遺址在中國散佈頗廣。如同奉天熱河，宣化，山西保德州，陝西府谷縣，河南黃河流域，陝西渭河流域，甘肅西寧河及導河流域皆是；甚至廣東，雲南似乎亦都有；最近美國人Nelson在四川東部長江沿岸一帶亦找得略為同樣的器物。所以山西汾河流域凍水流域的遺址正是我們意中可以想到的，不過是我們須實地看了方能算把此理想證明。此些個石器時代的遺址既然都有同樣的器物，所以也是同一個時期發達的；在民國十一年在河南仰韶村發現一個大規模的遺址，所以那時就將此一個時期命名作仰韶期。現在我們就拿仰韶二個字代表這時期石器文化。

“山西的仰韶文化遺址却不比他處的小。山西現在的人民很開通，知道我們的蒐求是研究學問，有關國家文化的，所以並不反對。地方也比較安靖，將來我們可以有去發掘的希望。

“又此次日日沿山行路，找出幾處遺址，還證明一件事。大概古時人民的住處比現在人住的地方較高。古時地下的潛水面必是也比現在的潛水面高。此個推論是

據一個人民擇居的一個常識，無論何處村莊總須靠近水源，無論是河水，井水，泉水，他們須能供給人民的飲料。飲料斷絕（如無何種的牽制）人民就是自動的移居。所以乾旱地方常有遺棄的破房，就是此個原因。此次在山西所見，可以證明此個推論，就是：村莊多半在一個平台形的高地坡下而古時遺址在高地坡上。這個推論有時亦是我們找得古址的秘訣。

“古時的人亦是依村落居住的，所以我們亦不能希望遍地散佈都是古址，有時能找得東西許多。却不是總是一找就有。間或十天八天一無所得，間有微倖一日可得二三個地址。這次我們的旅行差不多同我們的趕脚的，趕驢子的一樣的辛苦，不過按照方法去尋求偶爾發現一兩件東西供給大家參考亦可以作將來精細發掘的預備。有一個有統系的發掘是考古學上最重要的。

“還希望大家幫忙，將來達到目的，中國的考古學在學術界裏，亦可以佔一個位置。”

次胡適之先生演說對於整理國故之最近意見，略謂：——

“今天不敢說是什麼講演。這次離京八月之久，得一機會與諸位談話，却很快活。現在要說的就是個人深深懺悔關於研究國故的話。

“且先說一說這次出國的話。大概七月二十左右就要啓行，適才沈先生說要我幫忙的話，我是極力願意的。此次去歐洲，打算在英法多住些時，他如義大利等處也想到一到，並且先要到希臘，那裏是世界學者研究的中心，人家很多住在那兒研究的，我也想去研究一下。所以這一趟，少就要得一學期，或者還要延長到一年，這樣長期的離京，我擔任的國學季刊編輯的事就不能再耽延，——這一年來辦的就不很好，——現在正式要求兼士先生答應我辭却，由另外那一位負責。

“說到整理國故，我很想把這個意見寫出來，今天不妨先略說一說。因為這事我大約總得負一點點責任，所以不得不懺悔。我們所提倡的“整理國故，”重在“整理”個字。“國故”是“過去的”文物，是歷史，是文化史；“整理”是用無成見的態度，精審

的科學方法，去尋求那已往的文化變遷沿革的條理線索，去組成局部的或全部的中國文化史。不論國粹國渣，都是“國故。”我們不存什麼“衛道”的態度，也不想從國故裏求得什麼天經地義來供我們安身立命。北大研究所的態度可以代表這副精神，決不會是誤解成“保存國粹”“發揚國光”。然而看看現在，流風所被，實在鬧出多少弊病來了！多少青年，他也研究國學，你也研究國學，國學變成了出風頭的捷徑，隨便拿起一本書來就是幾萬字的介紹。有許多人，方法上沒有訓練，思想上沒有充分的參考材料，頭腦子沒有弄清楚，就鑽進故紙堆裏去，實在走進了死路！

“我們應該了解兩點：第一，國學是條死路，治國故只是整理往史陳迹，切莫以為這中間有無限瑰寶！第二，這種死路，要從生路走起；那不能在生路上走的人決不能來走，也不配來走！”

“國學所包的是所謂經學，文學，哲學，都是死路；這句話我現在可以武斷的說一下。經學可以併進史學的有一部分，其餘就歸到哲學裏；這兩方面都沒有什麼寶貴東西可以給我們。例如哲學方面，有什麼東西？二千五百年的人生哲學多脫不了“性善”的圈子。文學呢，舊的很少有價值的，說來說去也沒幾篇偉大的代表作品，至多不過有幾首好詩和幾篇短文罷了。在白話的方面開生路的只有戲曲和小說；可是元曲能在世界文學上佔一個位置的又絕無，明人雖較高，清人更較好點，也還不夠。中國的戲曲，在意境，技術，結構各方面，都沒有一部比得上世界第一流作品的。小說最好的不過幾部；然而這幾部都不能說是沒有毛病的傑作。文學哲學兩方面，我們平常最自誇的，然而其實不過爾爾！這個武斷的論結，將來大家研究的結果一定可以幫助證明的。

“所以我們治國故的人，始終不能不認清這是一條死路，方才可以減少那些不相干的“衛道”“覓寶”的態度。譬如黃河久已改道了，但是歷史家還得去研究那老河道在什麼地方，是什麼樣子。研究國故正是這樣。

“爲什麼我說“這條死路要從生路走起”呢？生路就是一切科學，尤其是科學的方法。沒有方法，無從下手，那是這研究所的同人人都知道的。可是有了方法，沒有參

考比較的資料，也是沒有結果。一切科學，都是我們的參考資料；資料越多，暗示越多；暗示是假設的來源，所資暗示越多，了解也就越容易。王荊公勸人“致其知而後讀”正是此理，我們也應該先致其知然後來整理國故，方才可以有“居高臨下”的優勢，方才可以有“左右逢源”的樂趣。例如今日的古音學，爲什麼劉半農林玉堂諸先生拿了外國的語音學的科學方法來研究，其結果却就很有可觀，而且事半功倍呢？其他如考古學種種無不如此。適才袁先生說那些從古董商手裏買來的古物都沒有科學的價值，這種見解是向來金石學家不知道的。從科學與科學方法下手才是一條生路，我們頂好趁這年富力強的時候，下一番工夫在基礎學問上，尤其要精通得一兩種外國文字。今天看到許多青年來到研究所，一面覺得可喜，一面却非常擔憂。我希望青年能更去走生路去，儘量離開這條死路的好。就是性之所近願意弄這個，也要知道這個東西不有高深的基礎，是不能走這條死路的。我希望少年朋友大家要走生路！”

胡先生演說後，馬幼漁，葉浩吾，伊鳳閣，徐旭生諸先生相繼演說，均與胡先生意見相發明。馬先生所云大意如下：

“胡先生憂慮現在一般青年相率醉心於國學，此誠爲亡國現象；雖胡先生以爲曾經提倡整理國故對於現在青年烏烟瘴氣之現象，自己應當負責懺悔其實此種復古思想之迴光反照，不過一時盲目的反動而已，與胡先生前此之主張整理國故並無因果關係。胡先生此語誠爲一般青年之箴砭，而研究所同人乃少數有志走此死路，責在表現此死路之真相，又當別論，故本所同人仍應努力工作，不得因噎廢食。至於負有指導青年之責者如各大學教授，極宜大聲疾呼，引導一般青年，向活路上走去，不得以本所少數人之專門工作爲口實。”

葉先生大意則謂：——

“行年將六十有五歲，從事考古欲走生路，時已不及；適之先生希望猶大；我但

願在死路上多做點收集工夫，而讓後人好開生路，將材料供給參攷，因現在死路上材料供給過少，所以在北大授課，講義毫無精采，慚愧之至。故我亦借這個機會懺悔，願諸公莫再要學我！”

伊鳳閣先生大意謂：“胡先生主張用新方法甚對，但其悲觀不敢同意；中國學問材料太多，外人要研究非常困難，中國人用自家方法整理令人明白，亦甚要緊。”

胡先生乃復申言：——

“我並非不讓少年人來研究國學，不過不贊成那些少年人不下心的從生路入手。小小一個問題，牽涉的東西往往很多，那更不能不注意；例如一個簡簡單單封神榜，要給他做個考證，就不曉得要用多少工夫，一個小小的考證可以引起幾十大冊的一部書來；Fraser 語 Golden Bonpgh 便是個例子。所以我十分希望諸位特別留心於重要基礎學問與外國語言文字的研究，然後再來走這條路。”

馬先生因即致詞：——

“我意思願請胡先生將此意思對一般青年發揮，加以勸誡！”

徐旭生先生演說，大意謂：

“我個人對於胡先生所說，早就具有同感。青年人不爭着研究科學，却廣聚於國故之一途，實在是一件很不幸的事情。如果以根源上說起，我國學術界最大的毛病，就在於太急著致用。因為大家太急著致用，直接的結果就是理論科學和致用科學的不分。可不曉得理論科學和致用科學，實在是分之兩得合之兩傷的東西。因為這兩種科學鬧不清楚，歸結就是歷史學，一方面和倫理的教科書，另外一方面和文學全分不開。不曉得歷史學，倫理教科書，文學三件，也是分之三得，合之三傷的東西。這三件東西中間有很密切的關係，我們也承認。但是牠們的目的完全不同，倫理

教科書的目的在於善，文學的目的在於美，而歷史學的目的則惟在於真。”以後略舉中國合之三傷的例證。續說：“近來我國青年大家趨聚於國故的緣故，第一，因為這條路比較科學容易；第二，更重要，就是因為他們迷信那裏面有什麼寶藏，想在那裏面找出倫理教科書和文學材料的緣故。殊不知倫理教科書也應該去問科學，文學却應該直接去問大自然界；想在故紙堆中討生活一定跑到胡先生所說底死路上去。可是國故是什麼？就是我們中國歷史的材料；歷史是什麼？就是一切社會科學的基礎。想研究社會科學，就不能不研究歷史；想研究歷史而中國的歷史又為人類歷史的一部分，就不能不整理國故。不過這樣的整理國故，並不是要在國故裏面找什麼寶藏，找什麼倫理教科書和什麼文學的資料，不過是要知道我們這幾千年裏面所有底物質環境，精神努力，的的確確是什麼樣子。像這樣的整理國故，也就是理論科學中一部分的工作，也就是一條活路，並不是死路了。復次，整理國故為研究中國歷史的一部分工作；研究中國歷史是研究世界歷史的一部分工作；歷史的全體不過是理論科學中的一分部；研究理論科學不過是人類精神努力的一部分。人類的精神努力，差不多總是要平均發展的。主要的原因就是因為各部分中間全有互為因果的關係。別部分不發達，却希望一部分特別的發達，是萬萬不可能的。所以無論國學如何重要，而青年趨聚於一途，總是一件不好的現象。所以我希望：第一，治國學的人總要認清國學在知識裏面所真正應有的地位；第二，希望青年對於精神應該努力底各部分去平均努力，不要貪圖便宜，全跑到一條路上面。如此做去，那研究國學自然不至於出毛病了。

伊鳳閣先生又云：“文學是美，歷史是教科書，乃是十八世紀外國人犯的病，這不是中國人的病。”

江紹原先生因病未能講演，主席介紹日本小林胖生先生演說，由周啓明先生口譯；

“今日盛會能夠參與，感謝得很。北大諸位，有些舊相識的，今日能更多有新知，也該感謝。向來研究地質，在旅順曾經有過一次石器時代遺跡的調查。後來專門研究箭鏃，頗有興趣，到現在已有一萬三千多收藏的了。箭鏃分石製的，骨製的，角製的，貝製的，鐵製的，銅製的，還有一種鳴鏞。這些中間可以看見文化變遷的痕跡，在他資料上研究便可得到。原來只收羅中國的，後來才聯帶蒐及日本高麗各處的。細細調查日本箭鏃，很多跟美洲太平洋邊發現的相同。Andrews從蒙古採掘到的也發現出跟日本所得到的很有關係。像這樣研究，將要推進到中亞，再到歐洲。用箭鏃作主要材料，很想研究中國文化發達的痕跡，很希望貴會有大幫助。現在住在扶桑館，還有一部分材料隨身帶著，如有願意賜教的，非常歡迎。”

末由鄭穎蓀張鵬翹兩先生鼓琴，作為餘興，鄭張二先生皆在北大音樂傳習所專研究古琴，是日所奏三曲如下：

平沙落雁，長門怨，（鄭先生奏），擣衣（張先生奏）。

在公教大學園中攝影而散，時已五時。

定報人注意

(一) 姓名住址，務請用墨筆楷書，切勿潦草塗改，住址務請記明省、府、道、縣、城、鎮、村、市、街道、里、巷、門牌字號，並寄遞方法，愈詳愈妙，國外請註明中文及外國文。(二) 期數冊數，切勿遺漏，以免往返詢問。(三) 款項務請查照前面定價表寄足，如有缺少，祇照零冊價日寄報，不作半年或全年論。(四) 匯款請購郵局匯票，或託信局、銀行、錢莊等匯寄亦可。匯票中請註明「上海開明書店」字樣，以免他人冒領。(五) 郵局不通匯兌之處，得以郵票代錢，但須作九五折計算（郵票百分作銀元九角五分）。郵票以二角以下者為限，污損及不能揭開之郵票不收。新疆及外國郵票不收。印花稅票不收。又雲南省禁寄郵票，遠者沒收，雲南及其他有同樣禁令之地方，請附寄郵票。(六) 外國銀票，照上海通用銀圓折算。(七) 敝店寄出書報，以郵局回單為憑，中途如有遺失，敝店不負責任。(八) 定報人如欲將所定之報每期掛號者，請於寄款時再加每冊掛號費國內五分，國外一角。

定單

姓名		定報人		地址		定閱雜誌		定閱份數		起訖期數		共計冊數		附寄現款	
						一般		份第		卷至第		冊數		金項	
						新女性		份第		卷至第		冊數		郵票	
						國學門		份第		卷至第		冊數		票項	
						文學月刊		份第		卷至第		冊數		票項	
						週報		份第		卷至第		冊數		票項	
						總計		元角分		元角分		元角分		元角分	

.....請依此線切下.....

開明書店出版雜誌價目訂正

從一九二七年起實行（暫照舊價收費）

雜誌名稱	及冊數	零售(每冊)		國內	國外	郵費	連郵	定	郵	費
		定價	預							
一般	每月一冊	二角	二分	六角	一元二角	全年	二元四角	一元四角半	二元九角	日本朝鮮
新女性	每月一冊	一角五分	一分	四分	九角	全年	一元八角	一元一角	二元二角	照國內
北京大學 國學門月刊	每月一冊 全年十二冊	二角五分	二分	六分	一元五角	全年	三元	一元七角半	三元五角	香港澳門 新疆蒙古 照國外
文學週報	每週一冊 全年五十冊	四分	一分	四分	按八期寄 按一月寄 按一月寄 按一月寄	按八期寄 按一月寄 按一月寄 按一月寄	按八期寄 按一月寄 按一月寄 按一月寄	按八期寄 按一月寄 按一月寄 按一月寄	按八期寄 按一月寄 按一月寄 按一月寄	掛號每次 國內五分 國外一角

聯定特價

- (1) 凡定閱本店出版雜誌二種者照定價九折計算；定閱三種者照定價八五折計算；四種全定者照定價八折計算。
- (2) 前項聯定以一人同時寄款者為限；介紹他人或兩人合定或兩次寄款者不在此例。
- (3) 聯定以全年為限，半年不在此例。
- (4) 聯定以直接向本店為限，代售處概不聯定。
- (5) 在本店特價期內，聯定不再給折扣。

定閱人的特別利益

- (1) 定閱文學週報全年者，贈文學週報社叢書八折券；定閱新女性全年者，贈婦女問題研究會叢書八折券；定閱國學門月刊全年者，贈國學門叢刊八折券；定閱一般全年者，贈開明書店書籍九折券。憑券贈書均照券面所定折扣計算。
- (2) 各雜誌發行特刊對於定閱者概不加價。

上海寶山路
寶山里六十號
開明書店啓

本刊啓事

本號原定十月二十日出版。但因(一)初次改換排印式樣,(二)篇幅比預定加半,(三)碑文中古字及音韻學上所用西文字母,爲印刷所所未備,均須從新刻製,排校發生許多困難,致延期至一個月之久,勞讀者紛紛質問,殊深歉仄。現第二號已將次排竣,第三號亦在發排。以後各號,定可如期出版。尙祈愛讀諸君鑒諒爲幸。

本刊啓事二

本刊改成月刊後,預定價目略有更動,凡從前預定國學門週刊諸君,概以本月刊補足。每週刊四册,換寄本月刊一册,至滿期爲止。以後續定概照新訂價目辦理。

本刊啓事三

預定週刊諸君,從前係向北京大學研究所國學門預定者,仍由北京按期寄發;如向上海開明書店預定者,則由上海寄發。倘有更換地址及查詢缺報等事,請各書明定單字號,直接函致原定處爲要。

北京大學研究所國學門月刊第一卷第一號“考古學專號”

一九二六年十月二十日發行

編輯者 北京國立北京大學
研究所國學門
 發行者 上海寶山路寶山里六十號
開明書店
 本 刊 定 價 表

全年十二册		零售每册實洋二角五分	郵費國內二分國外六分			
預	時 期	册 數	書 價		連 郵 費	
			國 內	國 外	國 內	國 外
定	半 年	六 册	一 元 五 角		一 元 七 角 五 分	
	全 年	十二册	三 元		三 元 五 角	
日本臺灣照國內新亞蒙古香港澳門照國外郵票代價作九五折 以二角以下者爲限						

注意：定閱諸君,如有詢問事件或更改地址通信時,務請將(一)定單字號(二)定戶姓名,(三)在何處定,(四)原寄何處四項詳細開明,方可遵辦。否則如有延誤恕不負責。

本號零售實價大洋叁角郵費外加預定者不加價

開明書店出版新書

婦女問題十講	章錫琛譯	實價壹元
結婚的愛	胡仲持譯	平裝六角 精裝一元
增補新性道德討論集	章錫琛編	實價五角
性的知識	方可譯	實價壹元
與謝野晶子論文集	張翊譯	實價五角
列那狐的歷史	文基譯	實價五角
城中	葉紹鈞著	實價五角
耶穌的吩咐	汪靜之著	實價二角五分
文章作法	夏丏尊著 劉薰宇	實價七角
音樂入門	豐子愷著	實價六角
荆棘	朋其著	實價四角
龍山夢痕	王世穎著 徐蔚南	實價六角
倥偬	王世穎著	實價五角
歸航	孫福熙著	平裝五角 精裝八角
子愷漫畫	豐子愷著	平裝五角 精裝八角